

2014-2016“持續進修發展計劃” 中期評估

報告

政策二十一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七日

摘要

評估目的

- (1) 本次研究集中評估 2014-2016 年「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下稱「計劃」)之整體推行成效，了解學員及考生對該計劃的各個方面〔包括計劃的行政安排、參與計劃的機構及其開辦的持續教育課程和證照考試〕的意見，以分析該計劃的執行情況，及提出相關建議，為行政當局規劃未來發展方向及優化措施提供參考依據。
 - a) 課程及證照考試質量：包括考察及收集本地機構開辦持續教育課程的導師資格、教學環境、教學設備、教學內容、教學方法、收費及課程種類的多元性；證照考試的專業認受性、考試環境、考試設備，收費及證照考試種類的多元性等資料，根據整體配置情況，檢視課程及證照考試能否達到計劃的目的。
 - b) 個人發展：收集參與該計劃的居民在加強個人素養、提升職業技能、掌握生活知識等資料，藉此檢視該計劃能否達致提升個人技能、改善居民生活素質的成效。
 - c) 社會發展：評估獲資助項目的社會效益，能否符合社會的需要並促進社會可持續發展，以此為基礎提出調整計劃的策略，為計劃的未來發展提出方向及建議。
 - d) 整體計劃：中期評估整體執行情況，以強、弱、機、危四方面檢視存在的優勢，為計劃的未來發展提出具體建議。

評估的問題 及評估模式

- (2) 計劃以針對性的方法，旨在鼓勵澳門居民藉持續進修，而增長知識，以提升個人素養和技能，從而促進整體進步與發展。計劃的一個顯著特點是，它是學員為本，而不是以機構為本。並且是以產出、成果為本，而不是以投入為本。因此，在評估所採用的方法應該是以產出，更重要是以成果為本的。

評估對象

- (3) 而“計劃”的評估希望能涵蓋不同的目標人群，能瞭解“計劃”對學員、考生、居民、項目提供者的影響及對社會意識的影響。因此，將訪問對象設定為：

圖表1：調查項目和目標人群

調查項目	目標人群
(1) “計劃”對學員/考生的影響及對社會的認知影響	學員及考生
(2) “計劃”對社會的影響	社會持份者 及 項目提供者
(3) “計劃”對項目提供者及社會的影響	課程提供者及 證照考試提供者
(4) “計劃”對居民及社會的影響	居民

抽樣方法

- (4) 有關機構申請項目“計劃”之課程及證照考試，政策二十一有限公司(下稱“本公司”)採取分層隨機抽樣(Stratified Random Sampling)的設計，這確保抽樣樣本能均勻地分佈在不同的類型中。對於個人申請項目參加者及項目提供者採取了普查的方式來進行訪問。而瞭解澳門居民的意見，採取了系統抽樣方法(Systematic Sampling)，從全澳居民中抽出有效的訪問數量。

調查方法

- (5) 在製作問卷及報告的過程中，會採用不同的資料搜集的方法，資料的來源主要是教育暨青年局（下稱“教青局”）的公開資料、網上公開的調查報告及數據分析、以及本評估項目所得的資料。所得的資料經加以分析後，製作問卷及報告。所有引用的資料來源，會在合適位置作出標示，以便日後查閱。在調查開展之前，教青局會發出公函，邀請相關的受訪機構及社會持份者。
- (6) 本研究因應不同對象有不同的調查方法，以瞭解到“計劃”對學員、考生、居民、項目提供者的影響及對社會意識的影響。

圖表2： 中期評估中所使用的調查方法

目標人群	調查方法	
(1) 對學員/考生的影響及對社會的認知影響		
學員 及 考生	電話訪問 ¹	機構申請項目的課程
		機構申請項目的證照考試
	實地訪問 ²	機構申請項目的課程
		機構申請項目的證照考試
	網上問卷調查	個人申請項目
(2) 對社會的影響		
社會持份者 及 項目提供者	深入訪談	
(3) 對項目提供者及社會的影響		
課程提供者 及 證照考試提供者	實地訪問、電郵調查及實地考察	
(4) 對澳門居民及社會的影響		
澳門居民	電話訪問	

問卷調查的結果

(7) 資料搜集於 2015 年 10 月份至 12 月份期間進行，下列表格顯示在各個部分的受訪人數。

圖表3： 有效問卷數目

目標人群	調查方法	問卷數目		
(1) 對學員的影響及對社會的認知影響		課程	證照考試	總數
(a) 機構申請項目學員 及 考生	電話訪問 ¹	502	51	553
	實地訪問 ²	3,098	343	3,441
(b) 個人申請項目學員 及 考生	網上問卷	1,144		1,144
(2) 對項目提供者及社會的影響				
(a) 課程提供者 及 證照考試提供者	實地/電郵調查	151		151
	實地考察	15		15
(b) 社會持份者 及 項目提供者	深入訪談	16		16
(c) 澳門居民	電話訪問	1,027		1,027

¹ 鑑於參與計劃的居民的個人資料受到第 8／2005 號法律《個人資料保護法》保護，教青局未能向 POLICY 21 LIMITED 提供學員的名字及電話號碼，故電話訪問部分由教青局進行訪問。

² 至於實地訪問部分，由於學員的參與屬自願性性質，在到訪課堂或試場進行訪問時，他們可在直接反映會否接受問卷調查。因此不會牽涉到個人資料。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得到多方支持

- (8) 從是次評估所得的數據，顯示「計劃」普遍受到社會的認可及支持，可見「計劃」廣受居民歡迎。從澳門居民調查結果所得，大部分澳門居民(94.0%)表示支持或十分支持「計劃」。從機構申請項目及個人申請項目參加者的問卷調查結果中，調查顯示大部分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 (94.7%)、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89.4%)和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 (97.3%)對「計劃」表示支持或十分支持。另外，在項目提供者的訪問結果中，有 98.0%受訪者表示支持或十分支持政府推出「計劃」。

認識到「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渠道

- (9) 從數據顯示所得，約有 45.0%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是從親戚或朋友介紹而認識到「計劃」，其次是在教青局網站 (33.4%)。而在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中，有 37.6%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是在教青局網站認識到「計劃」，其次是從親戚或朋友介紹而得知的(35.8%)。有 61.2%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是透過教青局網站得知的，其次是親戚 / 朋友介紹認識到「計劃」(56.4%)的。可見他們大多透過教青局網站及其親戚或朋友而認識到「計劃」。

“計劃”的宣傳

- (10) 在教青局推行「計劃」時，曾進行不同類型的宣傳，從數據所得，約有 71.9%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認為宣傳是足夠或十分足夠的，另外約有 61.7%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及約有 69.5%的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認為宣傳是足夠或十分足夠的。
- (11) 從數據所顯示，約有 74.2%的項目提供者認為「計劃」的宣傳是足夠或十分足夠的。然而，有項目提供者指出，有不少居民都不了解「計劃」的資助年期、報讀申請程序等細節，需要機構花費不少工夫解釋。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可幫助到繼續學習

- (12) 總括而言，大部分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86.2%)、考生(76.6%)和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92.9%)均表示在「計劃」的資助下，能幫助到自己參與心儀參與的課程及證照考試。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對社會的影響程度

- (13) 有 82.5%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86.8%的考生和 88.1%的申請項目參與者均認為「計劃」能帶動社會的學習及持續進修的風氣。其次，則有認為「計劃」能提升居民的個人素養和技能，分別有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75.8%)、考生(83.0%)和

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83.8%)。

- (14) 約有 96.7%的項目提供者則認為「計劃」可帶動社會的學習及持續進修的風氣。可見「計劃」能令居民持續地學習，並實現學習目標。其次為提升居民的素質，表示對此方面有幫助或很有幫助的約有 96.0%。對於參與是次「計劃」的居民及機構，「計劃」有助積極地推動持續進修的風氣，有助鼓勵居民終身學習。
- (15) 更有項目提供者表示「計劃」提供的課程有助居民提升職業技能，可為社會帶來經濟利益。更有指「計劃」對長者及退休人士而言，「計劃」可以幫助他們更積極面對退休生活。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對學員或考生的幫助

- (16) 有 78.3%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84.5%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及 91.3%的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認為「計劃」能幫助他們增進知識，其次，超過七成受訪學員、考生和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都認為「計劃」能幫助他們提升個人素養和技能。

第三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定位

- (17) 若政府推出第三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分別約有 67.1%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67.5%考生、74.4%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表示應以以多元定位為主，讓居民自行選擇。可見曾參與「計劃」的大部分人士也希望自行選擇報讀所喜歡的課程。
- (18) 假如政府仍會推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有 77.5%的受訪項目提供者認為，該計劃主要應維持目前的多元定位。有 58.3%的受訪項目提供者認為應以符合澳門的未來發展為主。

“計劃”的網上系統的使用率

- (19) 約有 38.0%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曾使用過教青局設立的「計劃」的網頁來尋找課程的資料，而有 24.6%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使用過網頁來尋找課程的資料。另外有 54.5%的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瀏覽過網頁的指引。
- (20) 只有 28.8%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和 20.6%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使用過「個人進修帳戶」網上查詢及申請系統。另一方面，有較多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使用過「個人進修帳戶」網上查詢及申請系統，佔 85.2%。

對創新措施的支持程度

- (21) 假如「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定期公佈「優質機構」名單，供居民在選擇不同課程的舉辦機構時提供參考，86.9%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和 85.0%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均支持或十分支持這項措施。支持或十分支持這項措施的受訪項目提供者則有 74.8%。
- (22) 假如「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推出網上報名系統，居民可 24 小時進行網上報名外，並且可自行決定使用的資助金額，89.8%受訪的機構申請項目學員和 82.3%的考生均支持或十分支持這項措施。另有 68.2%的受訪項目提供者支持或十分支持這項措施。
- (23) 假如「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推出電子簽到系統，讓居民出席課程時以個人澳門居民身份證通過讀卡機簽到，取代現行的紙本簽到，63.3%受訪的機構申請項目學員和 76.6%的考生均支持或十分支持這項措施。支持或十分支持這項措施的受訪項目提供者則有 65.5%。
- (24) 假如「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個人申請項目將毋須申請人提交就讀課程證明/出席考試證明，以簡化申請手續，68.5%的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均支持或十分支持這項措施。
- (25) 假如政府在第三階段的「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在課程及證照考試申請方面推出自動比對系統，即是曾獲批准的本地持續教育課程及證照考試，倘相關的審批條件(例如主辦機構、課程基本資料、費用、導師、課時)，機構僅須登入教青局系統作出申請；系統會作自動比對以確定是否符合要求，一旦通過該自動比對並獲教青局確認後，便可完成續辦手續，88.8%的受訪項目提供者支持或十分支持這項措施。
- (26) 雖然各項創新措施都得到多數學員、考生及項目提供者的支持，但不支持的受訪者也提出了各種憂慮，因此當局在推行這些措施前，需審慎考慮正反雙方的意見，不宜倉卒執行。

意見和建議

- (27) 根據本次調查所得的數據及資料分析，計劃普遍受到社會支持，同時收集到不少建議，可見計劃雖然成功，但亦有改善空間。以下是在調查時，從居民、計劃參與者、項目提供者和社會持份者收集到的意見和建議。
- (28) 大多數受訪者皆認為計劃有助帶動社會的學習及持續進修的風氣，提升居民素質，很多參與者亦指出計劃能提升個人素養和技能、提高持續進修的興趣和提高職技能。由此可見計劃對社會和參與者均大有幫助，建議當局順應民意，將來推出第三階段的計劃，仍以多元定位為主，讓居民自行選擇，鼓勵居民按照

自己的興趣和職業技能等不同需要，報讀不同類別的課程。

- (29) 目前，澳門的經濟發展受周邊經濟環境不明朗因素影響，博彩業業績呈下降趨勢，2015 年 10 個月的博彩毛收入為 1,960.7 億元，同比下跌 35.5%。預期 2016 年的經濟形勢，外部需要持續低迷，澳門面對產業結構調整的壓力更大，但博彩業以外的行業可望重現活力，使澳門整體經濟平穩發展。澳門政府亦想加快經濟適度多元的發展步伐，加強培育會展、文化創意、中醫藥等行業的成長。因此，當局在維持多元定位之餘，可因應澳門的經濟產業發展制訂該計劃方針，例如投放更多資源在職業培訓的課程上，培養人才，以配合推進澳門發展適度多元的經濟模式。當局亦可以考慮與私人企業或學術機構合作推廣，使居民能藉持續進修增進知識和提升競爭力。
- (30) 另一方面，2016 年施政報告提出加快推進「一個平台」及延伸「三個中心」建設，繼續促進澳門成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和區域商貿服務的平台。要成為一個商貿合作平台，先決條件是培訓中文與葡語的雙語能力，才可以成為結合中國與葡語國家的溝通橋樑。同時，居民也要發展其他商業服務的技能，增加競爭力。「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可以致力為此目標培訓所需的人材。
- (31) 要配合發展，建議可以從其他地區或國家引進專業課程，尋找具專業和資歷的導師執教，更需要擁有一定的工作及師資經驗等。考生顯然更重視職業專業技能提升，希望擁有更具學術水平及有助未來發展的課程或專業資格，建議第三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可引進更多具國際認可水平的專業課程。但當局要在引進專業課程的同時，檢視是否有相關制度，引進外國課程方便學員進修，及坊間是否承認相關專業資格等有關問題。
- (32) 在課程提供方面，澳門的勞動人口多投身博彩、旅遊及相關行業，不少居民需要輪班工作，但現時的課程須根據預先已訂計劃的定時時間表上課，未能照顧到需要輪班工作居民的需要。所以建議項目提供者及當局可安排較有彈性的課程，讓學員可以在輪班工作之外，有機會持續進修。
- (33) 在課程審批方面，根據一些受訪項目提供者和受訪學員的意見，自訂計劃實施後，辦學機構紛紛開業，但部分課程的教學質素得不到保證，因此有論者建議行政當局在審批方面，對機構的辦學資格和導師的資歷均加強監管，從行政角度確保辦學機構提供優質課程，令居民能真正受惠。
- (34) 在訂計劃的宣傳方面，雖然多數受訪者認為訂計劃的宣傳足夠，但仍需改善。訂計劃已推行至第二階段，但不少居民對訂計劃的資助年期、報名程序、申請資格等則不太了解，例如當中有不少居民不知道訂計劃的資助年期為 2014 至 2016，誤以為每年均會獲得資助。有受訪者認為，在宣傳對象方面，教青局只針對機構，而未有向一般居民說明他們的責任和注意事項。此外，向長者宣傳亦不足，

有待加強。另有社會持份者建議當局可以重點向長者解釋計劃詳情，亦可透過網絡社交平台〔如 Facebook、微信等〕、電話應用程式、電話短訊或電郵，接觸更多居民。另外，當局亦需向一般居民加強說明參與計劃後應有的責任，以減少濫報課程的情況。

- (35) 關於居民使用資助的情況，不少受訪者指出，正因為有「計劃」資助進修，居民有濫報課程的情況出現。另外，本階段的「計劃」雖有保證金扣除機制，惟保證金始終不是由居民支付，對他們並無約束力。因此建議當局設法減少這種情況出現，例如可向一般居民加強說明參與計劃後應有的責任。
- (36) 在「計劃」的申請情況方面，不少項目提供者指出當局對課程申請的審批透明度不足，在學費、學員名額、課程時數等方面均缺乏公開而明晰的準則，故此建議當局在處理審批時訂立更加公開明確的標準。
- (37) 在學費規定方面，有項目提供者指出教青局對學費多所設限，一些收費較高的進階段課程往往因當局的學費限制而不能獲得資助，無法開課。故此，建議當局在處理學費規定方面可以更有彈性，例如批准一定數額的資助給學費較高的進階課程，餘下的數額由學員自行支付，令居民可以享用資助，報讀進階及更為專業的課程。
- (38) 在「計劃」對機構的行政要求方面，不少項目提供者指出當局的部份上課規定缺乏彈性，往往為機構和學員帶來不便，例如教青局規定課程須在申報的地點進行，若要更改則須於一段時間前通知當局，惟部份課程〔如攝影班、畫畫班等〕可能會有臨時安排而需要外出活動〔例如戶外攝影、戶外寫生等〕，但機構有時因受到規定制肘，唯有指示導師取消外出活動。因此，建議在上課需要更有彈性的安排。
- (39) 在網上系統的使用率方面，機構申請項目學員和考生使用教青局網頁搜尋課程或證照考試資料的人數不多，「計劃」的網上查詢及申請系統的使用率亦不高。建議可加強有關網上系統的宣傳，例如利用網絡社交平台〔如 Facebook、微信等〕、電話應用程式、電話短訊或電郵，讓居民對此有所認識。另外，有受訪者表示教青局的課程及證照考試搜尋網頁介面不夠便利，建議增加「關鍵字搜索」，令使用者可更快捷地獲得相關資訊。

目錄

摘要	2
第一章 引言	16
1.1 調查背景	16
1.2 調查目的與作用	16
第二章 探究文獻	17
第三章 調查方式及評估框架	19
3.1 評估目的	19
3.2 評估框架	20
3.3 評估對象	25
3.4 主要術語的界定	26
第四章 抽樣及調查方法	27
4.1 抽樣方法	27
4.2 調查方法	29
4.3 調查成果	32
第五章 機構申請項目及個人申請項目的參與者	33
5.1 對「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整體意見	33
5.2 對「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之課程/證照考試的意見	40
5.3 對已參與「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之課程/證照考試的意見	49
5.4 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及個人申請項目的參與者之背景	55

第六章 機構申請項目提供者 62

- 6.1 對「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整體意見 62
- 6.2 對申請成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下的課程及證照考試之意見 69
- 6.3 對有關「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行政安排之意見 72
- 6.4 對第三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創新措施之意見 76
- 6.5 受訪項目提供者之背景 79

第七章 澳門居民(包括資助受益人及非受益人) 81

- 7.1 對「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整體意見 81
- 7.2 受訪澳門居民之背景 86

第八章 深入訪談結果 90

- 8.1 深入訪談之結果 90
- 8.2 對「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整體推行情況的看法 90
- 8.3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對個人發展的影響 90
- 8.4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對社會發展的影響 91
- 8.5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申請情況 92
- 8.6 課程設立的情況 93
- 8.7 對現行「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其他改善建議 94
- 8.8 對創新措施的意見 95

第九章 實地考察 97

- 9.1 實地考察之檢視課程 97

第十章 強弱機危綜合分析法 (SWOT)..... 99

10.1	目標	99
10.2	優勢	99
10.3	弱點	101
10.4	機會	103
10.5	威脅	104

第十一章 意見和建議..... 105

附錄一 與社會持份者和項目提供者的訪談題綱..... 108

附錄二 各調查問卷..... 110

問卷一：本地持續教育課程 ñ 學員問卷.....	111
問卷二：本地證照考試 ñ 考生問卷	119
問卷三：個人申請項目問卷.....	127
問卷四：院校 / 辦學機構問卷.....	134
問卷五：居民電話問卷.....	144

統計圖表

圖表 1 :	調查項目和目標人群.....	3
圖表 2 :	中期評估中所使用的調查方法	4
圖表 3 :	有效問卷數目	4
圖表 4 :	調查項目和調查內容.....	23
圖表 5 :	調查項目和目標人群.....	25
圖表 6 :	機構申請項目的課程分類.....	27
圖表 7 :	機構申請項目的證照考試分類	28
圖表 8 :	個人申請項目分類	28
圖表 9 :	中期評估中所使用的調查方法	31
圖表 10 :	有效問卷數目	32
圖表 11 :	認識「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渠道 (可選多項) (%).....	34
圖表 12 :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在宣傳方面的足夠程度 (%).....	35
圖表 13 :	曾否參與過 2011-2013 年度的「持續進修發展計劃」 (%).....	35
圖表 14 :	是否支持教育局繼續推行「持續進修發展計劃」 (%).....	36
圖表 15 :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能否幫助到自己參與本身想參與的課程/證照考試 (%)	36
圖表 16 :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能夠幫助到自己參與本身想參與的課程/證照考試之原因 (%).....	37
圖表 17 :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不能幫助到自己參與本身想參與的課程/證照考試之原因 (可選多項) (%).....	37
圖表 18 :	推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後，對社會的學習及持續進修風氣的影響程度 (%)	38
圖表 19 :	推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後，對提升居民的質素的影響程度 (%).....	38
圖表 20 :	推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後，對提升院校/教學基構的課程及教學質素影響程度 (%).....	39
圖表 21 :	若政府仍會推出第三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認為將來的進修該計劃的定位 (可選多項) (%).....	39
圖表 22 :	使用教育局設立的「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網頁來尋找課程的資料或曾瀏覽網頁內的指引(%)	40
圖表 23 :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網頁的資料對選擇適合課程的幫助程度 (只適用於機構申請項目學員及機構申請項目考生) (%).....	40
圖表 24 :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網頁內所提供的課程資料之足夠程度(%)	41
圖表 25 :	報讀或報考「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課程或證照考試的手續之滿意程度 (%)	41
圖表 26 :	是否使用過「個人進修帳戶」網上查詢及申請系統 (%).....	42
圖表 27 :	對「個人進修帳戶」網上查詢及申請系統之滿意程度 (%).....	42
圖表 28 :	在申請個人項目資助時有否遇到困難(只適用於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	43
圖表 29 :	在申請個人項目資助時遇到的困難(只適用於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	43
圖表 30 :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課程類別或證照考試類別的足夠程度(只適用於機構申請項目學員及機構申請項目考生) (%)	44
圖表 31 :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課程或考試對學員或考生的幫助程度 (%).....	45
圖表 32 :	對定期公佈「優質機構」名單的支持度 (只適用於機構申請項目學員及機構申請項目考生) (%).....	46

圖表 33 :	對 24 小時網上報名系統和讓居民自行決定使用資助金額的支持度 (只適用於機構申請項目學員及機構申請項目考生) (%).....	47
圖表 34 :	對電子簽到系統的支持度 (只適用於機構申請項目學員及機構申請項目考生) (%).....	47
圖表 35 :	對個人申請項目簡化申請手續的支持度 (只適用於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 (%).....	48
圖表 36 :	個人申請項目學員現時修讀的課程/考試類別 (%).....	49
圖表 37 :	在參與「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的項目前, 有沒有參與同類的項目 (%).....	50
圖表 38 :	除了已參與「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的項目外, 有沒有參與過其他課程或證照考試 (%).....	50
圖表 39 :	在沒有參與其他課程或證照考試的參與者中, 沒有參與「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的項目之原因 (%) (可選多項).....	51
圖表 40 :	希望從「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中達到的目標(可選多項) (%).....	52
圖表 41 :	受訪學員或考生「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能否達到期望 (%).....	53
圖表 42 :	對「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中的課程之滿意程度 (%).....	53
圖表 43 :	對「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中的證照考試之滿意程度 (%).....	54
圖表 44 :	參與「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受訪參與者之性別分佈 (%).....	55
圖表 45 :	已參與「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受訪參與者之年齡分佈 (%).....	56
圖表 46 :	已參與「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受訪參與者之最高教育程度分佈 (%).....	57
圖表 47 :	已參與「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受訪參與者之婚姻狀況分佈 (%).....	57
圖表 48 :	已參與「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受訪參與者之現時就業情況分佈 (%).....	58
圖表 49 :	已參與「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受訪參與者之職業分佈 (%).....	59
圖表 50 :	已參與「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受訪參與者之行業分佈 (%).....	60
圖表 51 :	已參與「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受訪參與者之現時每月平均收入分佈 (%).....	61
圖表 52 :	與第一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比較, 收生情況有沒有改變 (%).....	62
圖表 53 :	與第一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比較, 收生人數的改變 (%).....	63
圖表 54 :	各種因素對學生在有開辦課程的項目提供者選讀課程的重要程度 (%).....	64
圖表 55 :	各種因素對學生在有開辦證照考試的項目提供者報考證照考試的重要程度 (%).....	64
圖表 56 :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提供的課程類別是否足夠 (%).....	65
圖表 57 :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包括的證照考試的足夠程度 (%).....	65
圖表 58 :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宣傳的足夠程度 (%).....	66
圖表 59 :	項目提供者是否支持政府繼續推行「持續進修發展計劃」 (%).....	66
圖表 60 :	根據項目提供者的觀察, 在推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後對社會各方面的影響程度 (%).....	67
圖表 61 :	假如政府仍會推行「持續進修發展計劃」, 建議計劃的定位 (%).....	68
圖表 62 :	項目提供者在申請成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下的課程提供者時, 遇到問題的頻率 (%).....	69
圖表 63 :	有開辦證照考試的項目提供者在申請成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下的證照考試提供者時, 遇到問題的頻率 (%).....	70
圖表 64 :	項目提供者在申請成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下的課程之過程中遇到問題時, 有沒有向教育局尋求協助 (%).....	70
圖表 65 :	教育局向項目提供者所提供的協助的足夠程度 (%).....	71
圖表 66 :	教育局與院校 / 機構的溝通渠道的足夠程度 (%).....	71
圖表 67 :	建議教育局應加強/增加的溝通渠道 (%).....	71
圖表 68 :	項目提供者對現時「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審批程序及行政安排的滿意程度 (%).....	72

圖表 69 :	有開辦證照考試的項目提供者對現時在「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中申報證照考試的安排的滿意程度 (%).....	73
圖表 70 :	對於審批程序及行政安排不滿意的原因 (%).....	73
圖表 71 :	教育局對項目提供者的巡查的足夠程度 (%).....	74
圖表 72 :	建議教育局應加強/增加的巡查措施 (%).....	74
圖表 73 :	教育局對項目提供者違規的監管的足夠程度 (%).....	74
圖表 74 :	建議教育局應加強/增加的監管措施 (%).....	75
圖表 75 :	教育局對項目提供者違規的處罰的足夠程度 (%).....	75
圖表 76 :	建議教育局應加強/增加的監管措施 (%).....	76
圖表 77 :	對於網上報名系統的支持程度 (%).....	77
圖表 78 :	對於電子簽到系統的支持程度 (%).....	77
圖表 79 :	對於課程及證照考試申請自動比對系統的支持程度 (%).....	78
圖表 80 :	對於定期公佈「優質機構」名單的支持程度 (%).....	78
圖表 81 :	是否有開辦課程或證照考試 (%).....	79
圖表 82 :	項目提供者曾開辦「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課程類別 (%).....	79
圖表 83 :	項目提供者曾開辦「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證照考試類別 (%) *	80
圖表 84 :	項目提供者的辦學年期 (%).....	80
圖表 85 :	受訪居民對「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資助之認識程度 (%).....	81
圖表 86 :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的使用情況 (%).....	81
圖表 87 :	受訪居民使用「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以進修的項目 (%).....	82
圖表 88 :	在「計劃」完結前，受訪居民會否有計劃使用有關資助(%).....	82
圖表 89 :	受訪居民有計劃使用「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以進修的項目 (%).....	83
圖表 90 :	受訪居民沒有使用/沒有計劃使用「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之原因 (可選多項) (%).....	83
圖表 91 :	受訪居民對「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支持程度 (%).....	84
圖表 92 :	受訪居民對「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支持程度(按受訪者是否有使用資助分析) (%).....	84
圖表 93 :	若政府仍會推出第三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認為將來應有的定位(多項選擇) (%).....	85
圖表 94 :	若政府仍會推出第三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認為將來應有的定位(多項選擇) (%).....	85
圖表 95 :	受訪居民之性別分佈 (%).....	86
圖表 96 :	受訪澳門居民之年齡分佈 (%).....	86
圖表 97 :	受訪澳門居民之最高教育程度分佈 (%).....	87
圖表 98 :	受訪澳門居民之婚姻狀況分佈 (%).....	87
圖表 99 :	受訪澳門居民之就業情況分佈 (%).....	88
圖表 100 :	受訪澳門居民之職業分佈 (%).....	88
圖表 101 :	受訪澳門居民之行業分佈 (%).....	89
圖表 102 :	受訪澳門居民之每月平均收入分佈 (%).....	89

第一章 引言

1. 本章介紹本次調查的背景、目的及作用。

1.1 調查背景

- 1.1.1 為鼓勵居民終身學習，持續提升個人素養和技能，從而配合經濟產業適度多元發展及營造學習型社會，特區政府推出 2014-2016「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下稱 δ 計劃 δ)，為所有年滿 15 歲的澳門居民提供澳門幣 6,000 元的進修資助。居民可利用此項資助，參與在 2014 年 4 月 29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期間開始且獲批准的課程或證照考試〔下稱項目〕。
- 1.1.2 第一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於 2011 年至 2013 年期間推行，得到澳門居民及社會各界的積極參與及支持，共有超過 14 萬 5 千名澳門居民參與本地及外地獲批准資助的項目，使用資助的總金額達澳門幣 5 億元。
- 1.1.3 澳門特區希望延續首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成效，推出 δ 計劃 δ ，希望繼續營造澳門社會的學習氣氛，形成崇尚學習的態度，促進社會的可持續發展。
- 1.1.4 澳門教育暨青年局(下稱 δ 教青局 δ)為全面檢討 δ 計劃 δ 的執行情況，以供將來作前瞻性的規劃，於是委託本公司進行 δ 計劃 δ 中期評估。

1.2 調查目的與作用

- 1.2.1 本次調查會集中評估 δ 計劃 δ 之本地持續教育課程、證照考試及個人申請項目的推行成效，了解學員及考生對 δ 計劃 δ 的各個方面〔包括 δ 計劃 δ 的行政安排、參與 δ 計劃 δ 的機構及其開辦的持續教育課程和證照考試〕的意見，以分析該 δ 計劃 δ 的執行情況，及提出相關建議，為行政當局規劃未來發展方向及改善措施提供參考依據。

第二章 探究文獻

- 2.1 本章集中闡述調查所參考的文獻。
- 2.2 教育局自 2014 年 4 月 29 日開始實施「計劃」，旨在鼓勵居民藉持續進修增長知識，持續提升個人素養和技能，「計劃」不設年齡上限及沒有居住地的限制，資助範圍包括境內外的高等教育、非高等教育中持續教育及證照考試，目的是為居民提供多元的學習機會，讓居民有充分的自主及選擇權。是次調查目的是為「計劃」作一項中期評估，旨在檢視現時「計劃」的成效及未來的發展方向。
- 2.3 繼續教育是提高工人或就業人口的能力的其中一種方式³，特別是對於以知識為基礎及服務導向為主的經濟體系。這些經濟體系內，它們對於高技能人才資源有很大需求，其中包括高科技、技術、職業服務等行業的人力需求較高⁴。
- 2.4 歐盟報告表示對知識為基礎的經濟最具影響力的條件是⁵
- a) 競爭實力已經成為一個日益重要的來源，其中的決定因素是創作、使用、傳播知識的能力；
 - b) 成功的企業的關鍵要素是高速學習及穩定持續研發新產品的能力；
 - c) 嶄新的信息通信技術，作為經濟增長的引擎。
- 2.5 更確切地說，在現代技術和日益全球化的情況下，從大規模生產轉向靈活或滿足客戶個別要求的貨品及服務生產，這導致了在工作組織和工人技術要求作出改變，包括低技術工人。例如，根據經濟及合作發展組織的研究，於 1998 年，在加拿大就有超過 88% 的聘用約 100 人或以上公司為工人提供崗位輪換，在日本約 70% 聘用約 1,000 人或以上企業為工人提供實行崗位輪換，美國有 85% 及歐洲則有 95% 聘用約 100 人或以上企業進行崗位輪換。⁶

³ OECD (2001), Economics and finance of lifelong education.

⁴ OECD (1996), The knowledge-based Economy.

⁵ The European Work Organization Network (2001), "Challenges of work organization development in the knowledge-based economy", thematic paper presented to the Directorate General Employment and Social Affairs.

⁶ OECD (1999), "New enterprise work practices and their labour market implications" in OECD Employment Outlook 1999.

- 2.6 事實上，人們普遍認識到知識對個人成長，對於社會上的人、經濟發展和社會凝聚力都很重要。全球化、競爭和技術的發展也需要工人作終身學習，在一般情況下以改善和提高他們的能力。此外，僱主和公司管理層正日益關注工人能力的問題以及需要維持最新的技能。⁷ 此外，僱主和公司管理層正日益關注工人能力的問題以及需要維持最新的技能。⁸
- 2.7 由於全球化以及與中國內地進一步融合，很多澳門人會在中國內地以及其他地方或國家工作。隨著中國內地經濟發展迅速，以及澳門與珠三角地區的合作更加緊密，對於渴望到中國內地工作的澳門人必須具備良好的普通話溝通能力以及對中國事務的認知。事實上，在現今社會，知識是很重要的財產。由個人成長以至到社會的經濟發展和社會凝聚力，知識決定社會的發展程度。全球化加劇地區之間的競爭。要提升技能及技術發展，在職人士往往需要不斷進修，透過終身學習，以保持自身的良好競爭力。⁹ 此外，僱主和公司管理層也意識到員工的競爭力及技能提升，機構及員工需要掌握最新技術，才可以保持機構的競爭力。¹⁰
- 2.8 在 2013 年，教青局亦委託了本公司對第一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進行了一次中期評估。根據 2013 年 10 月發展的評估報告¹¹，該計劃普遍受到社會的認可及支持，廣受居民歡迎。此外，大部份受訪者亦表示計劃能帶動社會的學習及持續進修的風氣，提升居民的素質。同時，行政當局對課程的監管和巡查備受注意，而如何令計劃更能配合澳門社會的未來發展，也是澳門居民關心的議題。

⁷ Please see for example Minister of Education, Government of Quebec (2002), *Action plan for adult education and continuing education and training*.

⁸ Higher Education Report (2006), *New demands and new opportunities for professional continuing education: a mission in flux*.

⁹ Minister of Education, Government of Quebec (2002), *Action plan for adult education and continuing education and training*.

¹⁰ Higher Education Report (2006), *New demands and new opportunities for professional continuing education: a mission in flux*.

¹¹ 政策二十一有限公司，《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中期評估報告》〔2013 年〕。

第三章 調查方式及評估框架

3. 本章包含評估目的、評估框架、評估對象及主要術語的界定。

3.1 評估目的

- 3.1.1 本次調查集中評估「計劃」之本地持續教育課程、證照考試及個人申請項目的推行成效，了解學員及考生對「計劃」的各個方面〔包括「計劃」的行政安排、參與「計劃」的機構及其開辦的持續教育課程和證照考試〕的意見，以分析該「計劃」的執行情況，及提出相關建議，為行政當局規劃未來發展方向及優化措施提供參考依據。
- a) 課程及證照考試質量：包括考察及收集本地機構開辦持續教育課程的導師資格、教學環境、教學設備、教學內容、教學方法、收費及課程種類的多元性；證照考試的專業認受性、考試環境、考試設備，收費及證照考試種類的多元性等資料，根據整體配置情況，檢視課程及證照考試能否達到「計劃」的目的。
 - b) 個人發展：收集參與「計劃」的居民在加強個人素養、提升職業技能、掌握生活知識等資料，藉此檢視「計劃」能否達致提升個人技能、改善居民生活素質的成效。
 - c) 社會發展：評估獲資助項目的社會效益，能否符合社會的需要並促進社會可持續發展，以此為基礎提出調整「計劃」的策略，為「計劃」的未來發展提出方向及建議。
 - d) 整體計劃：中期評估整體執行情況，以強、弱、機、危四方面檢視存在的優勢，為「計劃」的未來發展提出具體建議。

3.2 評估框架

- 3.2.1 本次調查的評估項目主要有四項，分別為：(1)計劃對學員/考生的影響及社會的認知影響；(2)計劃對社會的影響；(3)計劃對項目提供者及社會的影響；(4)計劃對居民及社會的影響。

學員和僱主的需要

- 3.2.2 持續教育作為提高勞動力效能的一種方法，除此之外，可以得出以下的背景：¹²

- a) 出現以服務為重、知識為本的經濟；
- b) 重新定位企業內部的工作，從大規模的生產轉型至較靈活的工作組織，增加使用團隊工作及崗位輪換，並重新設計工作內容，應涉及多重技術及多重任務的工作等。

- 3.2.3 在知識為本的經濟體系中，企業聘用的特點是高技術工人的需求增加，亦在高科技、科學為本的部門及知識為本的服務行業上有職位增長。¹³

- 3.2.4 在知識為本經濟體系下的工作環境，從公司層面來說，歐盟的一份最新報告最能夠作出總結¹⁴：

- a) 創造、使用、傳播知識的能力已日益成為競爭力的一個重要來源，傳播知識的能力已成為競爭力的一個日益重要來源；
- b) 迅速學習的能力帶來不斷生成的創新產品，並已成為越來越多企業成功的關鍵因素；
- c) 持有新的資訊和通訊科技(ICT)成為經濟增長引擎的關鍵作用。

¹² OECD (2001), *Economics and finance of lifelong education*.

¹³ OECD (1996), *The knowledge-based Economy*.

¹⁴ The European Work Organization Network (2001), "Challenges of work organization development in the knowledge-based economy", thematic paper presented to the Directorate General Employment and Social Affairs.

- 3.2.5 更確切地說，在現代技術和日益全球化的情況下，從大規模生產轉向靈活或滿足客戶個別要求的貨品及服務生產，這導致了在工作組織和工人技術要求作出改變，包括低技術工人。例如，根據經濟及合作發展組織的研究，於 1998 年，在加拿大就有超過 88% 的聘用約 100 人或以上公司為工人提供崗位輪換，在日本約 70% 聘用約 1,000 人或以上企業為工人提供實行崗位輪換，美國有 85% 及歐洲則有 95% 聘用約 100 人或以上企業進行崗位輪換。¹⁵
- 3.2.6 事實上，人們普遍認識到知識對個人成長，對於社會上的人、經濟發展和社會凝聚力都很重要。全球化、競爭和技術的發展也需要工人作終身學習，在一般情況下以改善和提高他們的能力。¹⁶ 此外，僱主和公司管理層正日益關注工人能力的問題以及需要維持最新的技能。¹⁷

評估的問題 及評估模式

- 3.2.7 “計劃”以針對性的方法，旨在鼓勵澳門特別行政區居民藉持續進修增長知識，提升個人素養和技能，從而配合經濟產業適度多元發展及營造學習型社會。“計劃”的一個顯著特點是，它是以學員為本，而不是以機構為本。並且是以產出、成果為本，而不是以投入為本。因此，在評估所採用的方法應該是以產出，更重要是以成果為本。
- 3.2.8 再者，“計劃”以公平、簡便及多元進修選擇為原則，讓居民自由、自主地參與學習，除把更多機構申請項目納入資助範圍外，更資助居民往境外進修，讓居民有更充分的進修選擇。
- 3.2.9 換句話說，“計劃”的主要影響是通過持續教育，促進學員的個人成長，因此，此評估是要收集資料有關於參與“計劃”的居民在加強個人素養、提升職業技能、掌握生活知識等資料，藉此檢視“計劃”能否達致提升個人技能、改善居民生活素質的成效。

¹⁵ OECD (1999), “New enterprise work practices and their labour market implications” in *OECD Employment Outlook 1999*.

¹⁶ Please see for example Minister of Education, Government of Quebec (2002), *Action plan for adult education and continuing education and training*.

¹⁷ Higher Education Report (2006), “New demands and new opportunities for professional continuing education: a mission in flux”.

3.2.10 因此，評估的主要焦點是6計劃6在計算產出及成果的情況下，持續教育對學員的影響，產出可以由修畢6計劃6認可課程的學員人數反映出來。成果則由持續教育對學員在技術和軟技能上學習的影響來評估，這對提高生產力和可僱用性是非常重要的。建議採用柯克帕特里克的评价模型，其中包括四個層次的評估：

第一級反應，那是「他們喜歡嗎？」

第二級學習，那是「他們學習嗎？」

第三級行為，那是「他們使用嗎？」

第四級結果，那是「它有否產生投資回報？」

3.2.11 據估計大多數學員在工作生涯中，不時需要一套新的技能，以應付不斷變化的知識型經濟下的工作需求。因此，在評估中的其中一個培訓成果為6計劃6是否有助於提高學員的終身教育和培訓的樂趣。

3.2.12 此外，通過參加持續教育，參考以上討論過的外國經驗，這將有助於提高生活質量，提高生產力和加強當地社區的社會凝聚力。評估也將涵蓋獲資助項目的社會效益，能否符合社會的需要並促進社會的可持續發展，以此為基礎提出調整6計劃6的策略，為6計劃6的未來發展提出方向及建議。

3.2.13 另一方面，研究亦對於 2014 年至 2016 年任一年 12 月 31 日或之前年滿 15 歲的澳門居民進行電話訪問調查，以了解一般居民對6計劃6的意見，包括是否贊成繼續進行6計劃6、對資助期限和方法的意見和對6計劃6的成效和看法等。通過這個評估模式，研究不止收集了有參加6計劃6學員的意見，亦可取得沒有參與6計劃6的澳門市民的了解和看法，可用以比較兩組研究參加者對6計劃6的回饋。

評估模式總結

3.2.14 評估框架可由下表闡述：

圖表4：調查項目和調查內容

目標人群	評估什麼？
(1)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對學員/考生的影響及對社會意識的影響	
(a) 已報讀獲得批准的課程的學員或證照考試的考生	a) 個人資料包括性別、年齡、教育程度、培訓記錄、職業、每月就職收入等； b) 他們是否喜歡(參考補貼水平、應用和直接透過其個人進修賬戶繳付學費的程序等) ？ c) 他們學習嗎(參考課程的質量和實用性) ？ d) 他們是否使用它(持續教育的直接影響) ？ e) 對就業的好處(投資回報) ； f) 終生學習的樂趣； g) 對社會認知的影響(例如社會凝聚力、提高生活質量等) ； h) 不在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涵蓋的範圍的認知培訓需求； i) 改進建議
(b) 學員對機構開辦課程的評估	a) 課程的質量：課程種類、教學內容、教學效果； b) 導師素質：導師資格、教學方法； c) 環境設備：教學環境、教學設備； d) 內部服務：工作人員態度及效率、報名流程及公平性。
(2)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對社會的影響	
(c) 社區持份者的深入訪談	a)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對學員認知的影響； b) 在澳門發展教育服務的認知影響； c) 對社區的認知影響； d) 與政策方向(6一個中心，一個平台6)的配合程度 e) 教育和培訓需求是否符合； f) 改進建議
(3) 教育機構和課程供應者的影響	
(d) 所有教育機構和項目供應者	a) 提供資訊有關講師資歷、教學設施、教學內容、教學方法、費用和課程類別； b) 實地參觀教學環境和教學質量； c) 教育機構和項目提供者生產力的認知影響； d) 對持續教育需求的認知影響； e) 對在澳門發展教育服務的認知影響； f) 提供課程來滿足學員的需求和願望時所遇到的問題； g) 改進建議

- 3.2.15 由以上討論概括而言，建議使用混合方法，以收集相關持份者定性和定量的資料去進行評估。通過社會持份者、教育機構及項目提供者代表的深入訪談所收集的定性資料，以及學員的小組討論。通過教育機構、培訓機構和學員的問卷調查，定量數據將被收集。鑑於評估數據所得，評估會將「計劃」所得的整體情況，以強、弱、機、危四方面檢視存在的問題及優勢，為「計劃」的未來發展提出具體建議。

3.3 評估對象

3.3.1 而“計劃”的評估希望能涵蓋到不同的目標人群，能瞭解到“計劃”對學員、考生、澳門居民、項目提供者的影響及對社會意識的影響。因此，將訪問對象設定為：

- a) 已報讀獲得批准的課程的學員或證照考試的考生；
- b) 社會持份者；
- c) 納入“計劃”的項目提供者；
- d) 澳門居民（當中包括資助受益人及非受益人）。

圖表5：調查項目和目標人群

調查項目	目標人群
(1) “計劃”對學員/考生的影響及對社會的認知影響	學員及考生
(2) “計劃”對社會的影響	社會持份者 及 項目提供者
(3) “計劃”對項目提供者及社會的影響	課程提供者 及 證照考試提供者
(4) “計劃”對居民及社會的影響	居民

3.3.2 報告內容的數字以四捨五入表示，統計表內個別數字加起來可能與總數或100%略有出入。

3.4 主要術語的界定

3.4.1. 為了清楚界定計劃中的各種專有名稱，是次中期評估會採用下列術語：

- | | | | |
|------|---------------|-----|--|
| (1) | 「項目」 | 界定為 | 納入計劃的課程或證照考試 |
| (2) | 「參與」 | 界定為 | 修讀或報考納入計劃的課程或證照考試 |
| (3) | 「機構申請項目」 | 界定為 | 納入計劃的本地課程或證照考試 |
| (4) | 「個人申請項目」 | 界定為 | 納入計劃的本地高等教育學歷課程及外地高等教育學歷課程、持續教育課程和證照考試 |
| (5) | 「項目提供者」 | 界定為 | 納入計劃的課程或證照考試之提供者 |
| (6) | 「受訪項目提供者」 | 界定為 | 曾經接受訪問並納入計劃的課程或證照考試之提供者 |
| (7) | 「機構申請項目學員」 | 界定為 | 參與納入計劃的本地課程之學員 |
| (8) | 「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 | 界定為 | 曾經接受訪問並參與納入計劃的本地課程之學員 |
| (9) | 「機構申請項目考生」 | 界定為 | 參與納入計劃的本地證照考試之考生 |
| (10) | 「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 | 界定為 | 曾經接受訪問並參與納入計劃的本地證照考試之考生 |
| (11) | 「機構申請項目參與者」 | 界定為 | 參與納入計劃的本地課程或證照考試之學員或考生 |
| (12) | 「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參與者」 | 界定為 | 曾經接受訪問並參與納入計劃的本地課程或證照考試之學員或考生 |
| (13) | 「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 | 界定為 | 參與納入計劃的個人申請項目之學員或考生 |
| (14) | 「澳門居民」 | 界定為 | 包括沒有參與及有參與受資助的機構申請項目或個人申請項目之澳門居民 |
| (15) | 「受訪澳門居民」 | 界定為 | 包括沒有參與及有參與受資助的機構申請項目或個人申請項目，並曾經接受訪問之澳門居民 |

第四章 抽樣及調查方法

4. 本章先介紹各個評估模式的抽樣方法和調查方法，再交代調查成果。

4.1 抽樣方法

I. 機構申請項目的課程

- 4.1.1 有關機構申請項目的課程，本公司採取分層隨機抽樣(Stratified Random Sampling)的設計，樣本選擇會以系統隨機抽樣，這確保調查團隊能夠訪問各類課程的學員。從以下列表顯示，將受計劃認可的課程分為 5 組課程類別，以選出受到調查的持續教育課程。

圖表6： 機構申請項目的課程分類

5 組課程類別	開辦的課程
職業技能類	運輸服務、獸醫、建築工程、醫學、旅遊及會展業、製造與加工、工程學和工程行業、護理、醫療服務、旅館及餐飲業、養生保健、電腦科學、商業和管理
教育學術類	環境保護、自然科學、新聞學和信息、數學和統計學、社會照料、師資培訓、教育科學、法律、社會及行為科學、宗教和神學、哲學、語言翻譯
博雅藝術類	設計、美術、書畫刻印藝術和視聽藝術、音樂、戲劇、舞蹈、雜技、其他個人服務
長者教育類	老年服務及教育
駕駛實習類	摩托車、輕型汽車、重型汽車及特別駕駛課程

II. 機構申請項目的證照考試

- 4.1.2 有關機構申請項目的證照考試類別，教青局已將計劃認可的證照考試劃分為 2 個類別，分別是專業認證考試及語言水平測試。同樣地，採取分層隨機抽樣(Stratified Random Sampling)的設計，以確保調查團隊能夠訪問兩個類別的證照考試考生，樣本會從證照考試列表中選出。

圖表7： 機構申請項目的證照考試分類

2 個證照考試類別
專業認證考試
語言水平測試

III. 個人申請項目

- 4.1.3 在個人申請項目方面，本次研究採取了普查的方式向參與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進行訪問，以確保每名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均有機會受訪，截至 2015 年 12 月已完成項目並已獲資助的個人申請項目的受益人共 10,000 進行普查。

圖表8： 個人申請項目分類

4 個個人申請項目類別
本地高地教育課程
外地高等教育課程
外地證照考試
外地持續教育課程

IV. 社會持份者

- 4.1.4 除了瞭解 δ 計劃 δ 的參與者的意見外，評估報告亦會包含社會持份者的意見，研究團隊與對澳門教育有深入認識的人士進行深入訪談，希望從中收集多角度的意見。

V. 項目提供者

- 4.1.5 除了瞭解 δ 計劃 δ 的參與者的意見外，評估報告亦會包含項目提供者的意見，因此採取了普查的方式來進行，以確保研究團隊能夠訪問各項目提供者，邀請了 δ 計劃 δ 的項目提供者提供意見。

VI. 澳門居民

- 4.1.6 此外，教青局更希望瞭解澳門居民的意見，因此亦有邀請居民提供意見。而中期評估採取了系統抽樣方法(Systematic Sampling)，從全澳居民中抽出有效的訪問數量。

4.2 調查方法

- 4.2.1 在製作問卷及報告的過程中，會涉及採用不同的資料搜集的方法，資料的來源主要是從教青局的公開資料及特別為今次調查提供數據、網上公開的調查報告及數據分析、與有關社會持份者(包括對高等及持續教育領域熟悉的人、對澳門社會發展熟悉的人、社區領袖、澳門的貿易協會的代表及澳門專業團體的代表)以及本評估項目所得的資料。
- 4.2.2 在與社會持份者及項目提供者進行深入訪談後，經過整合有關資料並加以分析後，製作問卷及報告。所有引用的資料來源，會在合適位置作出標示，以便日後查閱。在調查開展之前，教青局發出公函，邀請相關的受訪機構及社會持份者進行是次評估。
- 4.2.3 而澳門居民的個人資料受第 8/2005 號法律《個人資料保護法》保護，教青局未有向本公司提供學員及考生的個人資料，故在這次中期評估中凡涉及個人資料的，均由教青局負責進行訪問；而不牽涉到個人資料的，本公司先與項目提供者取得聯繫，並到訪課堂即場與學員及考生進行問卷訪問。

I. 機構申請項目的課程

- 4.2.4 在抽選出持續教育課程後，本公司透過電話方式聯絡項目提供者，並配合項目提供者所提供的上課日期及時間，本公司對學員進行實地問卷調查。

II. 機構申請項目的證照考試

- 4.2.5 在抽選出持續教育證照考試後，本公司也是透過電話方式聯絡考試機構，並配合證照考試日期及時間，本公司對考生進行實地問卷調查。

III. 個人申請項目

- 4.2.6 本公司製作網上版本的問卷供教青局，向個人申請項目資助受益人發出電郵，邀請其回答網上問卷。

IV. 社會持份者

- 4.2.7 本公司邀請社會持份者進行深入訪談，並就計劃的推行情況進行分析及提

出建議，訪談的議題圍繞著中期評估的目標宗旨，特別會問及如何改善「計劃」的運作及探討「計劃」的未來發展方向。(深入訪談之題綱可參考附錄一)

V. 項目提供者

4.2.8 本公司邀請項目提供者進行深入訪談，並就「計劃」開展的情況進行分析及提出建議，訪談的議題圍繞著中期評估的目標宗旨，特別會問及如何改善「計劃」的運作及探討「計劃」的未來發展方向。(深入訪談之題綱可參考附錄一)

4.2.9 除了進行深入訪談外，本公司按教青局會所提供的項目提供者的資料，先透過電話邀請項目提供者，之後以實地搜集和電郵方式向項目提供者進行問卷調查。並到訪項目提供者進行實地考察。

VI. 澳門居民

4.2.10 教青局透過電話訪問形式訪問被抽樣的澳門居民，瞭解澳門居民對「計劃」的整體意見、有否使用資助及其原因、是否支持政府推出第三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及對「計劃」的未來定位等。

圖表9： 中期評估中所使用的調查方法

目標人群	方法
(1) 對學員的影響及對社會的認知影響	
機構申請項目參與者	電話訪問 ¹⁸
	機構申請項目的課程
	機構申請項目的證照考試
	實地訪問 ¹⁹
	機構申請項目的課程
	機構申請項目的證照考試
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	網上問卷調查
	個人申請項目
(2) 對社會的影響	
社會持份者及項目提供者	深入訪談
(3) 對項目提供者及社會的影響	
課程提供者及證照考試提供者	實地訪問、電郵調查及實地考察
(4) 對澳門居民及社會的影響	
澳門居民	電話訪問

¹⁸ 鑑於參與計劃的居民的個人資料受到第 8/2005 號法律《個人資料保護法》保護，教育局未能向政策二十一有限公司提供學員的名字及電話號碼，故電話訪問部分由教育局進行訪問。

¹⁹ 至於實地訪問部分，由於學員的參與屬自願性性質，在到訪課堂或試場進行訪問時，他們可在直接回應是否接受問卷調查。因此不會牽涉到個人資料。

4.3 調查成果

- 4.3.1 資料搜集於 2015 年 10 月份至 12 月份期間進行，下列表格顯示在各個部分的受訪人數。
- 4.3.2 機構申請項目方面，關於受訪學員及考生，透過 2 種方法進行，分別是電話訪問及實地訪問。在電話訪問方面，教青局於 2015 年 10 月份至 11 月份期間以電話形式進行資料搜集，共收到 553 份有效問卷。在實地訪問方面，本公司於 2015 年 10 月份至 12 月份期間以實地訪問形式進行資料搜集，共收到 3,441 份有效問卷。
- 4.3.3 至於在個人申請項目方面，教青局 2015 年 11 月份向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發出邀請電郵，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可透網上問卷來填答問卷，共收到 1,144 份有效問卷。
- 4.3.4 同時，本公司亦邀請澳門的項目提供者填答問卷，以瞭解澳門的項目提供者對計劃的整體意見，共收到 151 份有效問卷，並於 11 月份至 12 月份到訪 15 間教育機構進行實地考察。
- 4.3.5 教青局於 2015 年 10 月份以電話訪問形式瞭解澳門居民對計劃的整體意見及其使用情況，共完成 1,027 份有效問卷。

圖表10： 有效問卷數目

目標人群	方法	問卷數目		
(1) 對學員的影響及社會的認知影響	課程	證照考試	總數	
(c) 機構申請項目參與者	電話訪問	502	51	553
	實地訪問	3,098	343	3,441
(d) 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	網上問卷	1,144	1,144	
(2) 對項目提供者及社會的影響				
(d) 項目提供者	實地/電郵調查	151	151	
	實地考察	15	15	
(e) 社會持份者 及 項目提供者	深入訪談	16	16	
(f) 澳門居民	電話訪問	1,027	1,0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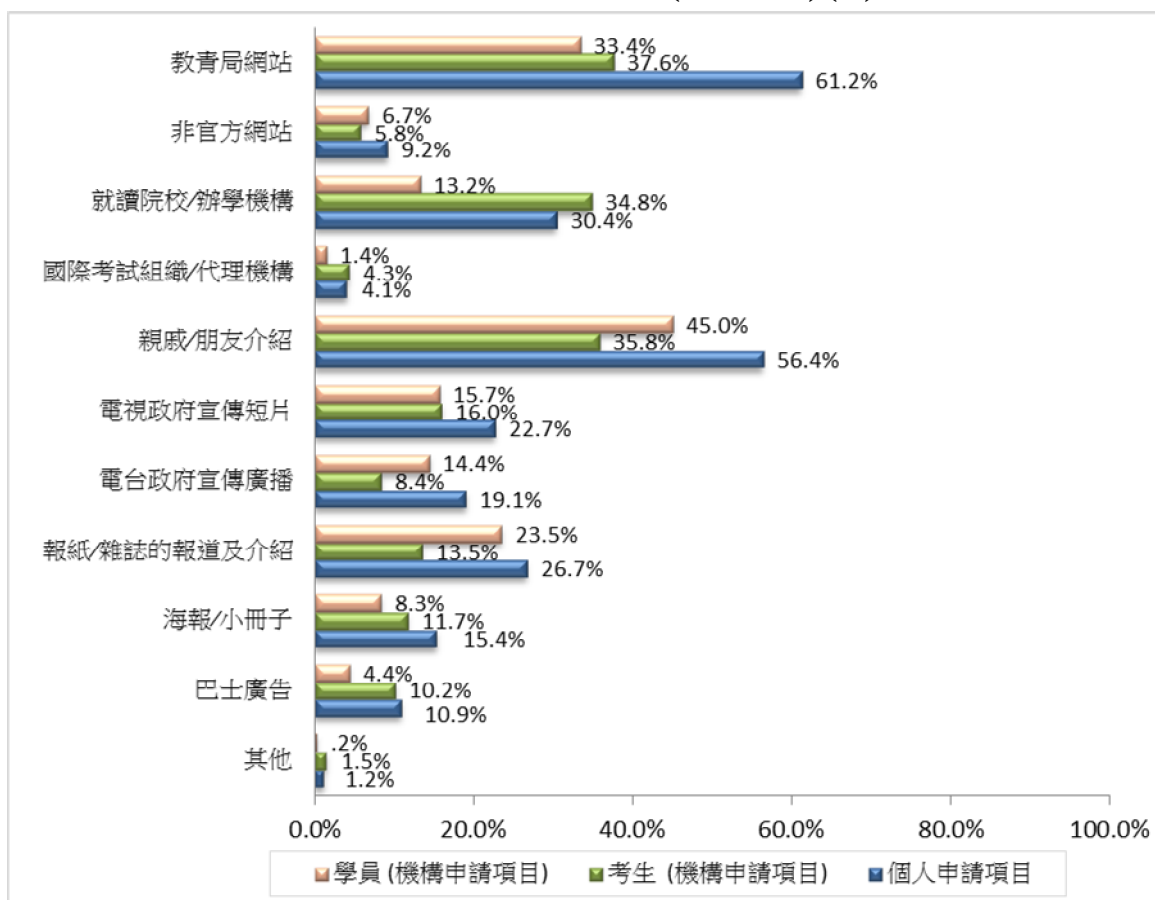
第五章 機構申請項目及個人申請項目的參與者

5. 本章集中分析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參與者(包括學員和考生)和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對「計劃」的整體意見、對「計劃」之項目的意見、對已參與「計劃」之項目的意見，並會闡述受訪者的背景資料。

5.1 對「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整體意見

- 5.1.1 這個部分可從機構申請項目和個人申請項目的參與者的問卷中所搜集得到的資料，反映其對計劃的整體意見。
- 5.1.2 共有 3,600 名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394 名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及 1,144 名受訪的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參與是次調查，在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中，他們大多數是從親戚朋友介紹而認識到「計劃」，約有 45.0%，其次是在教青局網站 (33.4%)。而在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中，他們大多數是從教青局網站認識到「計劃」，約有 37.6%，其次是從親戚朋友介紹而得知的，約有 35.8%。而在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中，透過教青局網站而得知的，約有 61.2%，其次是親戚朋友介紹認識到「計劃」，約有 5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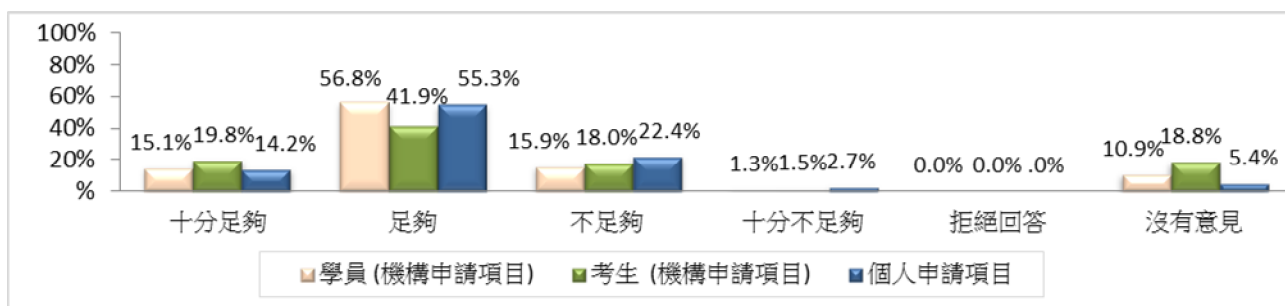
圖表11： 認識「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渠道 (可選多項) (%)



5.1.3 教育局在推行計劃時曾進行不同類型的宣傳，經資料所得知，約有 71.9% 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認為宣傳是足夠或十分足夠的，另外有 61.7% 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認為宣傳是足夠或十分足夠的。約有 69.5% 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認為宣傳是足夠或十分足夠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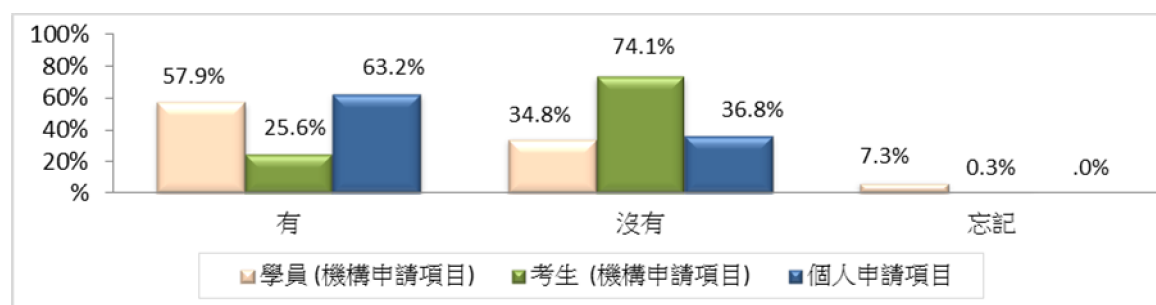
5.1.4 總括來說，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和受訪項目參與者都建議使用手機短訊、社交網絡平台〔如微信、Facebook 等〕來宣傳計劃。另外也希望在學校、社區、和企業多作宣傳，使更多人認識計劃。

圖表12：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在宣傳方面的足夠程度 (%)



5.1.5 教育局已經是第二次推行「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經資料所得知，約有 57.9% 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曾參與第一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而在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中，25.6% 曾參與第一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約有 63.2% 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曾參與過第一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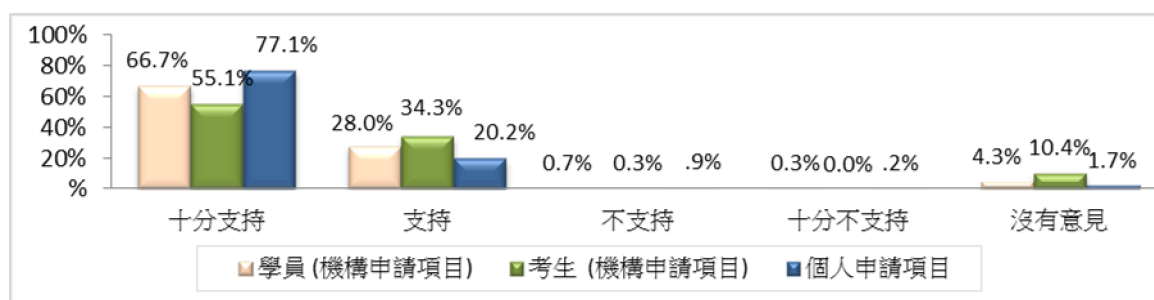
圖表13： 曾否參與過第一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 (%)



5.1.6 對於是否支持教育局繼續推行「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根據資料，約有 94.7% 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支持和十分支持教育局繼續推行該計劃，另外有 89.4% 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支持和十分支持教育局繼續推行該計劃。約有 97.3% 的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支持和十分支持教育局繼續推行該計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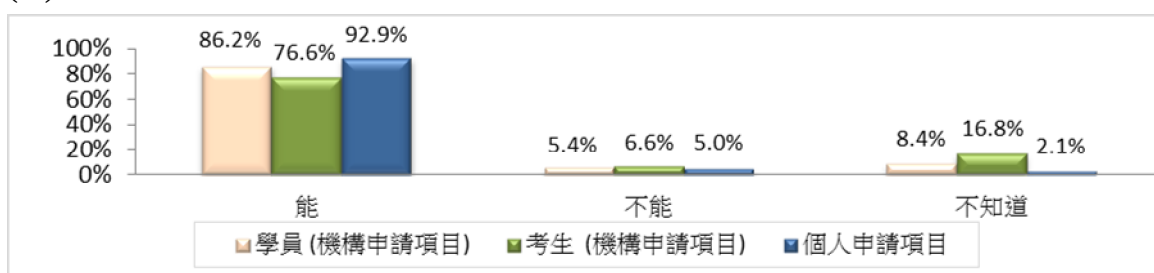
5.1.7 不支持繼續推行該計劃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和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都表示，該計劃令受資助課程的定價大幅提升，濫用該計劃資助的問題亦頗為嚴重。

圖表14： 是否支持教育局繼續推行「持續進修發展計劃」 (%)



5.1.8 大部分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86.2%)、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76.6%)和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92.9%)表示在「計劃」的資助下，能幫助到自己參與本身想參與的課程/證照考試。

圖表15：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能否幫助到自己參與本身想參與的課程/證照考試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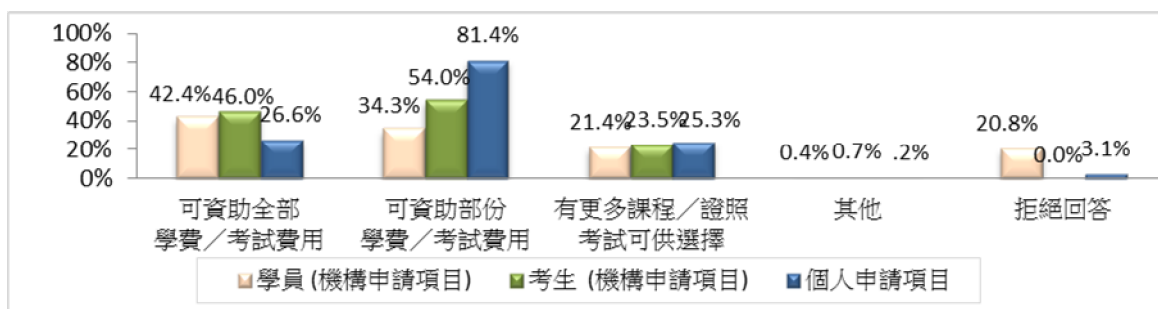


5.1.9 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中，有 86.2%認為「計劃」的資助能幫助到自己參與本身想參與的課程/證照考試，有 42.4%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認為資助全部課程費用是最能夠幫助到自己報讀本身想報讀的課程。而有 34.3%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認為「計劃」可資助部分學費。

5.1.10 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中，有 76.6%認為「計劃」的資助能幫助到自己參與本身想參與的課程/證照考試，有 46.0%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認為資助全部考試費用是最能夠幫助到自己報考本身想報考的證照考試。而有 54%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認為「計劃」可資助部分考試費用。

5.1.11 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中，有 92.9%認為「計劃」的資助能幫助到自己參與本身想參與的課程/證照考試，認為「計劃」可資助部分費用，約有 81.4%。而認為「計劃」可資助全部費用約有 26.6%。

圖表16：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能夠幫助到自己參與本身想參與的課程/證照考試之原因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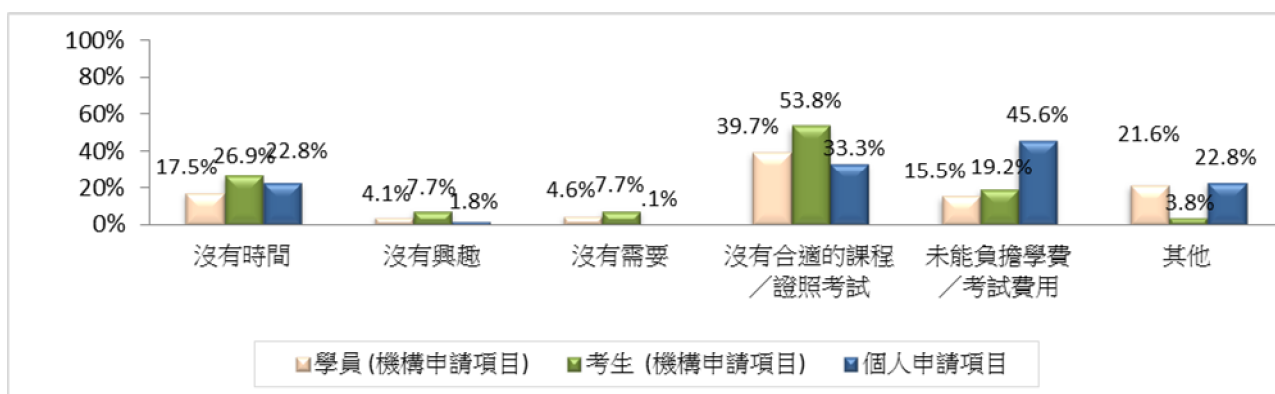


5.1.12 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中，有 5.4%認為「計劃」的資助未能幫助到自己參與本身想參與的課程/證照考試，有 39.7%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表示因為沒有合適的課程，而不能夠幫助到自己報讀本身想報讀的課程。其次為沒有時間(17.5%)。在其他原因方面，大部份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表示在資助下，多了很多人報讀心儀課程，變相難以獲得取錄。

5.1.13 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中，有 6.6%認為「計劃」的資助未能幫助到自己參與本身想參與的課程/證照考試，有 53.8%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表示因為沒有合適的證照考試，而不能夠幫助到自己報考本身想報考的考試。其次為沒有時間(2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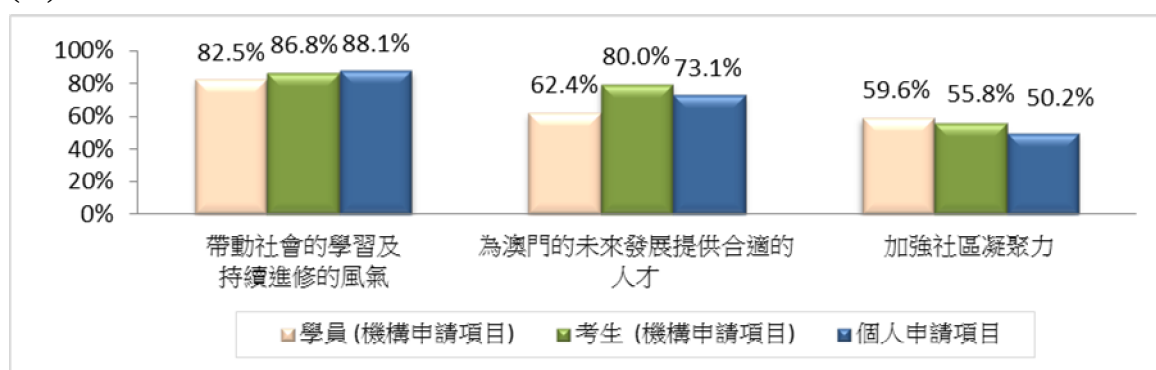
5.1.14 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中，有 5.0%認為「計劃」的資助未能幫助到自己參與本身想參與的課程/證照考試，有 45.6%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表示因為未能負擔學費及考試費用，而不能夠幫助到自己參與本身想參與的項目。其次為沒有合適的課程(33.3%)。

圖表17：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不能幫助到自己參與本身想參與的課程/證照考試之原因 (可選多項)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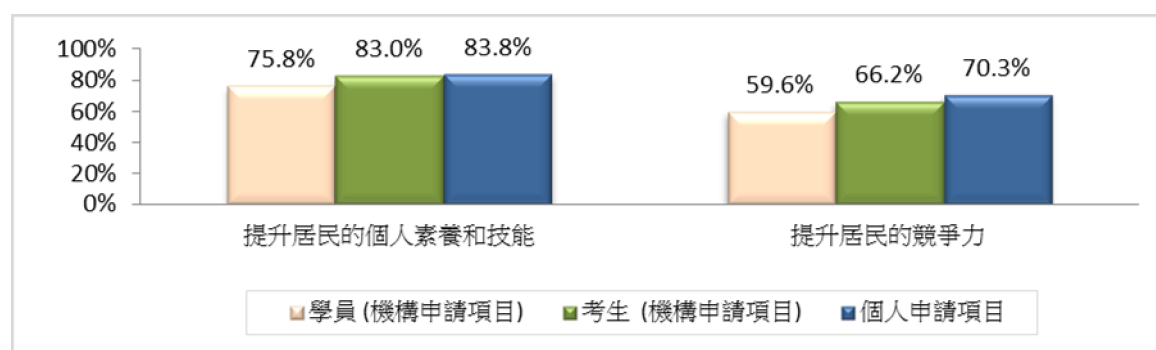
5.1.15 有 82.5%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86.8%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和 88.1%的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認為「計劃」能帶動社會的學習及持續進修的風氣。約有 62.4%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80.0%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和 73.1%的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認為「計劃」能為澳門的未來發展提供合適的人才。則有逾五成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和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認為「計劃」能加強社區凝聚力。

圖表18： 推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後，對社會的學習及持續進修風氣的影響程度 (%)



5.1.16 有 75.8%的受訪本地項目機構申請項目學員、83.0%的受訪本地項目機構申請項目考生和 83.8%的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認為「計劃」能提升居民的個人素養和技能。約有 59.6%的受訪本地項目機構申請項目學員、66.2%的受訪本地項目機構申請項目考生和 70.3%的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認為「計劃」能為提升居民的競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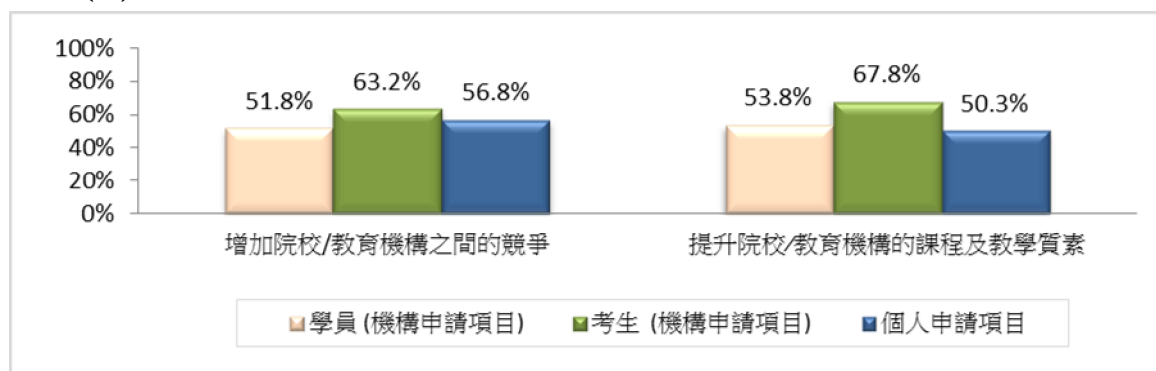
圖表19： 推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後，對提升居民的質素的影響程度 (%)



5.1.17 有 51.8%的受訪本地項目機構申請項目學員、63.2%的受訪本地項目機構申請項目考生和 56.8%的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認為「計劃」能增加院校/教育機

構之間的競爭。約有 53.8%的受訪本地項目機構申請項目學員、67.8%的受訪本地項目機構申請項目考生和 50.3%的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認為「計劃」能提升院校/教育機構的課程及教學質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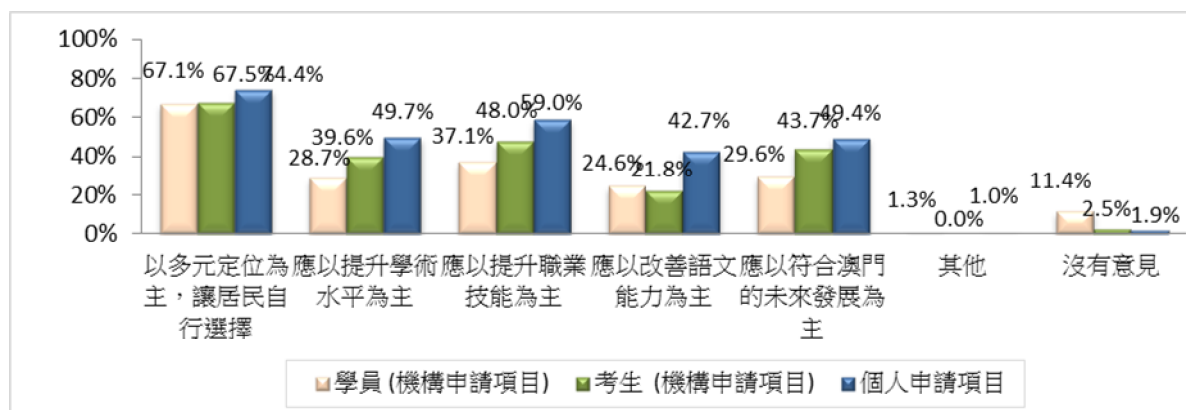
圖表20： 推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後，對提升院校/教學基構的課程及教學質素影響程度 (%)



5.1.18 在其他對社會或個人影響方面，大部份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和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都表示，就個人層面而言，能提升個人健康活力、增加個人學習動力。另外，「計劃」能推動長者學習新事物和減輕家庭經濟負擔。

5.1.19 若政府推出第三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分別約有 67.1%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67.5%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74.4%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表示應以多元定位為主，讓居民自行選擇。可見曾參與「計劃」的大部分人士也希望自行選擇報讀所喜歡的課程。

圖表21： 若政府仍會推出第三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認為將來的進修該計劃的定位 (可選多項)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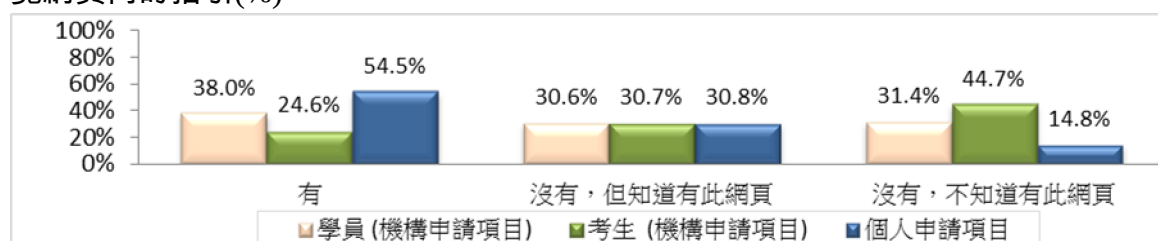


5.2 對「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之課程/證照考試的意見

5.2.1 這個部分會從機構申請項目參與者及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問卷調查中所搜集，反映機構申請項目學員及考生、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對「計劃」之課程及證照考試的意見。

5.2.2 約有 38.0%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曾使用過教育局設立的「計劃」網頁來尋找課程的資料，而有 24.6%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使用過網頁來尋找課程的資料。另外有 54.5%的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瀏覽過網頁的指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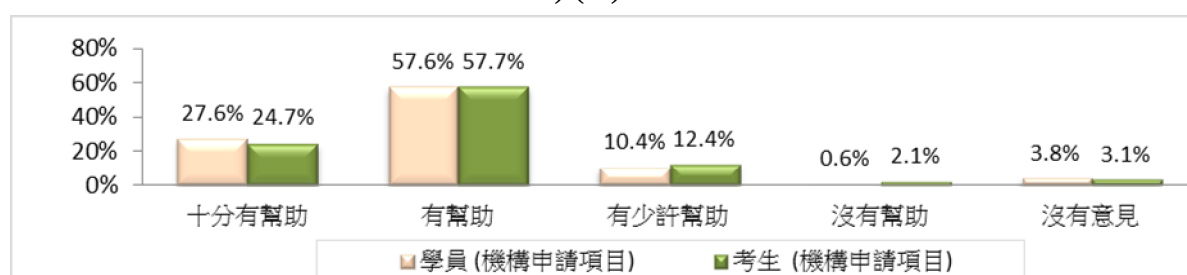
圖表22： 使用教育局設立的「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網頁來尋找課程的資料或曾瀏覽網頁內的指引(%)



5.2.3 在使用過教育局設立的網頁來尋找課程資料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中，85.2%認為網頁上的資料有幫助或十分有幫助。而使用過教育局設立的網頁來尋找課程資料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中，82.4%認為網頁上的資料有幫助或十分有幫助。

5.2.4 有 11.0%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和 14.5%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認為教育局網頁上的資料只有少許幫助或沒有幫助，原因主要是課程資料不夠全面，以及搜尋功能不完善，不能透過關鍵字來搜尋機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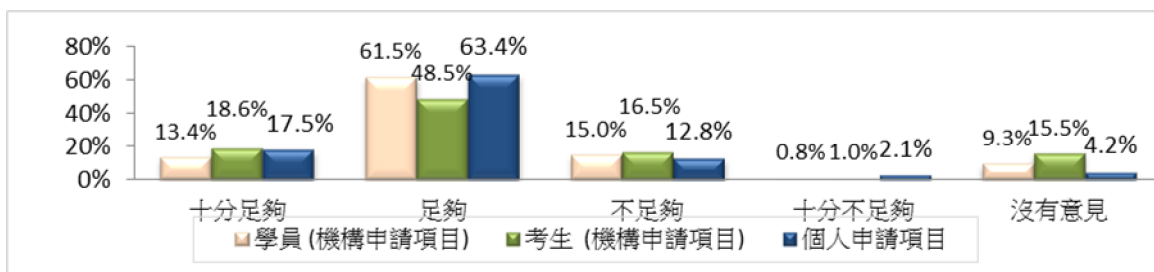
圖表23：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網頁的資料對選擇適合課程的幫助程度 (只適用於機構申請項目學員及機構申請項目考生) (%)



5.2.5 在使用過教青局設立的網頁來尋找課程資料之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74.9%認為網頁上的資料是足夠或十分足夠的。在使用過教青局設立的網頁來尋找課程資料之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中，67.1%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認為網頁上的資料是足夠或十分足夠的。在瀏覽過由教青局網頁內的指引的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中，80.9%認為網頁內提供個人申請項目的料資是足夠或十分足夠的。

5.2.6 認為教青局網頁內的課程資料不足夠或十分不足夠的受訪者中，有不少受訪者建議增加辦學機構的資料、課程教學語言等現時網頁未有列載的資料，另有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建議增加申請範例，以解釋申請步驟和詳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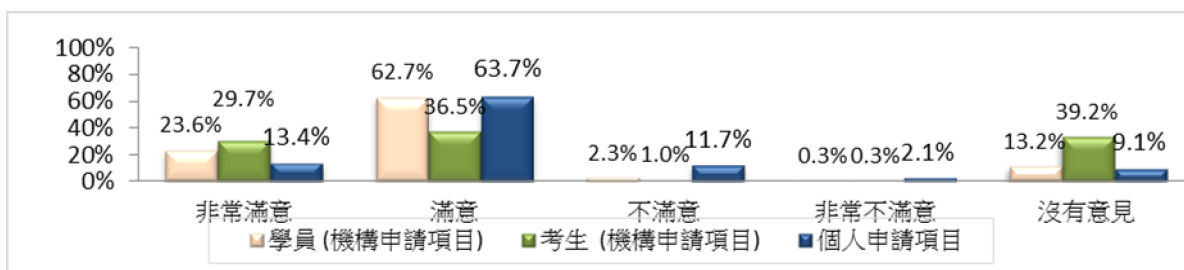
圖表24：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網頁內所提供的課程資料之足夠程度(%)



5.2.7 在參與6計劃6項目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參與者當中，有86.3%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表示滿意或非常滿意報讀課程的手續，66.2%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滿意或非常滿意報考證照考試的手續。在個人申請項目方面，則有78.1%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滿意或非常滿意申請手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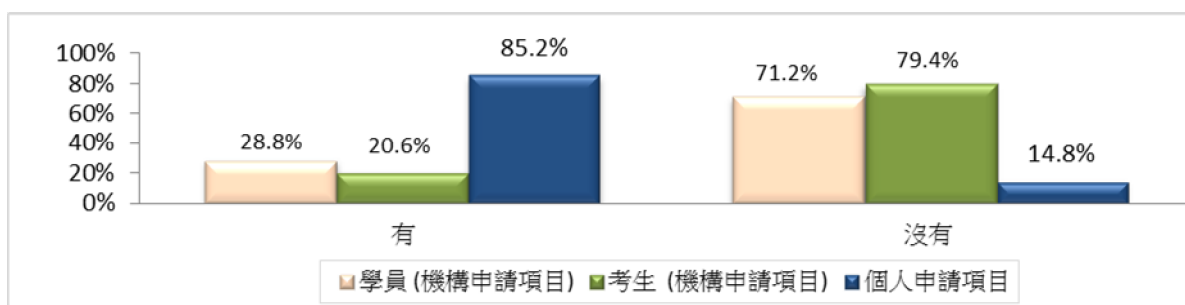
5.2.8 有部份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機構申請項目考生及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對報讀或報考手續提出改善建議。在報讀課程的手續方面，較多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提及讀卡器時常故障，應改善讀卡器的品質，另有不少受訪者建議設立網上報名系統。在個人申請項目方面，較多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認為審批時間太長，應該加快審批程序，亦有受訪者建議容許6計劃6參與者在網上繳交就讀證明，以方便海外參與者。

圖表25： 報讀或報考「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課程或證照考試的手續之滿意程度 (%)



5.2.9 只有 28.8%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和 20.6%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使用過「個人進修帳戶」網上查詢及申請系統。另一方面，有較多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使用過「個人進修帳戶」網上查詢及申請系統，佔 8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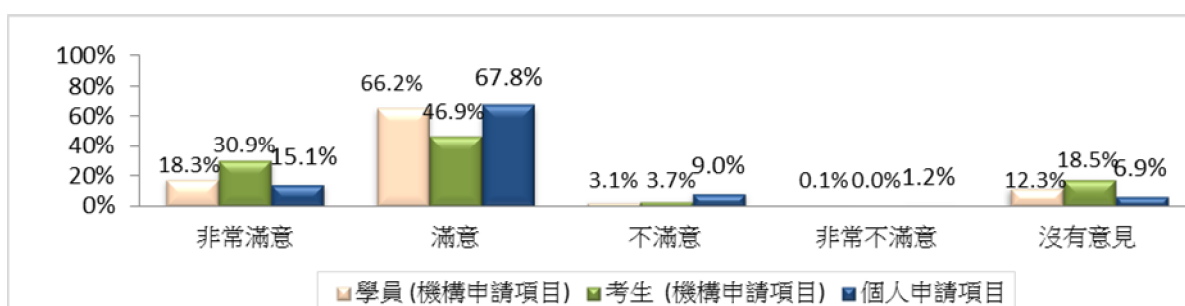
圖表26： 是否使用過「個人進修帳戶」網上查詢及申請系統 (%)



5.2.10 在使用過「個人進修帳戶」網上查詢及申請系統之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中，84.5%滿意或非常滿意此系統；在使用過「個人進修帳戶」網上查詢及申請系統之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中，77.8%滿意或非常滿意此系統；在使用過「個人進修帳戶」網上查詢及申請系統之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中，82.9%滿意或非常滿意此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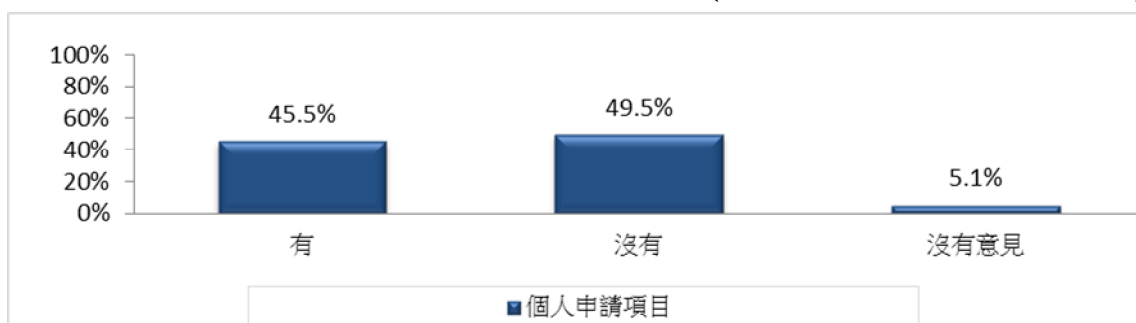
5.2.11 有部份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機構申請項目考生及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對「個人進修帳戶」網上查詢及申請系統提出改善建議。較多受訪者建議在教育局的手機應用程式〔app〕中增設「個人進修帳戶」網上查詢及申請系統，另有受訪者表示每次登入該系統都需要重設密碼，十分不便，建議改善此問題。此外，還有不少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建議在系統中加上審批時間表，以便他們了解審批進度。

圖表27： 對「個人進修帳戶」網上查詢及申請系統之滿意程度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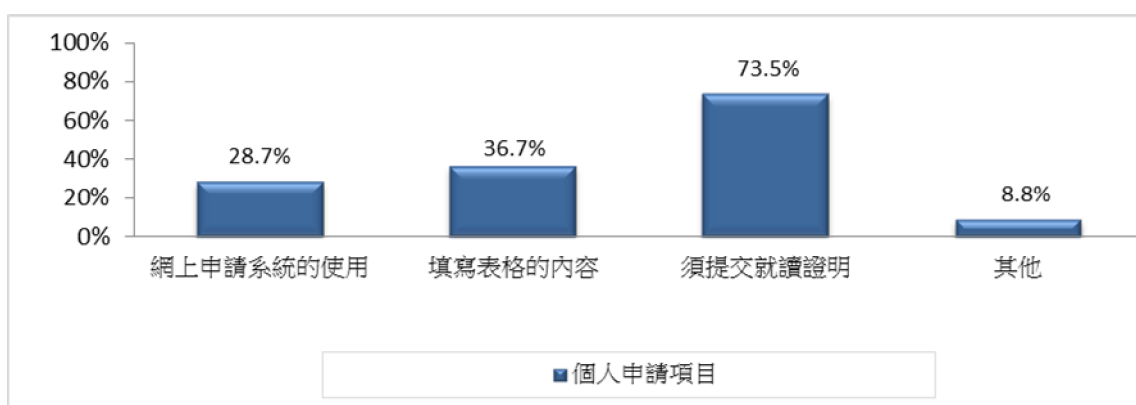
5.2.12 45.5%的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有在申請個人項目資助的時候，遇到困難。

圖表28：在申請個人項目資助時有否遇到困難(只適用於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



5.2.13 在申請個人項目資助時遇到困難的受訪參與者之中，最多受訪者遇到的困難是須提交就讀證明〔73.5%〕。

圖表29：在申請個人項目資助時遇到的困難(只適用於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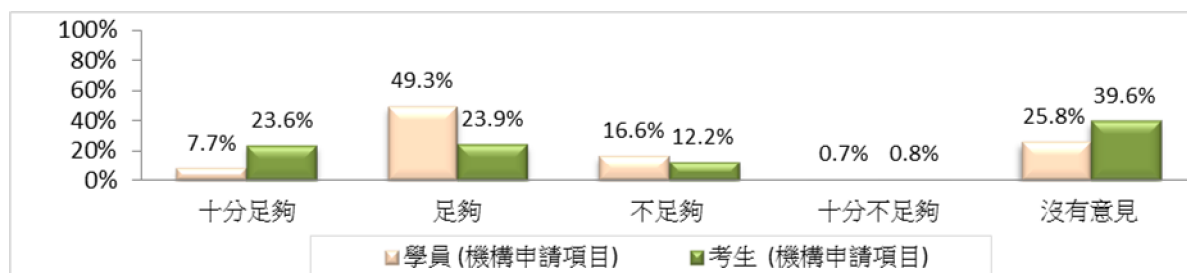


5.2.14 在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參與者之中，有 57.0%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認為課程類別是足夠或十分足夠的，另外有 47.5%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認為證照考試類別是足夠或十分足夠的。

5.2.15 在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之中，有不少學員建議增加具國際專業認證的課程、職業技能課程和語言課程，以提升競爭力，亦有較多學員建議增加博雅類別的課程，供澳門居民參與，以減輕他們的生活壓力。另一方面，有較多學員建議減少駕駛課程和博雅類別的課程，認為此兩類課程太多，應適量減少。

5.2.16 在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之中，有考生建議增加具國際認證的音樂、語文及電腦考試。

圖表30：「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課程類別或證照考試類別的足夠程度(只適用於機構申請項目學員及機構申請項目考生)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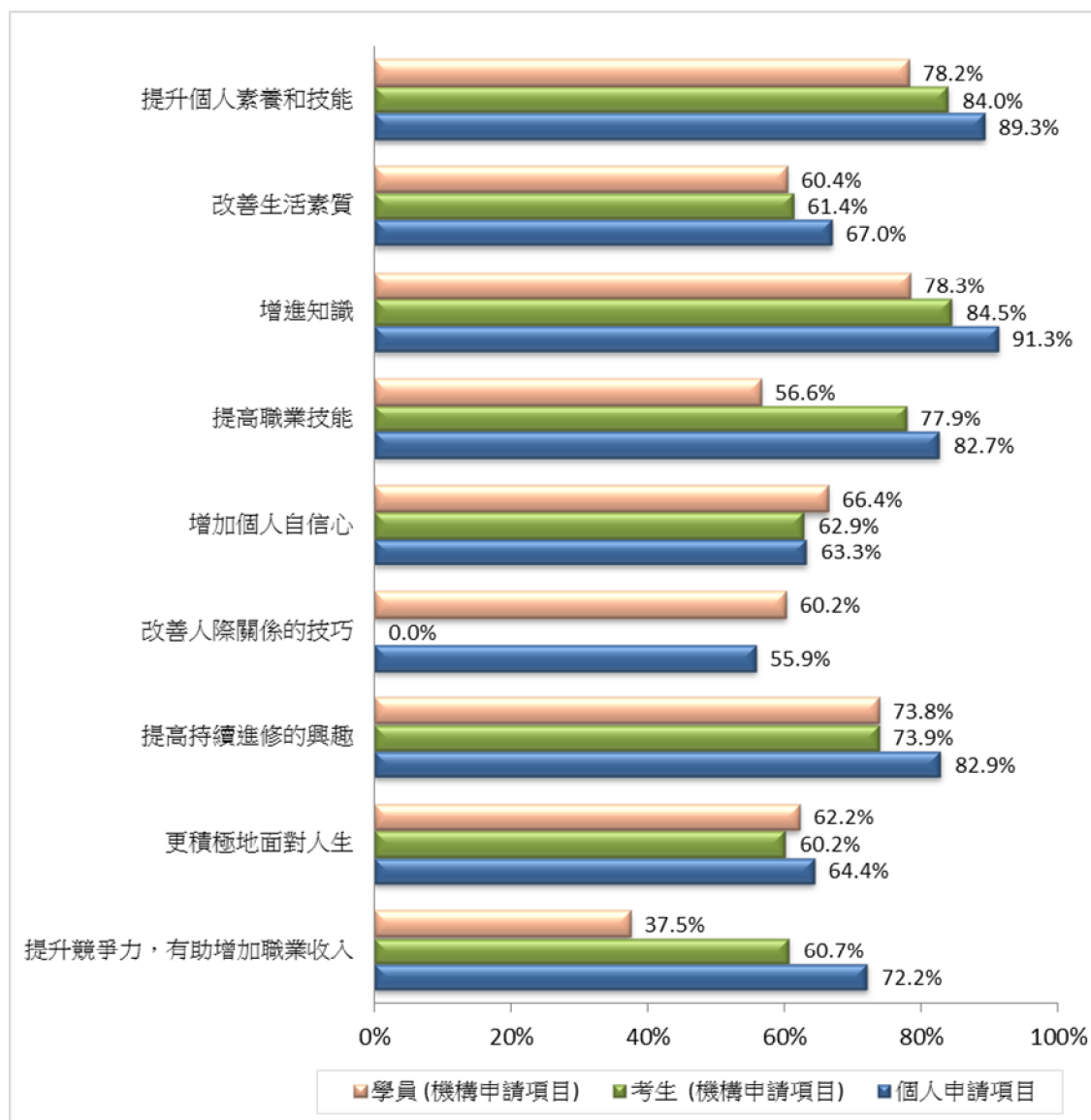
5.2.17 在推出計劃後，大部分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機構申請項目考生及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均表示計劃能幫助自己達到一定的目的，以下圖表則顯示認為計劃對自己很有幫助或有幫助的程度。

5.2.18 約 78.3%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認為計劃的課程能幫助他們增進知識，其次為提升個人素養和技能(78.2%)及提高持續進修的興趣(73.8%)。

5.2.19 約 84.5%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認為計劃的證照考試能幫助他們增進知識，其次為提升個人素養和技能(84.0%)和提高職業技能(77.9%)。

5.2.20 約 91.3%的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認為計劃能幫助他們增進知識，其次為提升個人素養和技能(89.3%)和提高持續進修的興趣(8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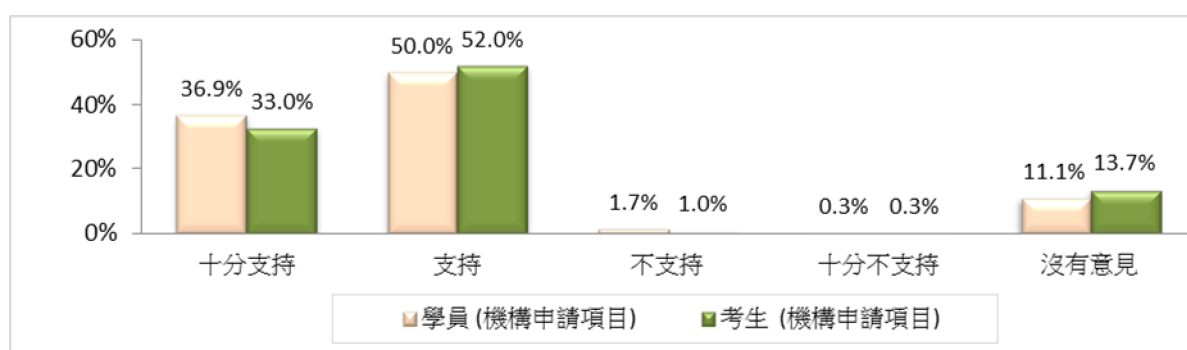
圖表31：「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課程或考試對學員或考生的幫助程度 (%)



* 考生(機構申請項目)不適用於改善人際關係的技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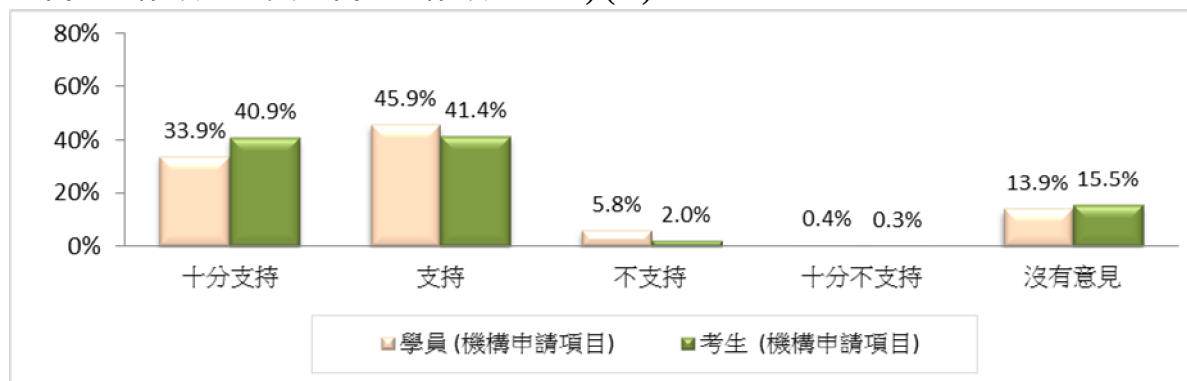
- 5.2.21 以下部分會陳述本地持續教育課程學員和本地證照考試考生對澳門政府「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推出的創新措施的意見，以供當局在考慮改善該計劃時作參考。
- 5.2.22 假如「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定期公佈「優質機構」名單，供居民在選擇不同課程的舉辦機構時提供參考，86.9%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和 85.0%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均支持或十分支持這項措施。
- 5.2.23 雖然大部份受訪的機構申請項目學員和機構申請項目考生均表示支持「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定期公佈「優質機構」名單，但不支持的受訪者的意見亦值得重視，例如他們指出課程的類別眾多，難以劃一評核標準，而且因類別各有不同，亦不宜比較，否則會對部份機構不公平。另外，不少受訪者擔心一些機構會恃著「優質」之名而提高學費，這樣反而不利有心進修的居民。

圖表32： 對定期公佈「優質機構」名單的支持度 (只適用於機構申請項目學員及機構申請項目考生) (%)



- 5.2.24 假若「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推出網上報名系統，居民可 24 小時進行網上報名外，並且可自行決定使用的資助金額，89.8%受訪的機構申請項目學員和 82.3%受訪的機構申請項目考生均支持或十分支持這項措施。
- 5.2.25 雖然大部份受訪的機構申請項目學員和機構申請項目考生均表示支持 24 小時網上報名系統和讓居民自行決定使用資助金額，但亦有受訪者認為這項措施對不懂使用電腦或智能電話的人士〔尤其是長者〕並不公平，因為每個課程的名額有限，網上報名的居民往往能率夠先報名，而不懂使用電腦或智能電話的人士則可能因此失去報讀課程的機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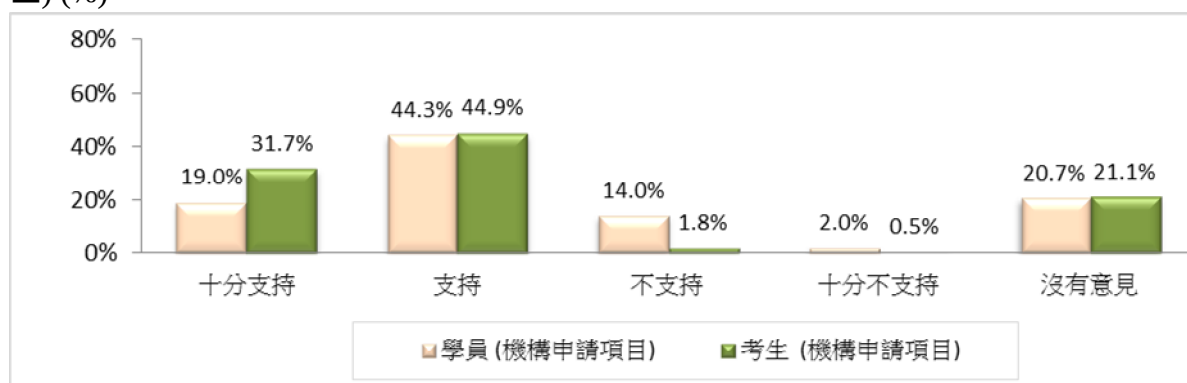
圖表33： 對 24 小時網上報名系統和讓居民自行決定使用資助金額的支持度 (只適用於機構申請項目學員及機構申請項目考生) (%)



5.2.26 假若「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推出電子簽到系統，讓居民出席課程時以個人澳門居民身份證通過讀卡機簽到，取代現行的紙本簽到，63.3%受訪的機構申請項目學員和 76.6%受訪的機構申請項目考生均支持或十分支持這項措施。

5.2.27 雖然大部份受訪的機構申請項目學員和機構申請項目考生均表示支持電子簽到系統，但有不少受訪者亦認為此措施會為長者帶來不便，亦有受訪者擔心個人私隱洩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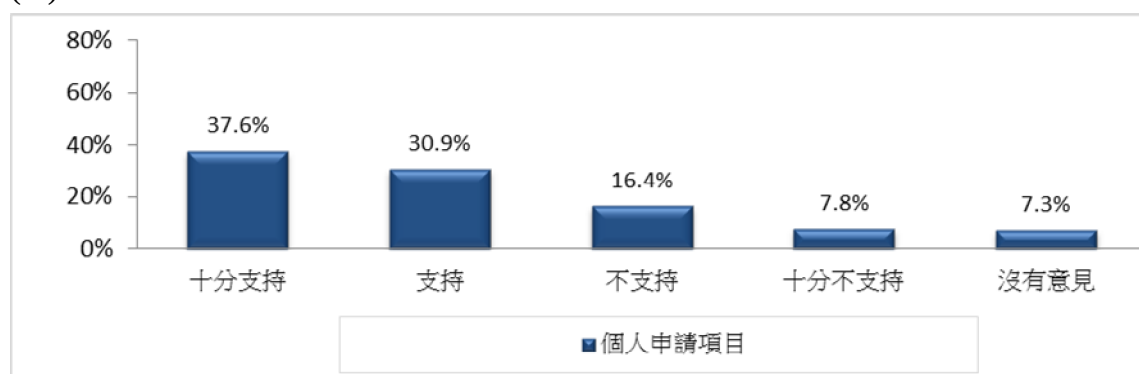
圖表34： 對電子簽到系統的支持度 (只適用於機構申請項目學員及機構申請項目考生) (%)



5.2.28 假若「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個人申請項目將毋須申請人提交就讀課程證明/出席考試證明，以簡化申請手續，68.5%的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均支持或十分支持這項措施。

5.2.29 雖然大部份的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均支持簡化申請手續，但有不少受訪者亦認為此措施令人更容易虛報資料，濫用資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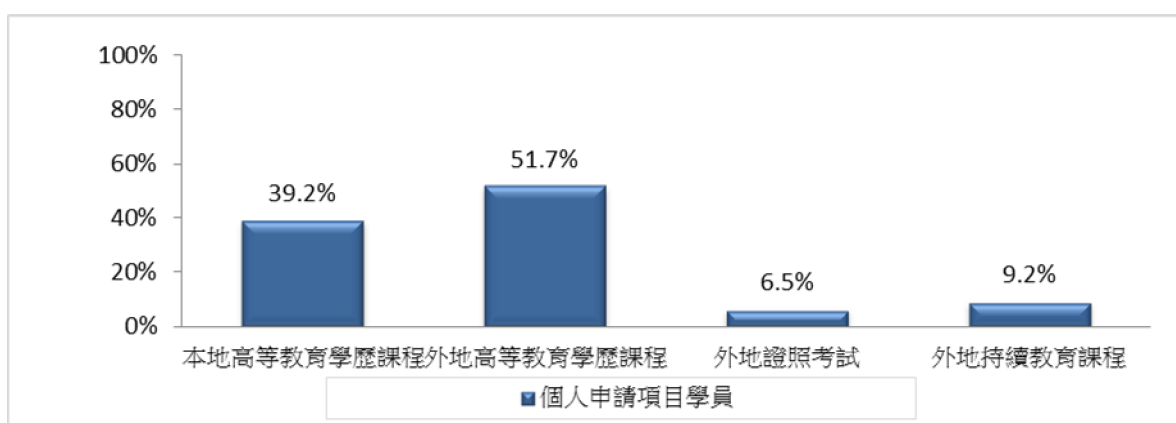
圖表35： 對個人申請項目簡化申請手續的支持度 (只適用於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
(%)



5.3 對已參與「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之課程/證照考試的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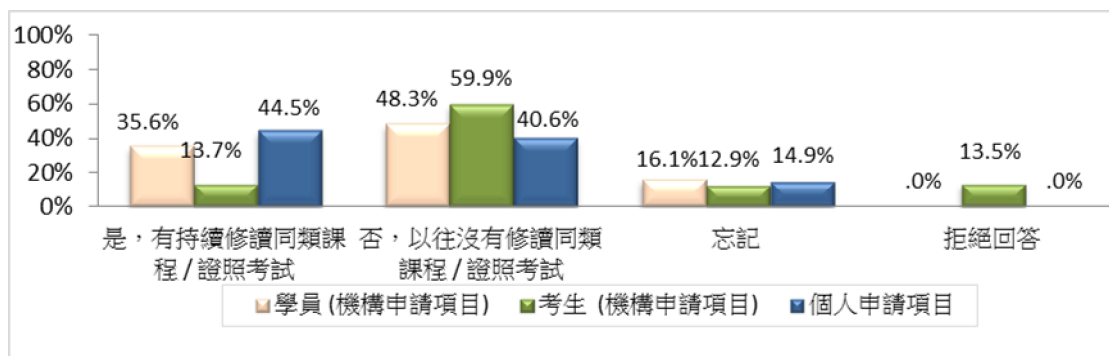
- 5.3.1 這個部分會從問卷訪問中所搜集的資料，反映學員及考生對他們已參與計劃之項目上的意見。
- 5.3.2 有 51.7%的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現時修讀的為外地高等教育學歷課程，其次為本地高等教育學歷課程 (39.2%)。至於修讀外地持續教育課程及外地證照考試的考生，則分別佔 9.2%及 6.5%。

圖表36： 個人申請項目學員現時修讀的課程/考試類別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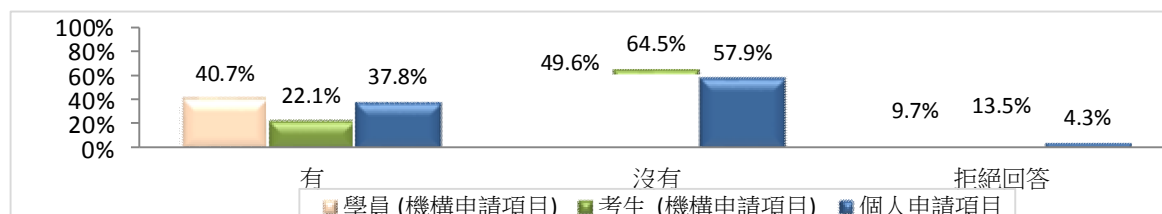
- 5.3.3 在參與計劃資助的項目之前，有 35.6%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曾修讀過同類課程，而曾報考過同類證照考試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則有 13.7%。在個人申請項目方面，則有 44.5%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表示有修讀同類的課程或證照考試。

圖表37： 在參與「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的項目前，有沒有參與同類的項目(%)



5.3.4 由計劃推行至今，除了已參與計劃資助的項目外，約四成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曾修讀過其他課程，而 22.1%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曾報考過其他證照考試，個人申請項目方面，則有 37.8%的受訪學員曾參與過其他課程或證照考試。

圖表38： 除了已參與「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的項目外，有沒有參與過其他課程或證照考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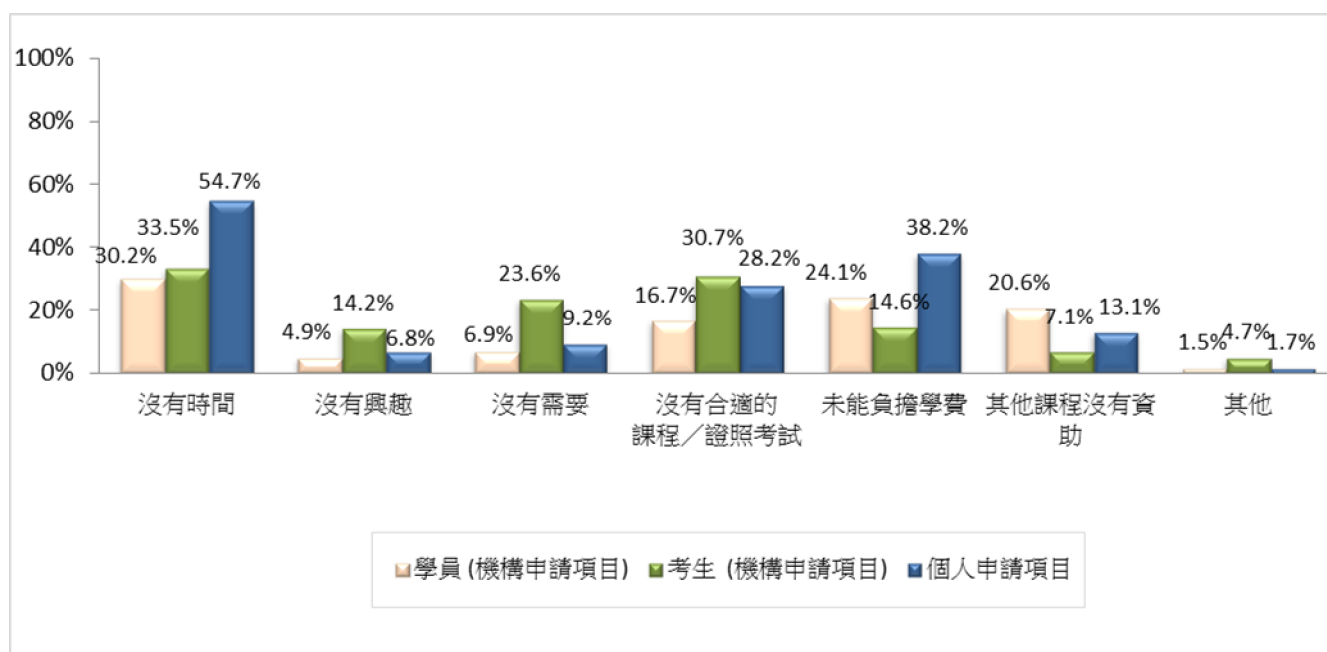


5.3.5 在 49.6%的沒有修讀其他課程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中，有 30.2%的受訪學員表示沒有時間修讀計劃資助的課程，其次為未能負擔學費 (24.1%)。

5.3.6 在 64.5%的沒有報考過其他證照考試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中，有 33.5%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表示沒有時間報考計劃資助的證照考試，其次為沒有合適的證照考試 (30.7%)。

5.3.7 在 57.9%的沒有修讀其他課程的個人申請項目學員當中，有 54.7%的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表示沒有時間修讀其他課程，其次為未能負擔學費 (38.2%)。

圖表39： 在沒有參與其他課程或證照考試的參與者中，沒有參與「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的項目之原因 (%) (可選多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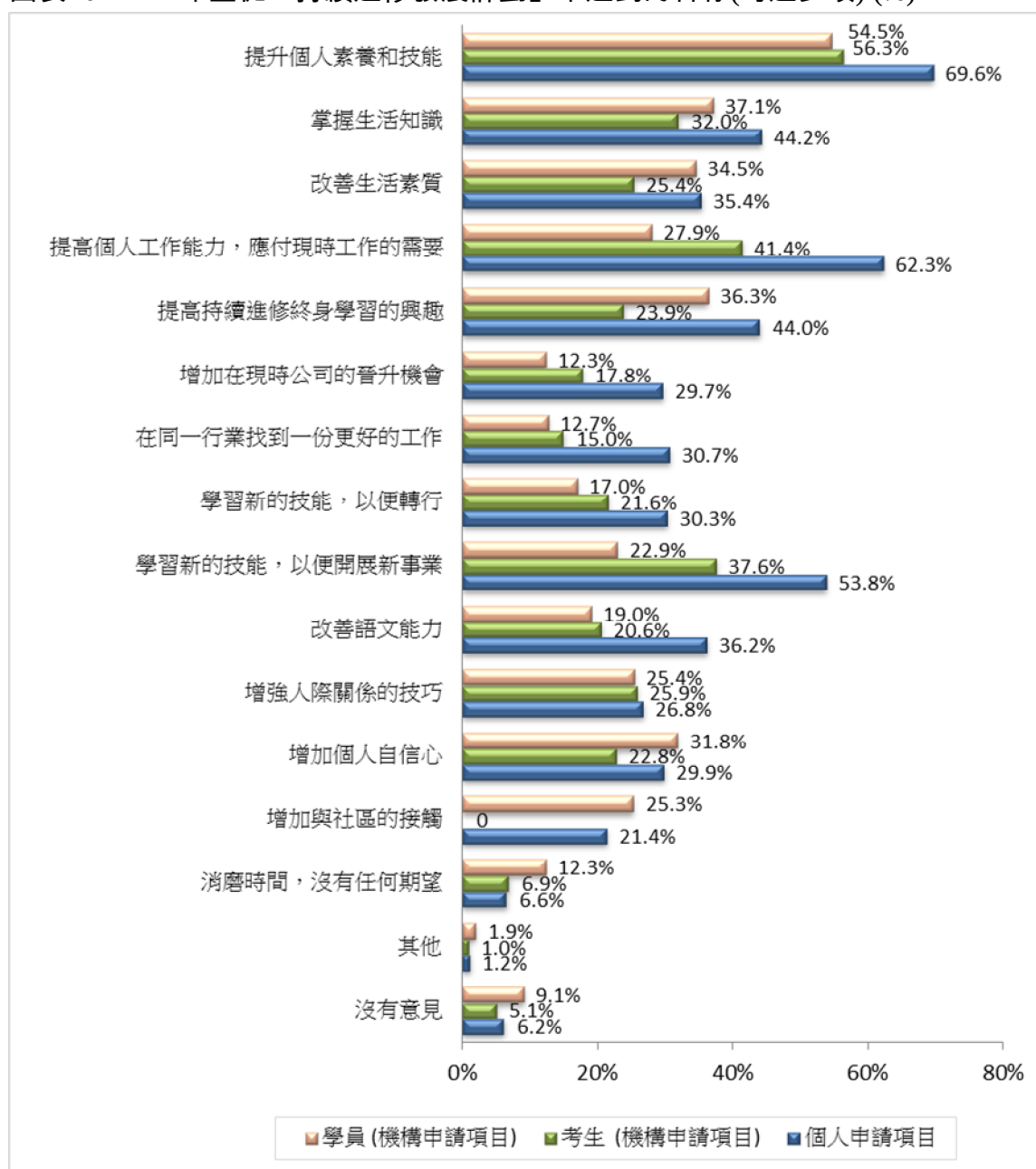


5.3.8 以下是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參與者及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在所參與的課程及證照考試之前，希望從中達到的目標，而在課程完結後能否達到自己所預期的期望。

5.3.9 在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中，逾五成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希望從中提升個人素養和技能，其次為掌握生活知識(37.1%)及提高持續進修終身學習的興趣(36.3%)。在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中，約有 56.3%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希望從中提升個人素養和技能，其次為提高個人工作能力，應付現時工作的需要(41.4%)及學習新的技能，以便開展新事業 (37.6%)。

5.3.10 在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中，約有 69.6%的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希望從中提升個人素養和技能，其次為提高個人工作能力，應付現時工作的需要 (62.3%)及學習新的技能，以便開展新事業 (5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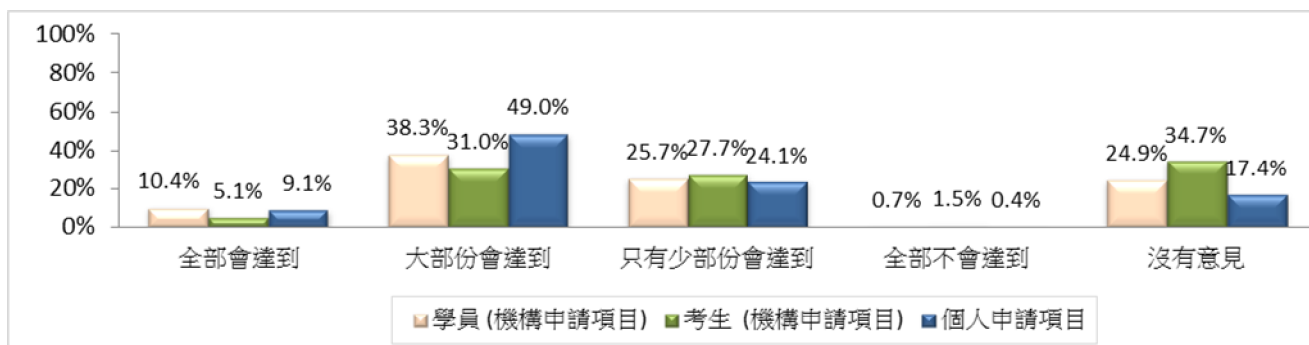
圖表40： 希望從「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中達到的目標(可選多項) (%)



* 考生(機構申請項目)不適用於增加與社區的接觸

5.3.11 6計劃6資助的項目完結後，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參與者會估計能否達到以上的期望。有 74.4%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認為能全部達到、大部份會達到或只有少部份會達到以上的期望。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則有 63.8%認為能全部達到、大部份會達到或只有少部份會達到以上的期望。而在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中，則有 82.2%認為能全部達到、大部份達到或只有少部份會達到以上的期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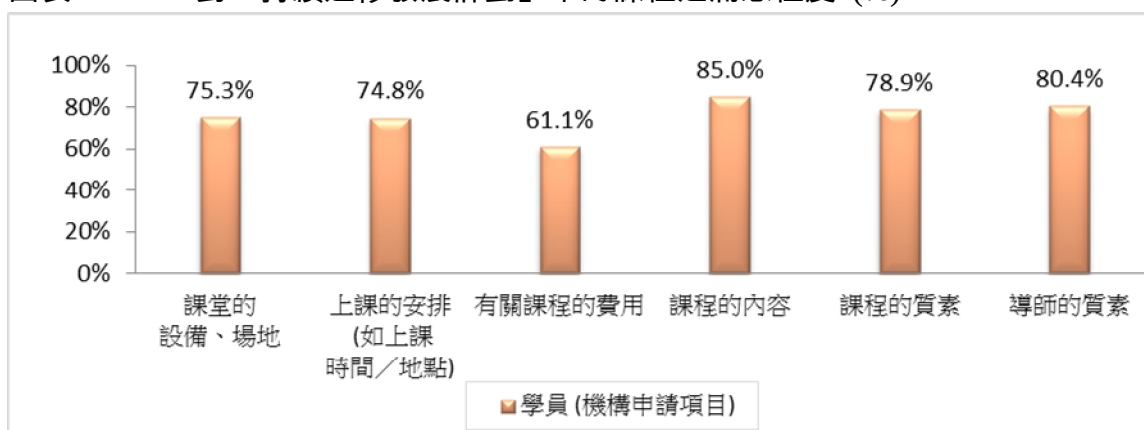
圖表41： 受訪學員或考生「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能否達到期望(%)



5.3.12 以下是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參與者對自己所修讀及報考6計劃6中課程及證照考試的各方面之滿意程度，以下圖表則顯示對6計劃6非常滿意及滿意的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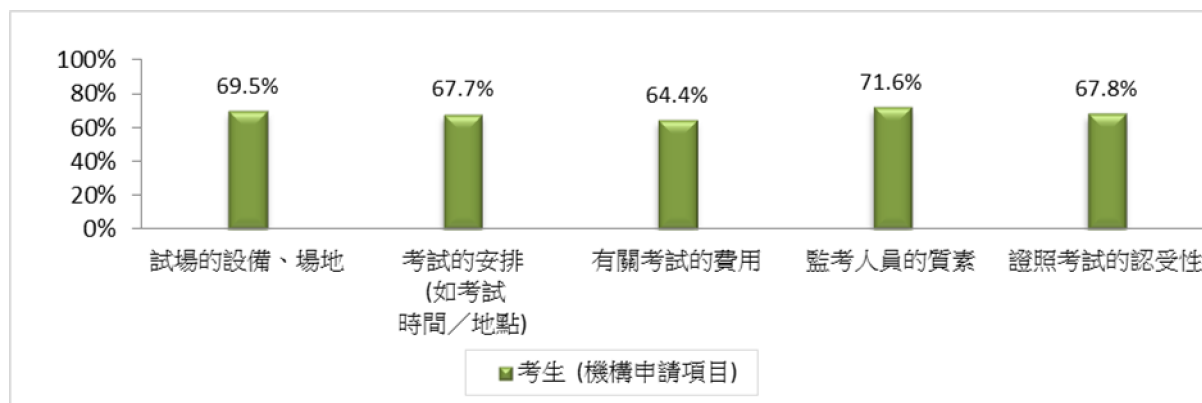
5.3.13 以所修讀的6計劃6課程來看，有 85%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滿意或非常滿意自己所修讀的6計劃6課程的內容，其次為導師的質素 (80.4%)。

圖表42： 對「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中的課程之滿意程度 (%)



5.3.14 以所報考的計劃證照考試來看，有 71.6%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滿意或非常滿意監考人員的質素，其次為試場的設備及場地 (6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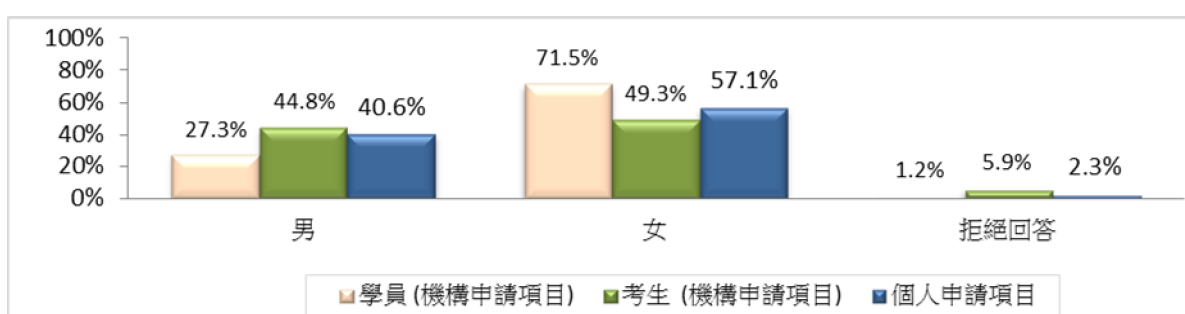
圖表43： 對「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中的證照考試之滿意程度 (%)



5.4 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及個人申請項目的參與者之背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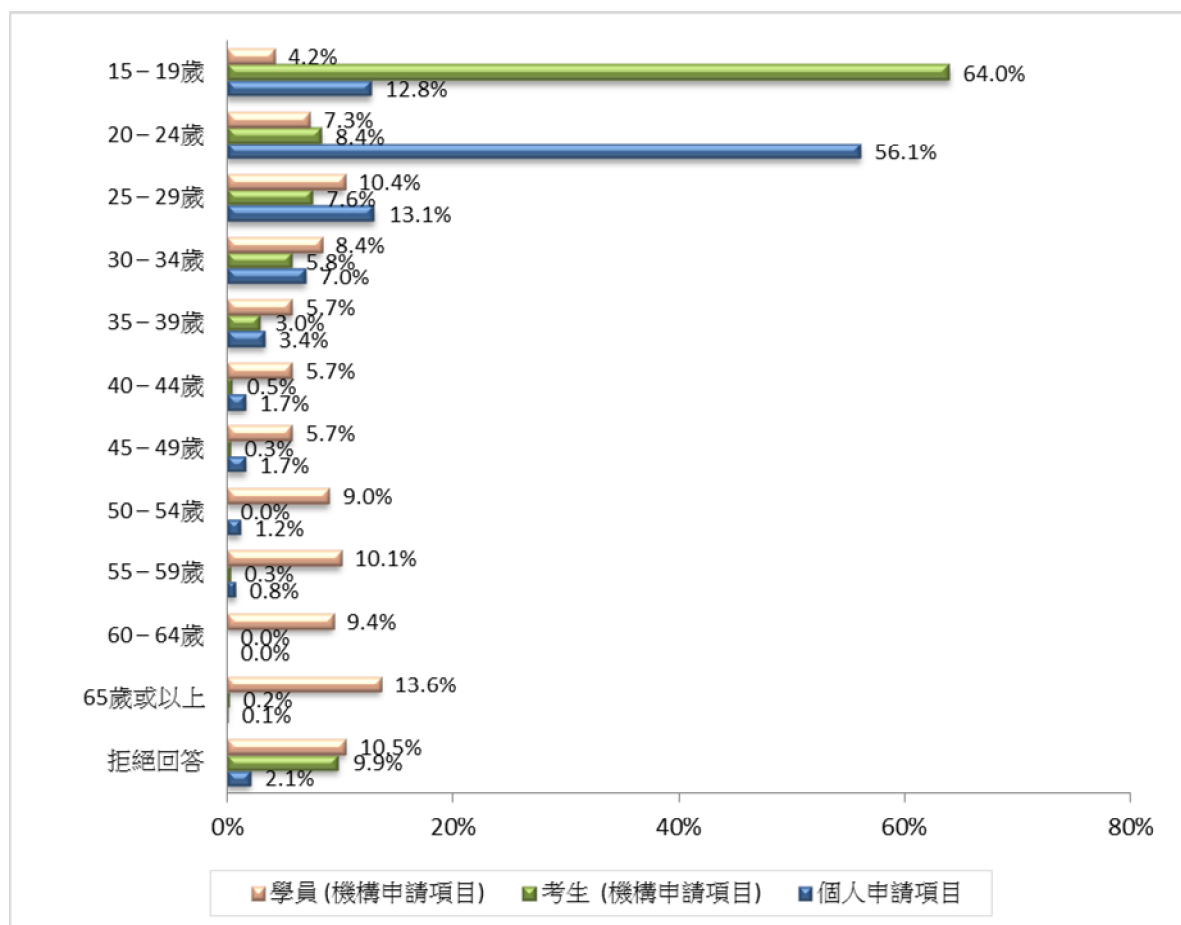
5.4.1 按性別分佈表來看，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參與者中以女性較男生多。在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中，約 71.5%為女性，而男性則有 27.3%。在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中，約 49.3%為女性，而男性則有 44.8%。在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中，約 57.1%為女性，而男性則有 40.6%。

圖表44： 參與「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受訪參與者之性別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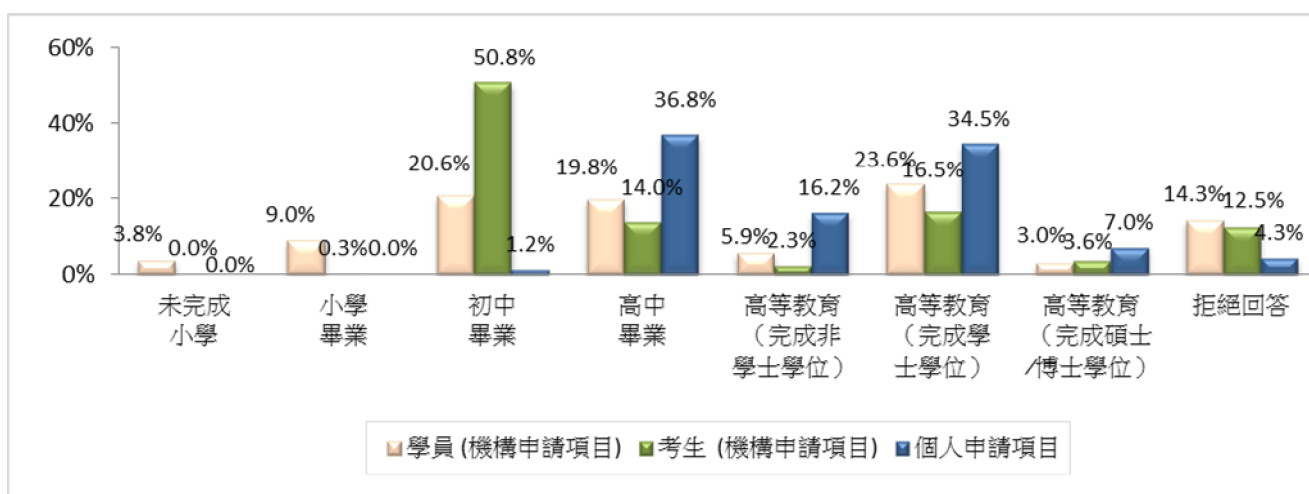
5.4.2 按年齡分佈表來看，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的年齡分佈較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的年齡分佈為平均。在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中最多的是 65 歲或以上的學員(13.6%)，其次為 25-29 歲(10.4%)。在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中最多的是 15-19 歲的考生 (64%)，其次為 20-24 歲(8.4%)。在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中，最多的是 20-24 歲(56.1)，其次為 25-29 歲(13.1%)。

圖表45： 已參與「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受訪參與者之年齡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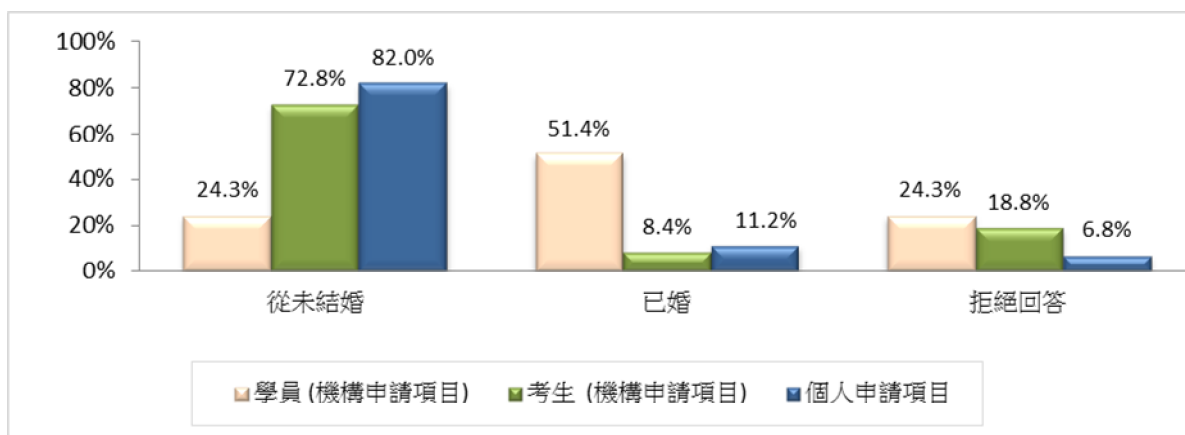
5.4.3 按最高教育程度分佈表來看，在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中最多的是高等教育（完成學士學位）(23.6%)的學員，其次為初中畢業(20.6%)及高中畢業(19.8%)。在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中最多的是初中畢業 (50.8%)的考生，其次為高等教育（完成學士學位）(16.5%)及高中畢業(14%)。在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最多的是高中畢業(36.8%)，其次為高等教育（完成學士學位）(34.5%)及高等教育（完成非學士學位）(16.2%)。

圖表46： 已參與「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受訪參與者之最高教育程度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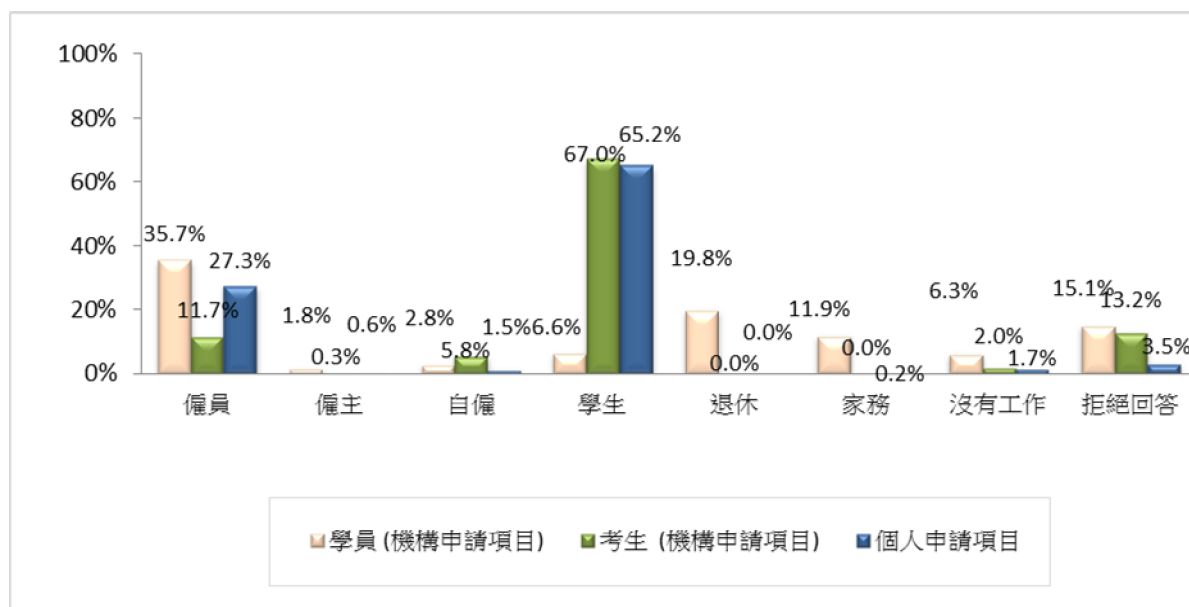
5.4.4 按婚姻狀況分佈表來看，在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中以已婚學員人數較多，佔 51.4%，從未結婚的學員則佔 24.3%。在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中則以未婚的人數較多，佔 72.8%，已婚的則只有 8.4%。在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中也是以未婚者人數較多，佔 82%，已婚者則佔 11.2%。

圖表47： 已參與「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受訪參與者之婚姻狀況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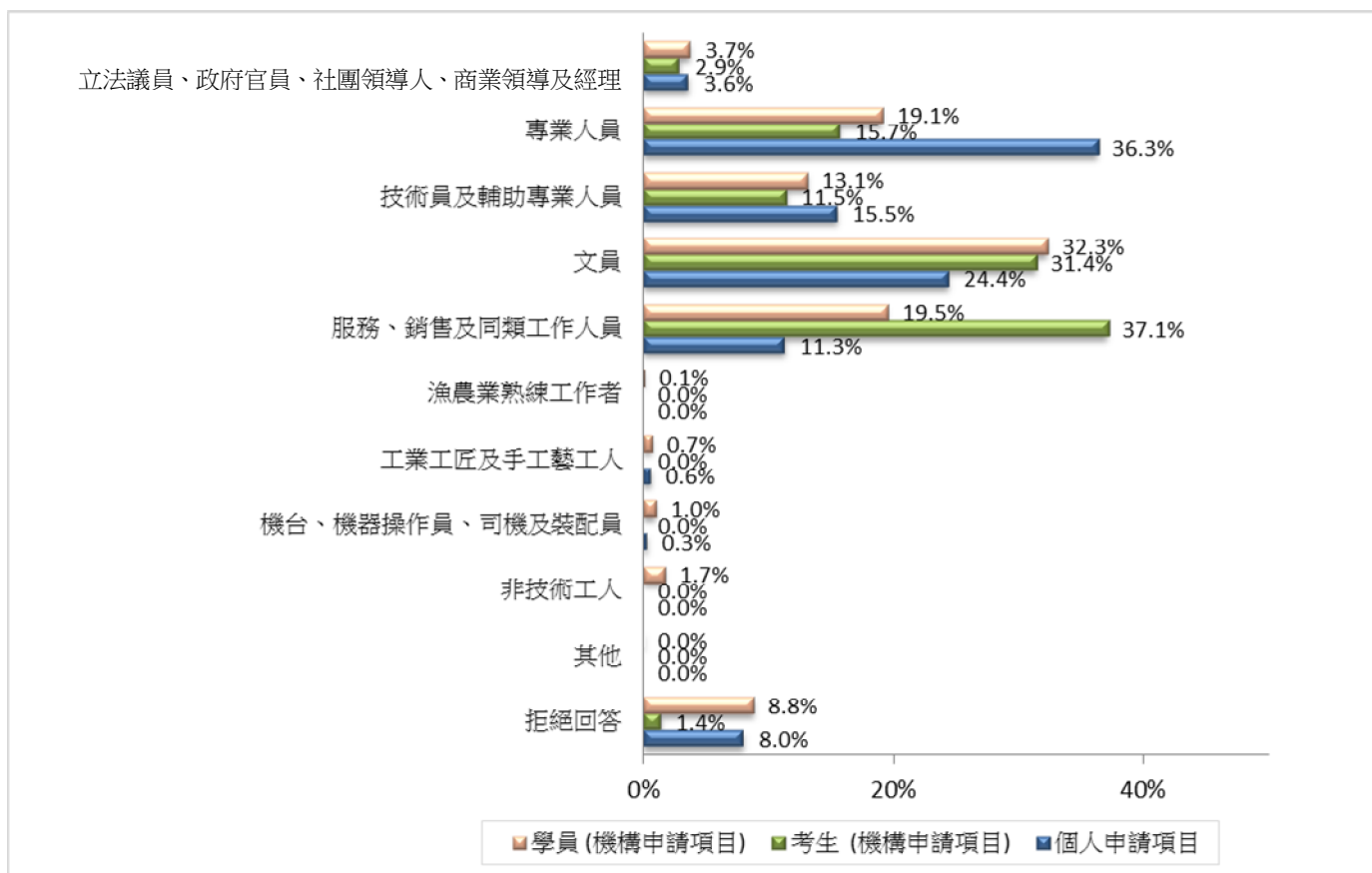
5.4.5 按現時的就業情況分佈表來看，在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中最多的是僱員身份(35.7%)，其次為退休人士(19.8%)。在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中最多的是學生(67%)，其次為僱員身份(11.7%)。在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中，最多的是學生(65.2%)，其次為僱員身份(27.3%)。

圖表48： 已參與「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受訪參與者之現時就業情況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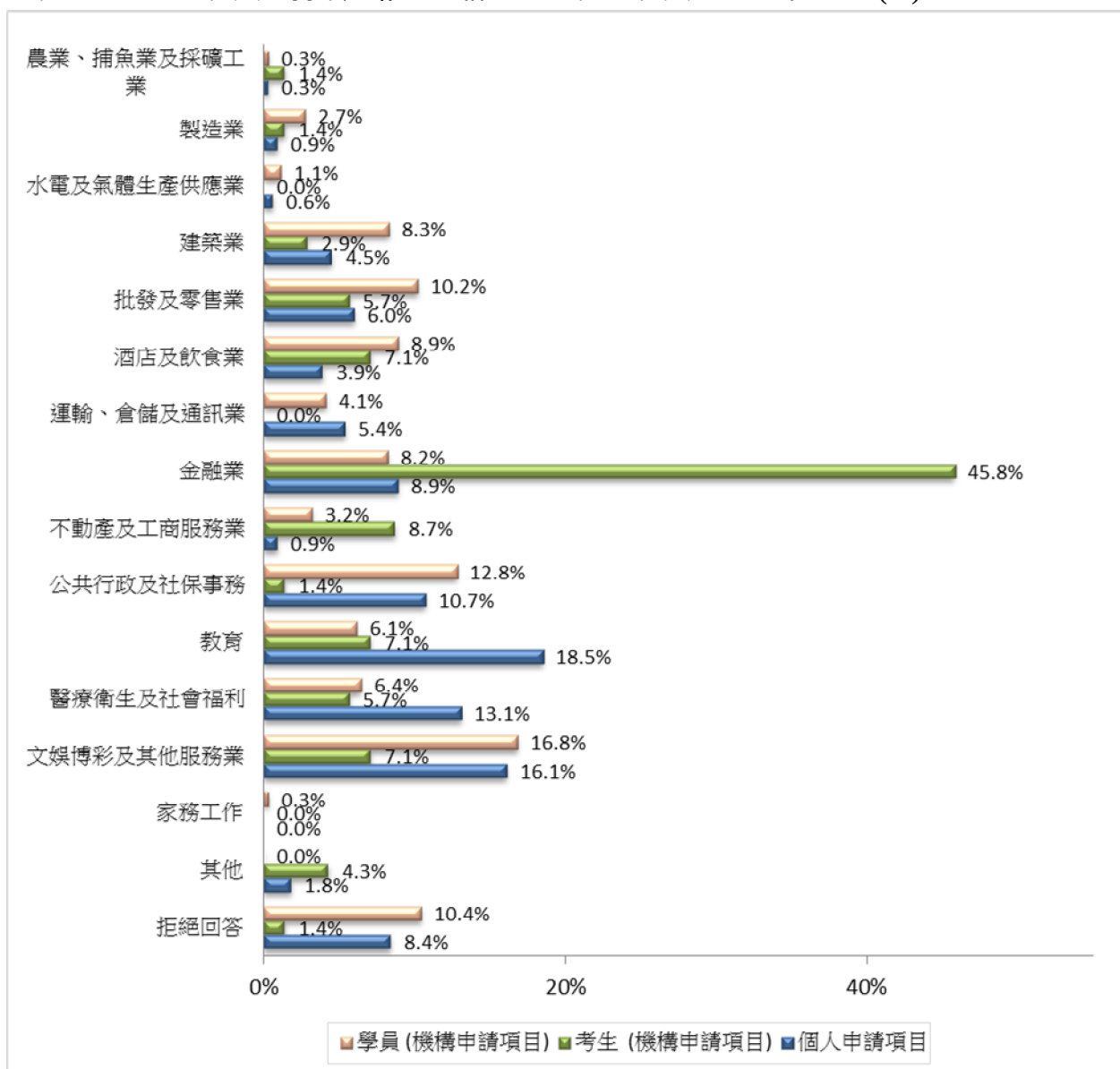
5.4.6 按職業分佈表來看，在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中最多從事文員工作(32.3%)，其次為服務、銷售及同類工作人員(19.5%)和專業人員 (19.1%)。另外，較多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從事服務、銷售及同類工作人員工作(37.1%)，其次為文員(31.4%)和專業人員(15.7%)。在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中，最多為專業人員 (36.3%)，其次為文員(24.4%)和技術員及輔助專業人員(15.5%)

圖表49： 已參與「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受訪參與者之職業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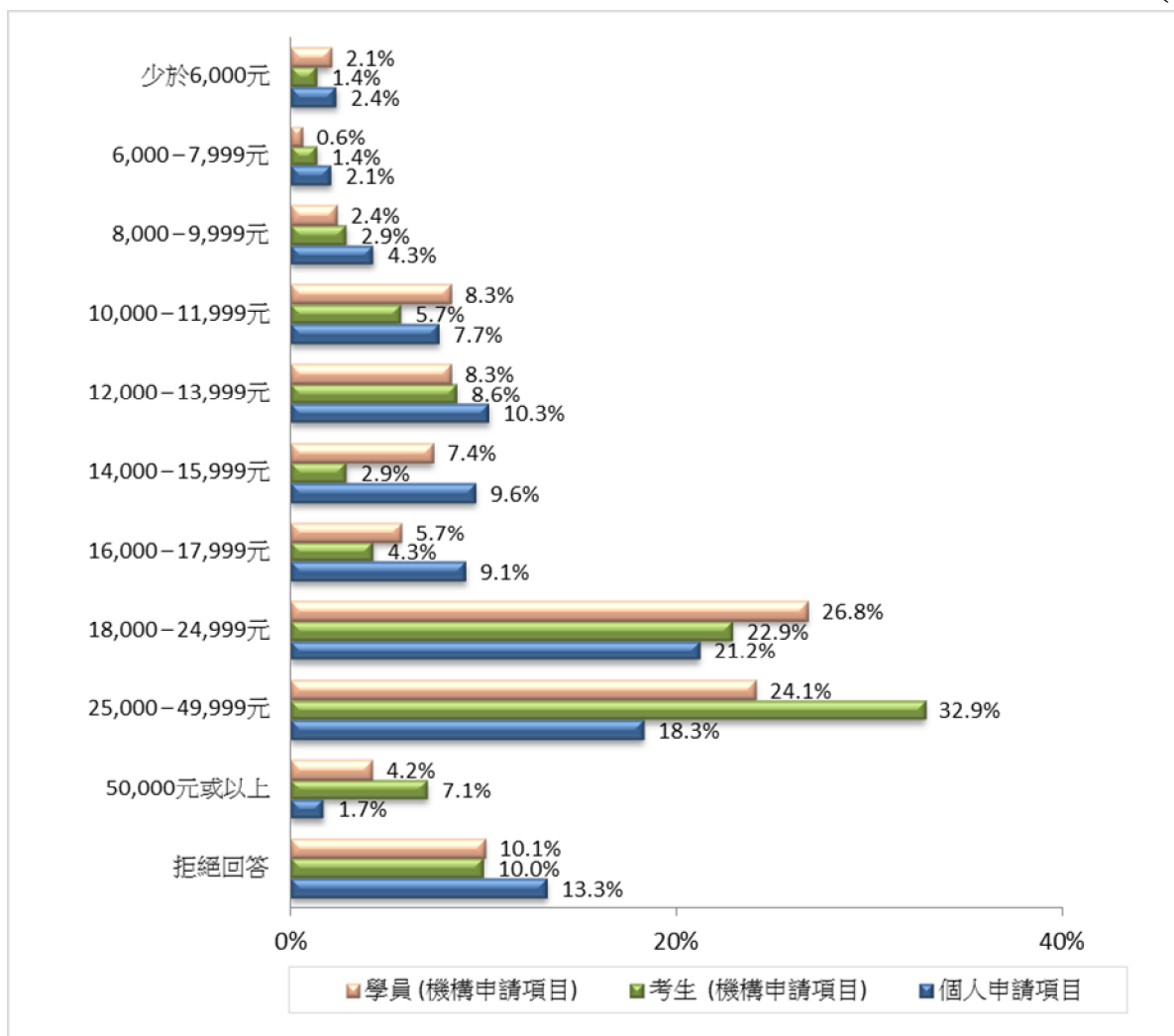
5.4.7 按行業分佈表來看，大多數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是來自文娛博彩及其他服務業(16.8%)，其次為公共行政及社保事務(12.8%)和批發及零售業 (10.2%)。在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中最多的是來自金融業(45.8%)，其次為不動產及工商服務業 (8.7%)，文娛博彩及其他服務業(7.1%)和酒店及飲食業(7.1%)。在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中，最多的是來自教育(18.5%)，其次為文娛博彩及其他服務業(16.1%)

圖表50： 已參與「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受訪參與者之行業分佈 (%)



5.4.8 按現時每月平均收入分佈表來看，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的現時每月平均收入以 18,000-24,999 元組別所佔最多，約 26.8%，其次為 25,000-49,999 元組別(24.1%)。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的月平均收入以 25,000-49,999 元之組別所佔最多，佔 32.9%，其次為 18,000-24,999 元組別(22.9%)。在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中，以月平均收入 18,000-24,999 元人士所佔最多，約 21.2%，其次為 25,000-49,999 元組別，佔 18.3%。

圖表51： 已參與「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受訪參與者之現時每月平均收入分佈 (%)



第六章 機構申請項目提供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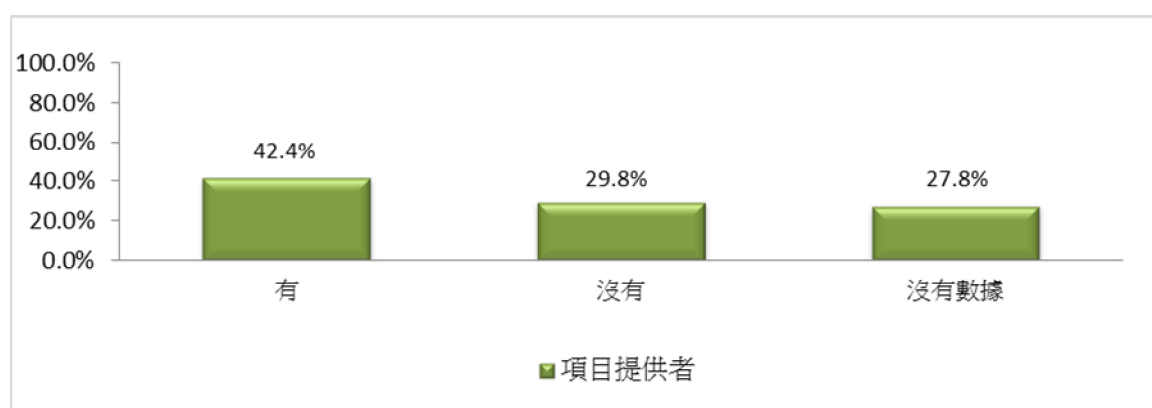
6. 本章集中分析納入6計劃6的機構申請項目提供者對6計劃6的整體意見、對申請成為6計劃6下之項目的意見、對有關6計劃6之行政安排的意見、對第三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之創新措施的意見，並會闡述受訪項目提供者的背景資料。

6.1 對「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整體意見

- 6.1.1 這個部分會從問卷訪問中所搜集的資料，反映項目提供者對6計劃6的整體意見、支持度及社會影響評估，並會提及項目提供者對6計劃6的不滿之處及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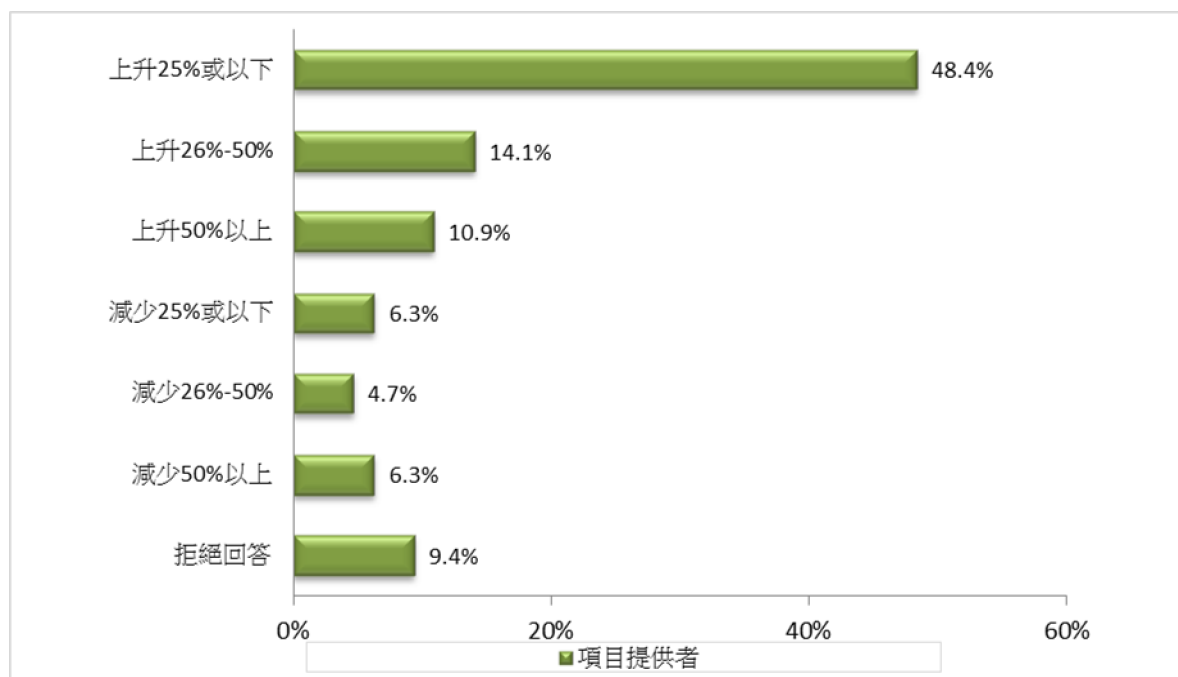
- 6.1.2 共有 151 名受訪項目提供者參與是次調查。與第一階段的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於 2011 年至 2013 年期間推行〕比較，42.4%受訪項目提供者表示本階段的收生情況有改變，29.8%則表示沒有。另有 27.8%受訪項目提供者表示沒有數據，因此未能了解收生情況的變化。

圖表52： 與第一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比較，收生情況有沒有改變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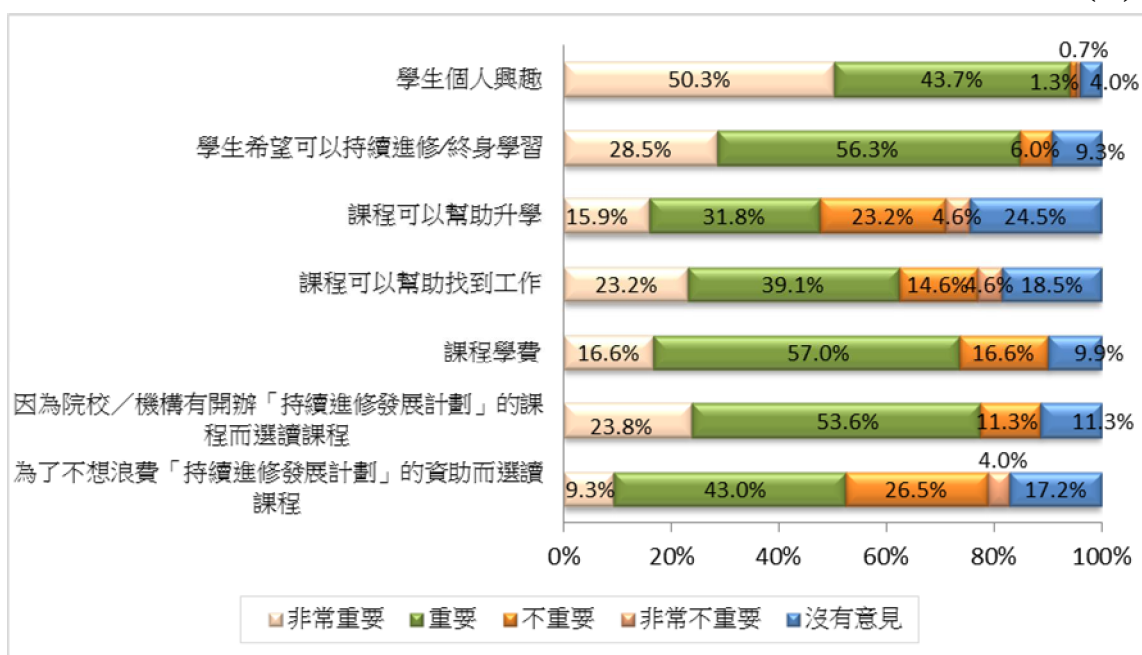
6.1.3 在 42.4%表示收生情況有改變的項目提供者之中，73.4%項目提供者表示收生人數有所上升，17.3%則表示收生人數有所減少。

圖表53： 與第一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比較，收生人數的改變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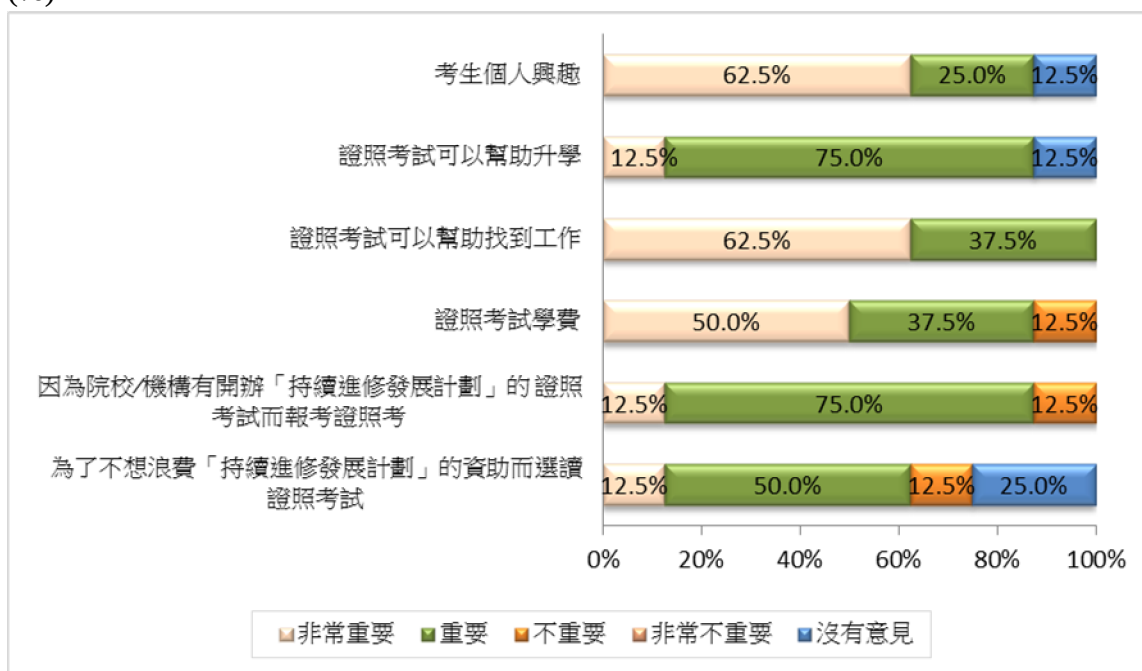
6.1.4 所有受訪項目提供者均有開辦納入計劃的課程，其中約有 94.0%的受訪項目提供者認為學生個人興趣對於學生在選讀項目提供者的課程重要或十分重要，其次為學生希望可以持續進修/終身學習，約有 84.8%的受訪項目提供者認為此因素重要或十分重要。

圖表54：各種因素對學生在有開辦課程的項目提供者選讀課程的重要程度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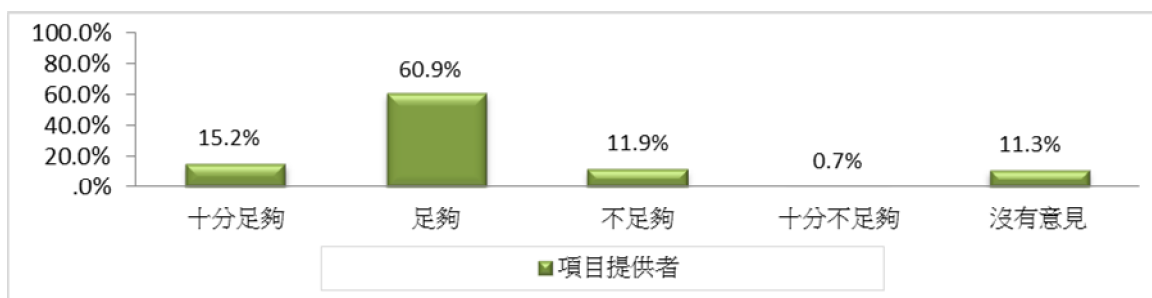
6.1.5 在受訪項目提供者中，有 8 名受訪項目提供者有開辦納入「計劃」的證照考試。在有開辦證照考試的受訪項目提供者中，全部項目提供者皆認為證照考試可以幫助找到工作是重要或十分重要的因素，其次，項目提供者認為證照考試可以幫助升學都是重要或十分重要的因素〔87.5%〕。

圖表55：各種因素對學生在有開辦證照考試的項目提供者報考證照考試的重要程度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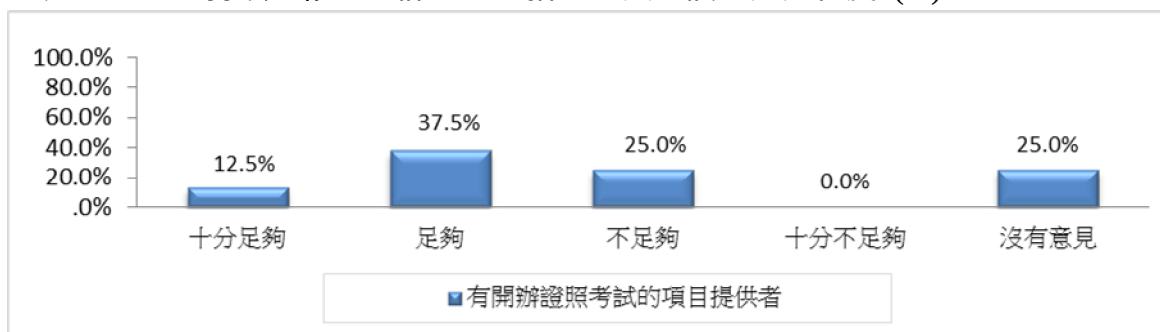
6.1.6 問及計劃提供的課程類別是否足夠，約有 76.1%的受訪項目提供者認為課程類別是足夠或十分足夠的。有 12.6%受訪項目提供者認為課程類別並不足夠或十分不足夠，他們建議可以增加管理課程、專業培訓課程、藝術課程、與澳門傳統手藝有關的課程或進階和高階課程。

圖表56：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提供的課程類別是否足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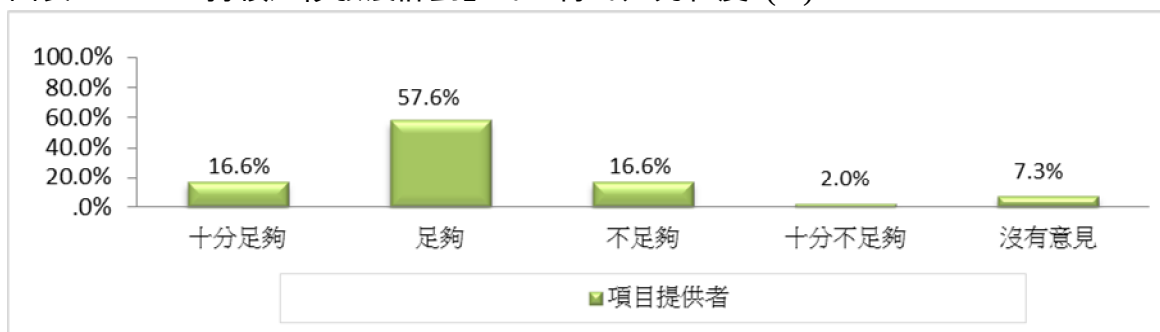
6.1.7 問及計劃提供的證照考試是否足夠，50.0%有開辦證照考試的受訪項目提供者均認為證照考試類別是足夠或十分足夠的，另有 25.0%則認為並不足夠。

圖表57：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包括的證照考試的足夠程度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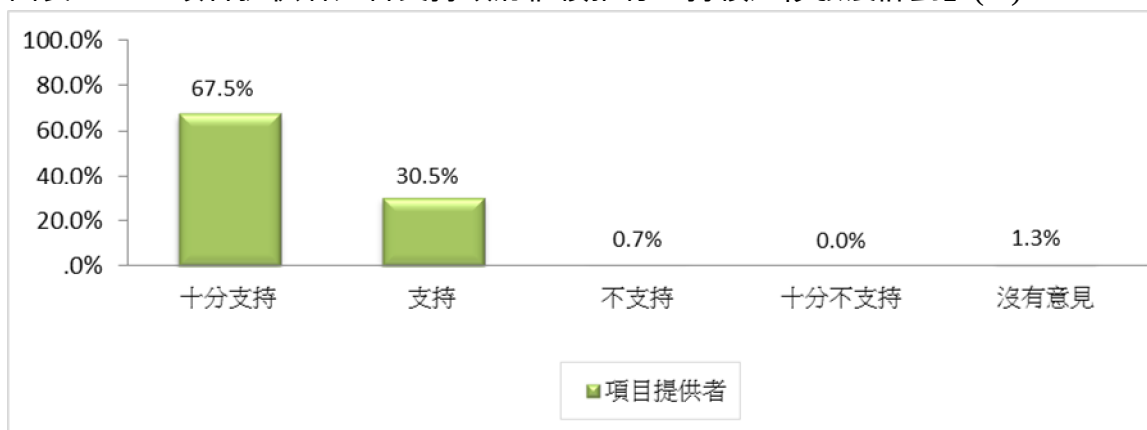
6.1.8 在計劃的宣傳足夠程度方面，74.2%的受訪項目提供者認為計劃的宣傳是足夠或十分足夠的。約有 13.9%的受訪項目提供者提出增加宣傳的建議，其中較多提及的是社交網絡平台〔如微信、Facebook 等〕、巴士廣告、到私人公司宣傳、增加政府服務站及增加電視廣告。

圖表58：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宣傳的足夠程度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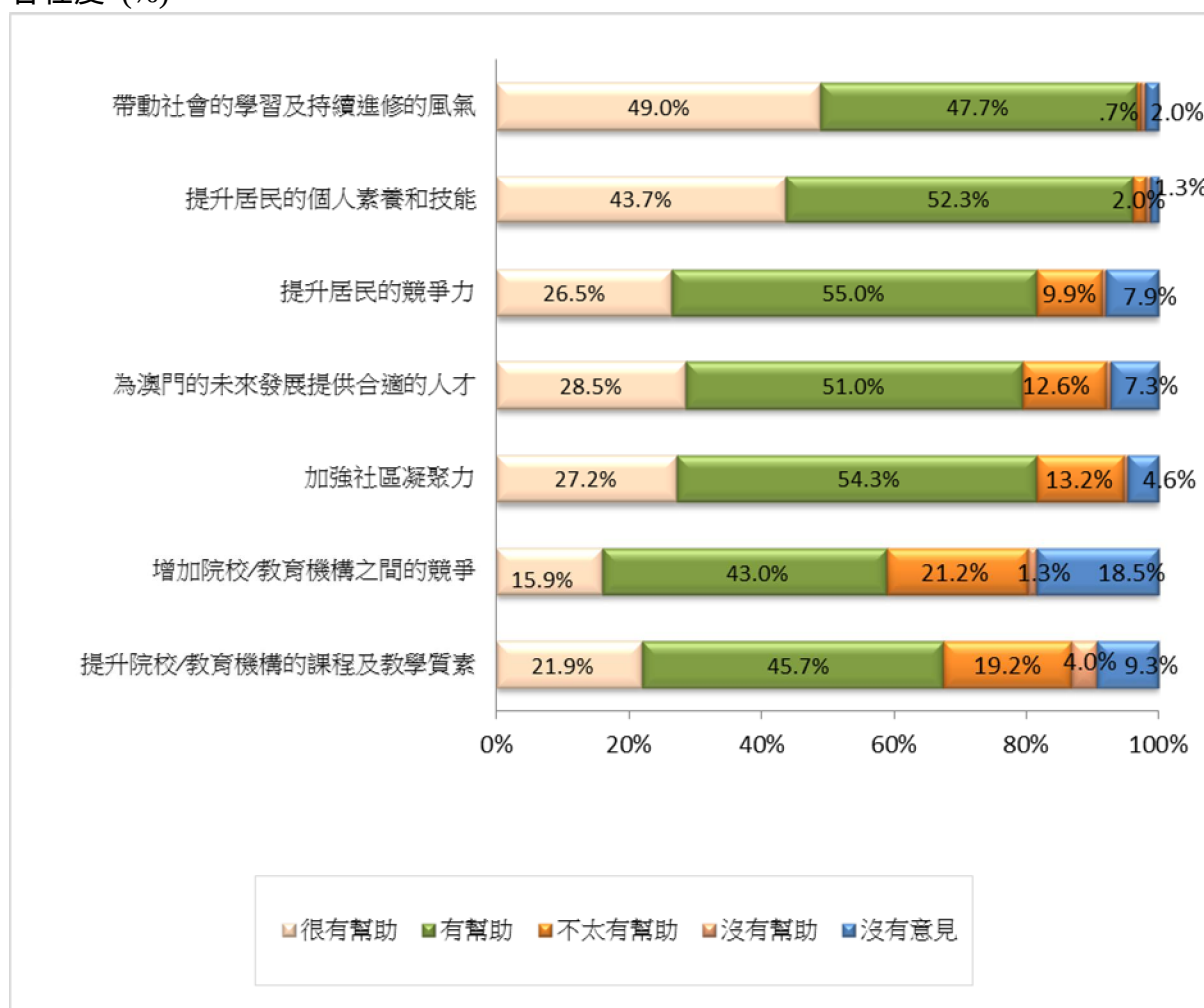
6.1.9 接近全部項目提供者〔98.0%〕均十分支持或支持政府繼續推行「持續進修發展計劃」。

圖表59： 項目提供者是否支持政府繼續推行「持續進修發展計劃」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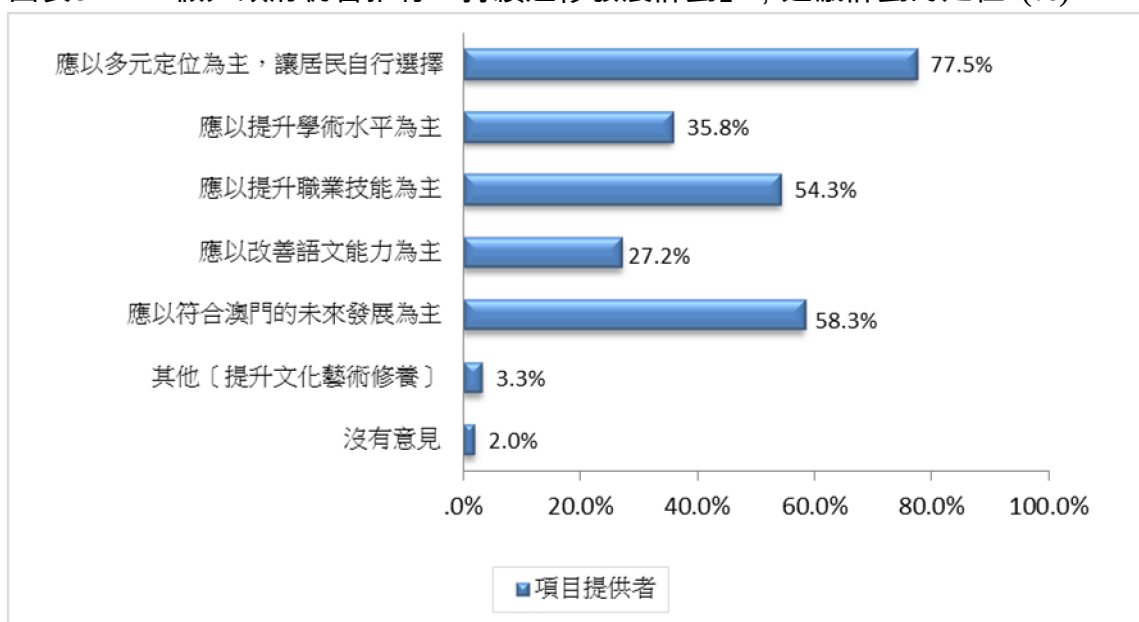
6.1.10 約有 96.7%的受訪項目提供者認為推出「計劃」對帶動社會的學習及持續進修的風氣有幫助或很有幫助，其次為提升居民的個人素養和技能，表示對此方面有幫助或很有幫助的約有 96.0%。

圖表60： 根據項目提供者的觀察，在推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後對社會各方面的影響程度 (%)



6.1.11 假如政府仍會推行「持續進修發展計劃」，77.5%的受訪項目提供者認為「計劃」應以多元定位為主，讓居民自行選擇，58.3%認為應以符合澳門的未來發展為主，54.3%則認為應以提升職業技能為主。

圖表61： 假如政府仍會推行「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建議計劃的定位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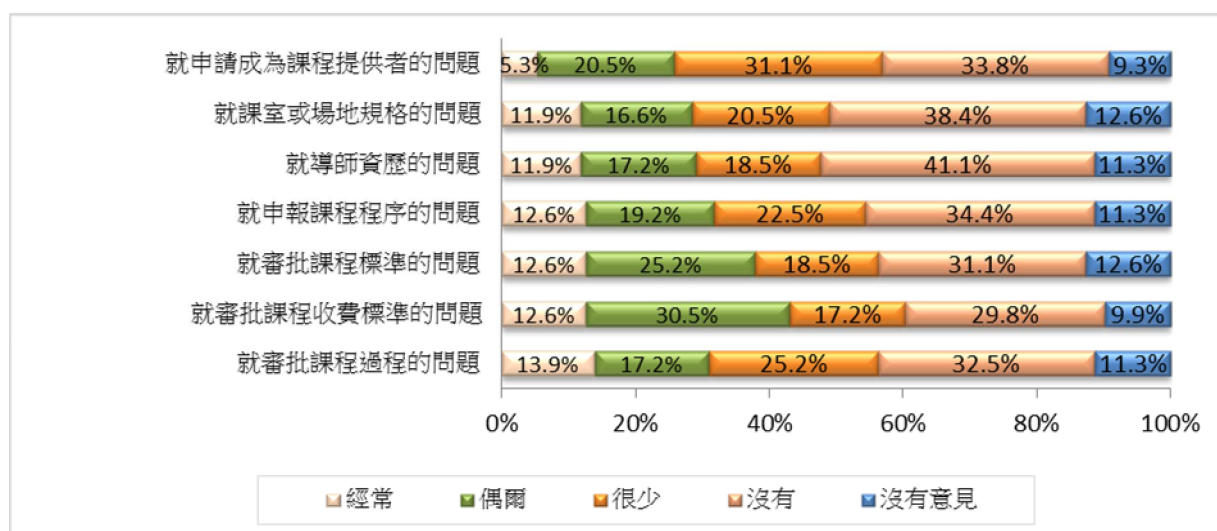
- 6.1.12 約有 48.3%的受訪項目提供者就計劃提出建議。首先，在課程審批方面，部分受訪項目提供者認為當局應嚴格監管課程的品質，例如加緊審批機構和導師的辦學資格，以防出現濫竽充數的情況。其次，有項目提供者則建議當局應加快課程審批程序及讓課程審批准則更為公開、透明。
- 6.1.13 不少受訪項目提供者都指出，身份證讀卡機不時故障，為機構在處理課程報讀手續時帶來不便，因此當局應設法提高身份證讀卡機的質量。
- 6.1.14 此外，一些受訪項目提供者表示，當局對課程安排的監管缺乏彈性，例如導師因事請假，機構便須在網上更改上課時間，惟手續繁複，而且有時更會因不明原因而不獲批准，以致機構須臨時尋找替補導師上課，頗為不便，建議可為此增設熱線電話，予機構負責人詳細解釋更改上課時間及場地的原因。
- 6.1.15 部分受訪項目提供者亦就計劃的網上系統提出意見，認為系統未盡完善，可考慮在課程搜索欄中增設「關鍵字搜尋」，令居民可更快捷地找到目標課程或機構。
- 6.1.16 在對院校 / 機構的巡查方面，有受訪項目提供者建議當局盡量縮短巡查時間，以免干擾學員上課。

6.2 對申請成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下的課程及證照考試之意見

6.2.1 這個部分會從問卷訪問中所搜集的資料中，反映受訪項目提供者對申請成為計劃下的課程及證照考試提供者方面之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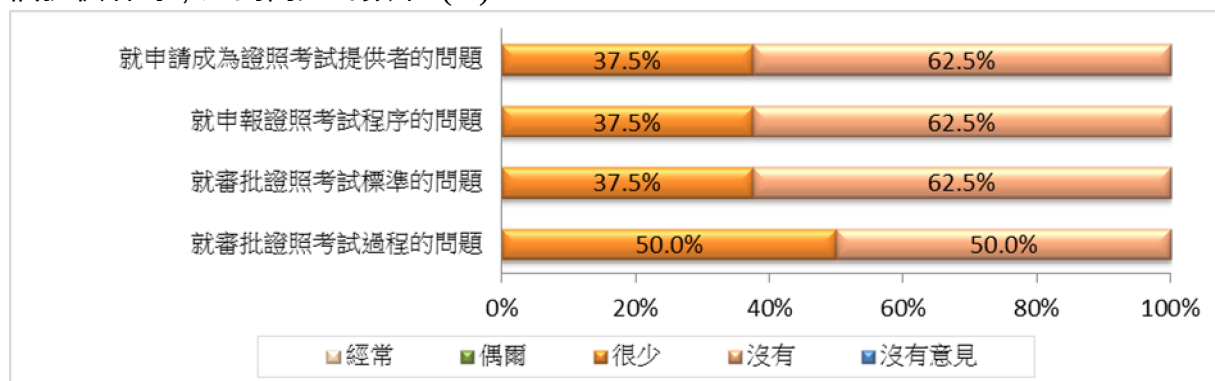
6.2.2 受訪項目提供者在申請成為計劃下的課程提供者時，最多是就審批課程收費標準時遇到問題，有 60.3%受訪項目提供者在這方面曾遇到問題；其次是就申請成為課程提供者時遇到問題，有 56.9%受訪項目提供者在這方面曾遇到問題；此外，有 56.3%受訪項目提供者就審批課程標準時遇到問題。

圖表62： 項目提供者在申請成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下的課程提供者時，遇到問題的頻率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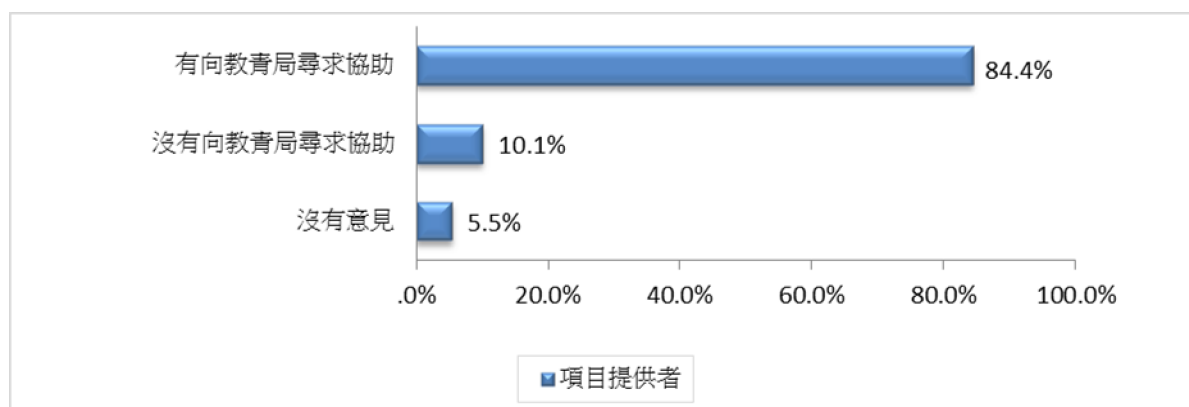
6.2.3 在有開辦證照考試的受訪項目提供者中，較多受訪項目提供者就審批證照考試過程中遇到問題，佔 50.0%。

圖表63： 有開辦證照考試的項目提供者在申請成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下的證照考試提供者時，遇到問題的頻率 (%)



6.2.4 73.5%的受訪項目提供者曾在申請成為計劃下的課程及證照考試提供者時遇到問題。在這些受訪項目提供者之中，84.4%曾就遇到的問題向教育局尋求協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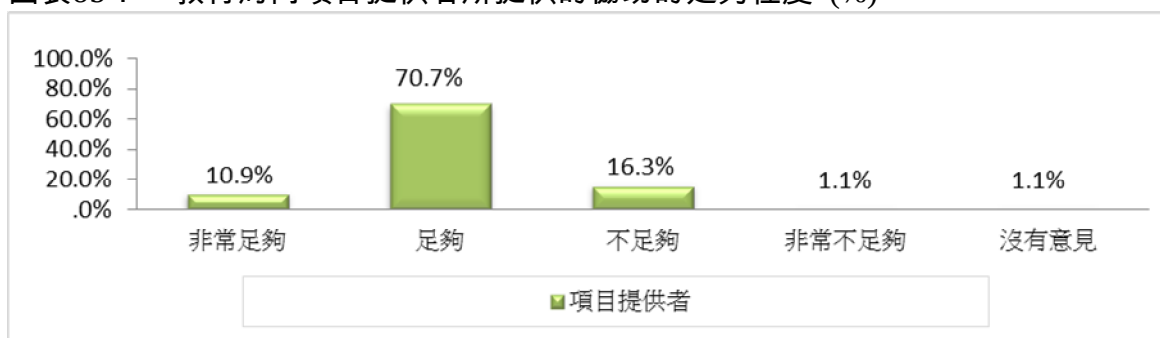
圖表64： 項目提供者在申請成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下的課程之過程中遇到問題時，有沒有向教育局尋求協助 (%)



6.2.5 在有向教育局尋求協助的受訪項目提供者中，81.6%的受訪項目提供者表示教育局的協助足夠或非常足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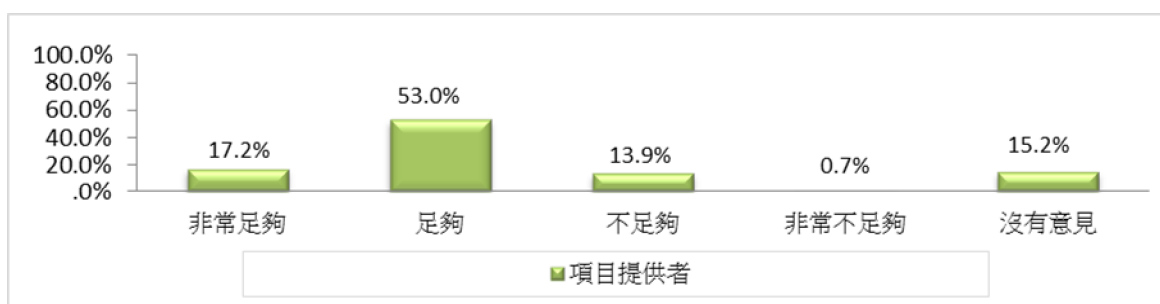
6.2.6 表示教育局的協助不足夠或非常不足夠的受訪項目提供者佔 17.4%。問及教育局的協助不足夠的原因，較多受訪項目提供者表示教育局職員的答覆模糊不清，令人難以跟從；有項目提供者指出教育局的審批標準並不公開，以致機構難以掌握；此外，亦有不少項目提供者認為教育局在審批課程收費標準方面缺乏彈性，以致部分課程因學費未能獲批而取消。

圖表65： 教育局向項目提供者所提供的協助的足夠程度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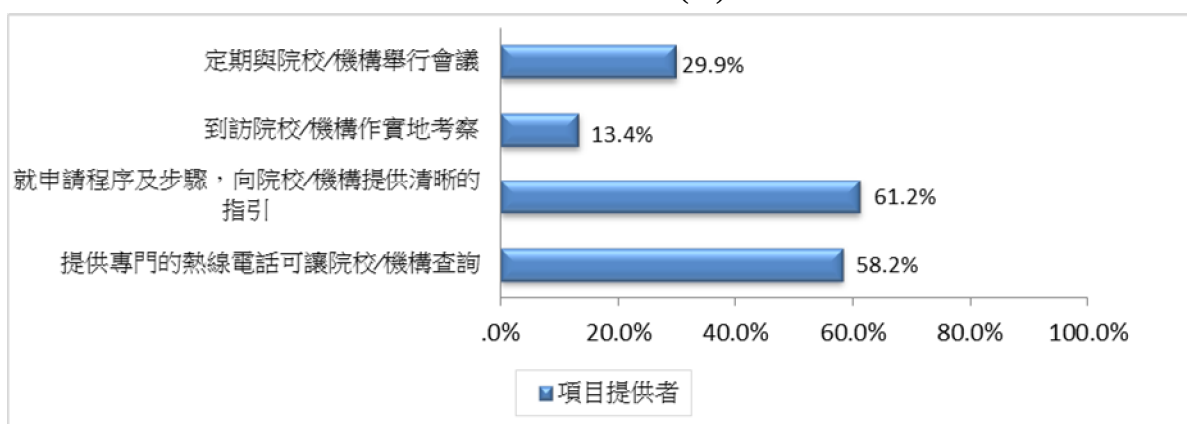
6.2.7 約有 70.2 %的受訪項目提供者認為教育局與院校 / 機構的溝通渠道是足夠或非常足夠的。

圖表66： 教育局與院校 / 機構的溝通渠道的足夠程度 (%)



6.2.8 有 43.7%受訪項目提供者覺得教育局應該加強 / 增加與院校 / 機構的溝通渠道，在這些項目提供者之中，有 61.2%受訪項目提供者表示教育局需要就申請程序及步驟向院校 / 機構提供清晰的指引，其次，有 58.2%表示教育局需要提供專門的熱線電話可讓院校 / 機構查詢。

圖表67： 建議教育局應加強/增加的溝通渠道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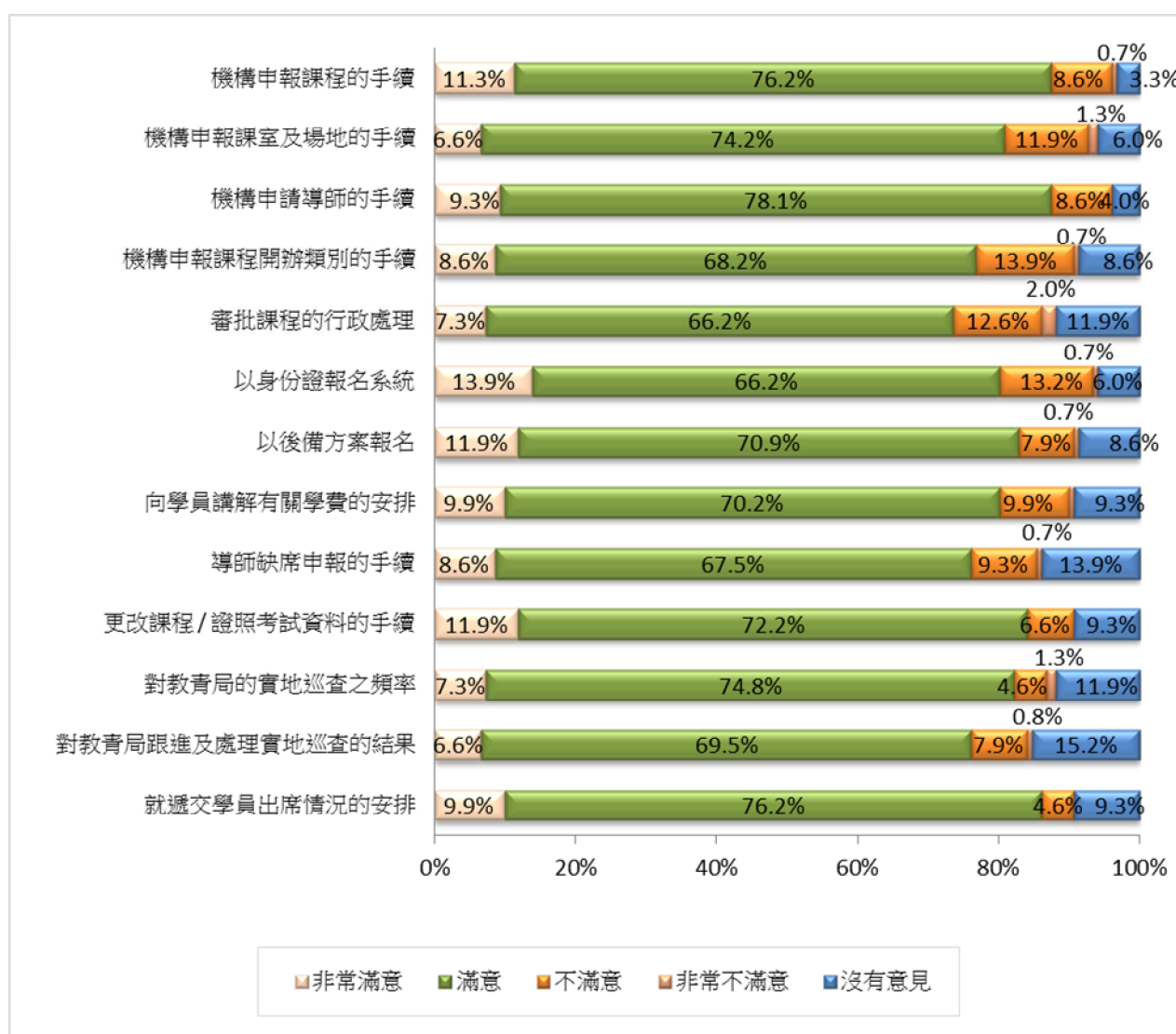


6.3 對有關「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行政安排之意見

6.3.1 這個部分會從問卷訪問中所搜集的資料中，反映項目提供者對有關計劃的審批程序及行政安排之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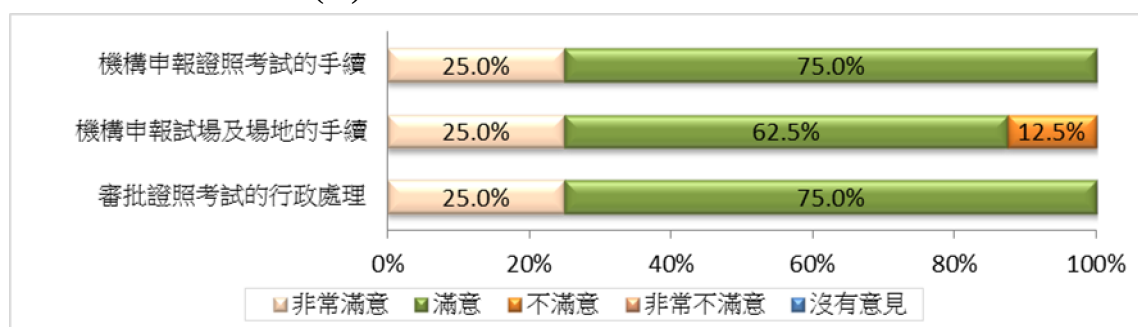
6.3.2 整體而言，受訪項目提供者對現時各項有關計劃的審批程序及行政安排的滿意程度均超過 70.0%，滿意度最高的是機構申報課程的手續和機構申請導師的手續〔87.4%滿意或非常滿意〕，其次就遞交學員/考生出席情況的安排〔86.1%〕，滿意度較低的為審批課程的行政處理〔73.5%滿意或非常滿意〕。

圖表68： 項目提供者對現時「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審批程序及行政安排的滿意程度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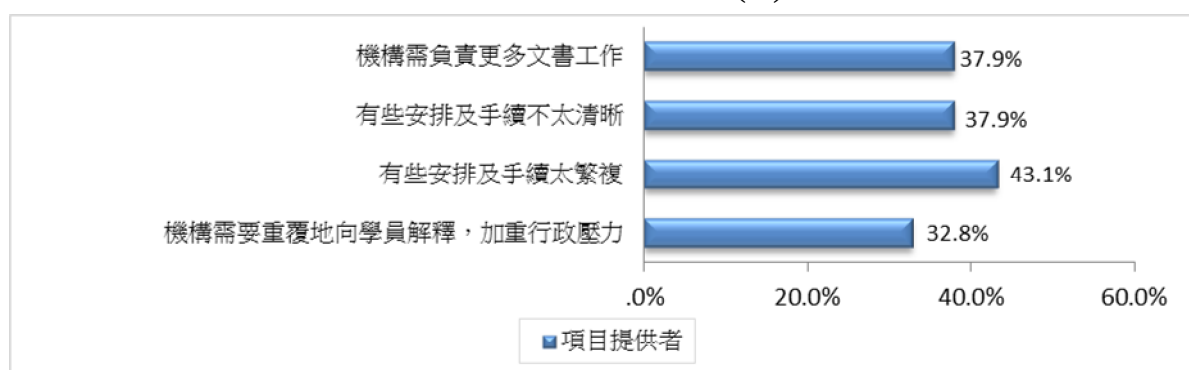
6.3.3 有開辦證照考試的受訪項目提供者對現時在「計劃」中申報證照考試的各項安排的滿意度均超過 80.0%，其中全部有開辦證照考試的受訪項目提供者都滿意機構申報證照考試的手續和審批證照考試的行政處理，87.5%滿意機構申報試場及場地的手續。

圖表69： 有開辦證照考試的項目提供者對現時在「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中申報證照考試的安排的滿意程度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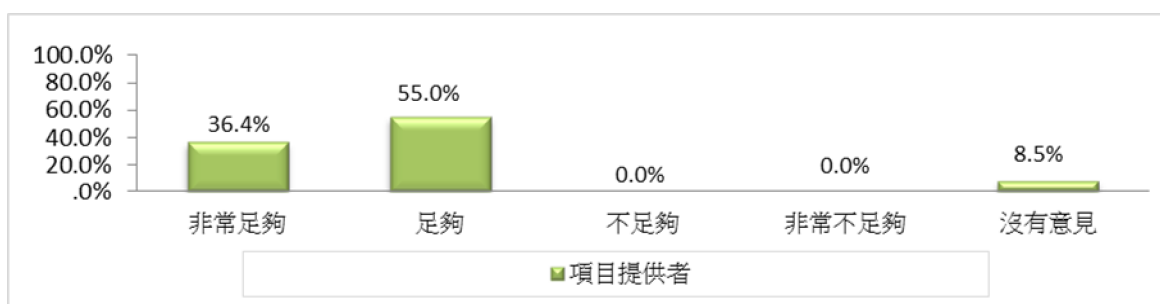
6.3.4 在受訪項目提供者之中，有 38.4%對於審批程序及行政安排曾表示不滿。在這些項目提供者中，最多不滿是有些安排及手續太繁複〔43.1%〕，其次為機構需負責更多文書工作和有些安排及手續不太清晰〔37.9%〕。

圖表70： 對於審批程序及行政安排不滿意的原因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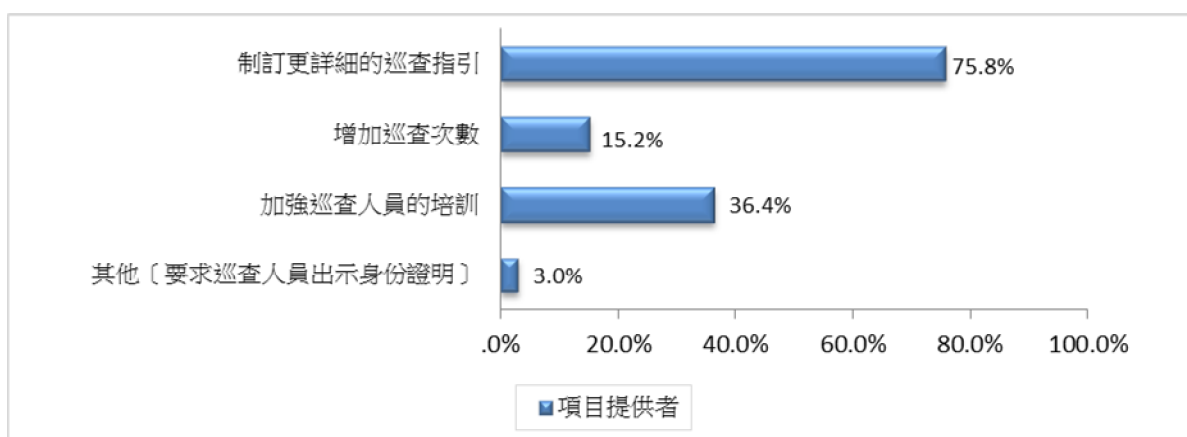
6.3.5 約有 91.4%的受訪項目提供者表示教育局對院校/機構的巡查足夠或非常足夠。

圖表71：教育局對項目提供者的巡查的足夠程度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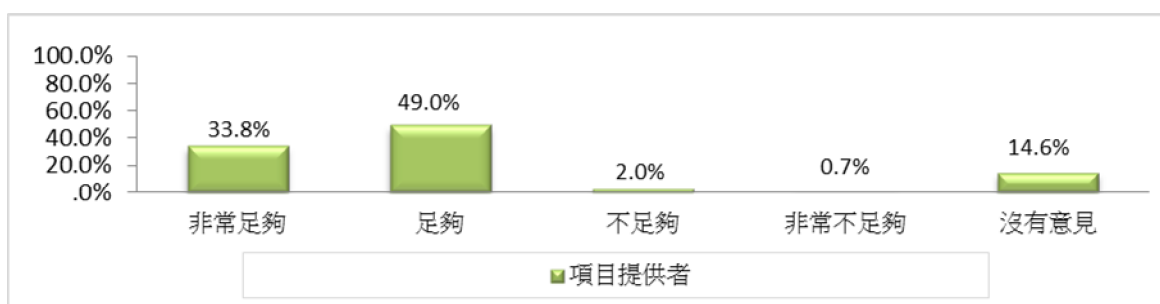
6.3.6 約有 21.9%的受訪項目提供者建議教育局需要加強/增加對院校/機構的巡查措施。在這些項目提供者中，75.8%建議應該制訂更詳細的巡查指引。

圖表72：建議教育局應加強/增加的巡查措施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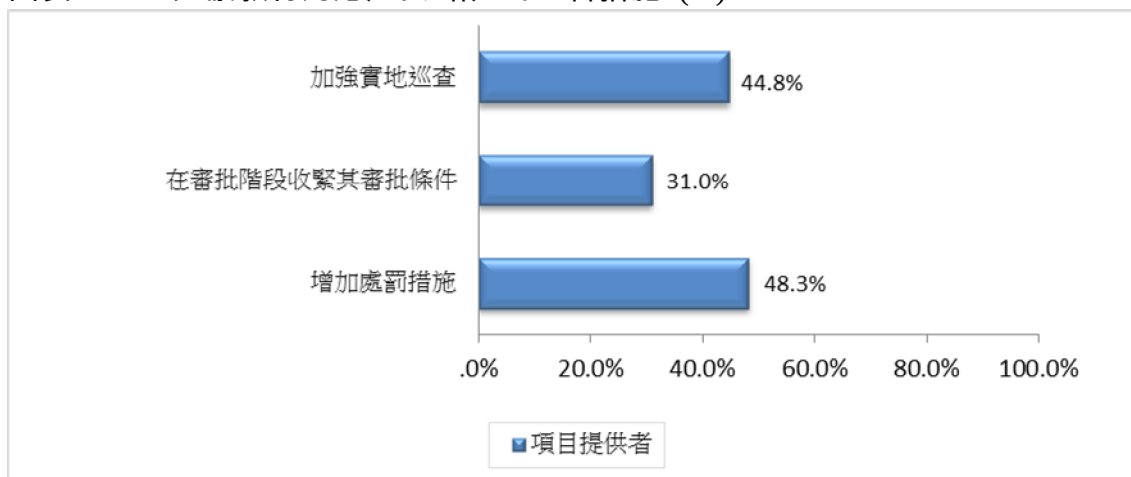
6.3.7 約有 82.8%的受訪項目提供者表示現時教育局對院校/機構違規的監管足夠或非常足夠。

圖表73：教育局對項目提供者違規的監管的足夠程度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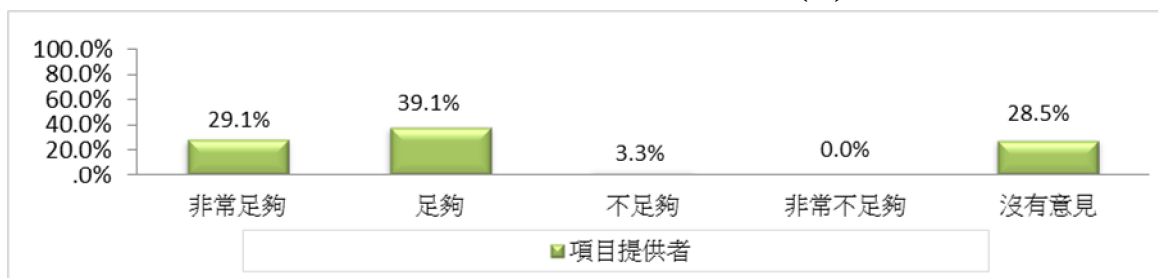
6.3.8 約有 19.2%的受訪項目提供者建議教育局需要加強/增加對院校/機構違規的監管措施。在這些項目提供者中，48.3%建議應該增加處罰措施。

圖表74： 建議教育局應加強/增加的監管措施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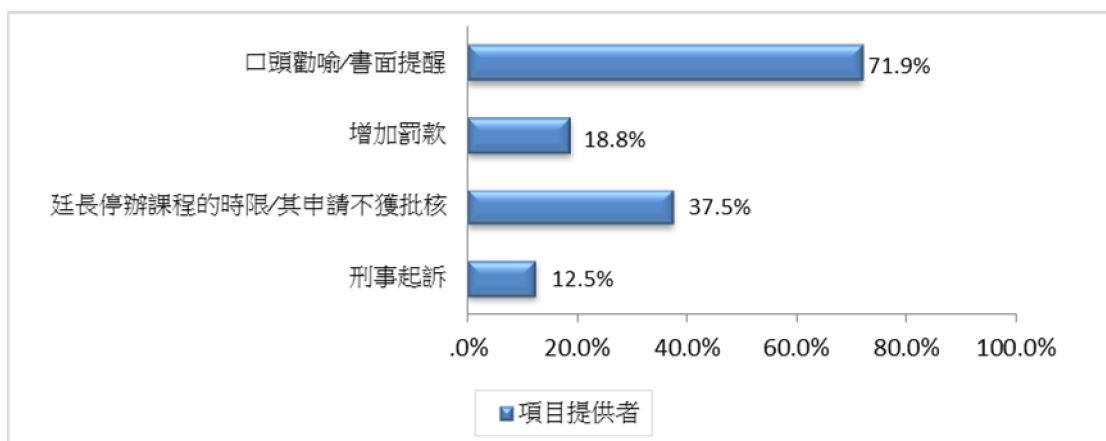
6.3.9 約有 68.2%的受訪項目提供者表示現時教育局對院校/機構違規的處罰足夠或非常足夠。

圖表75： 教育局對項目提供者違規的處罰的足夠程度 (%)



6.3.10 約有 21.2%的受訪項目提供者建議教育局需要加強/增加對院校/機構違規的處罰。在這些項目提供者中，71.9%建議增加口頭警告/書面警告。

圖表76： 建議教育局應加強/增加的監管措施 (%)



6.4 對第三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創新措施之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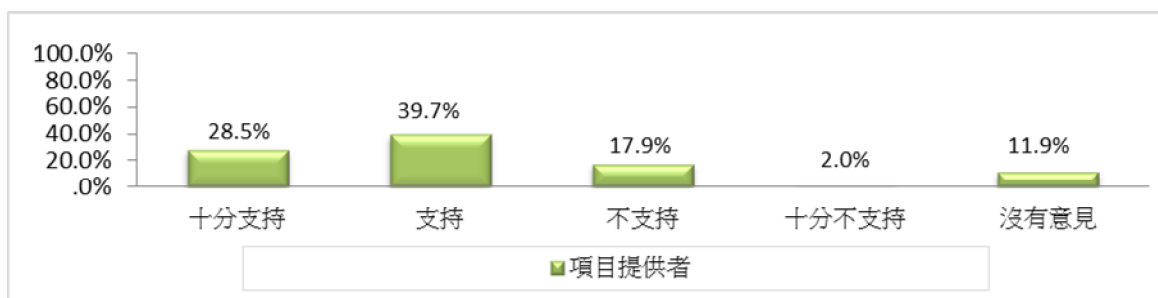
6.4.1 這個部分會從問卷訪問中所搜集的資料中，反映受訪項目提供者對第三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創新措施之意見。

6.4.2 問及假如政府在第三階段的「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推出網上報名系統，居民除了可 24 小時進行網上報名外，還可自行決定使用的資助金額，68.2%的受訪項目提供者支持或十分支持這項措施。

6.4.3 需要注意的是，有 19.9%的受訪項目提供者不支持或十分不支持政府推出網上報名系統，其原因亦值得重視。首先，不少項目提供者指出院校/機構是有需要向報讀的居民當面簡介課程的，以確保他們了解課程的內容和安排，且能夠即時核實報名者的身份，而網上報名系統無疑是較為快捷，但能夠上載到網上的課程資料始終有限，居民有可能在一知半解的情況下報名，容易造成誤會，且院校/機構不能當面進行身份核實工作，難以防範欺詐。另外，有項目提供者擔心若課程資料〔特別是收生名額〕未能及時更新，便有可能造成混亂，例如有可能出現超額報名的情況，加重院校/機構的行政負擔。

6.4.4 此外，由於每個課程都有收生名額，網上報名系統對不懂使用互聯網或缺乏電子設備的居民〔尤其是長者〕不利，故有項目提供者建議當局即使推行網上報名系統，亦須預留一定名額予親身報名的人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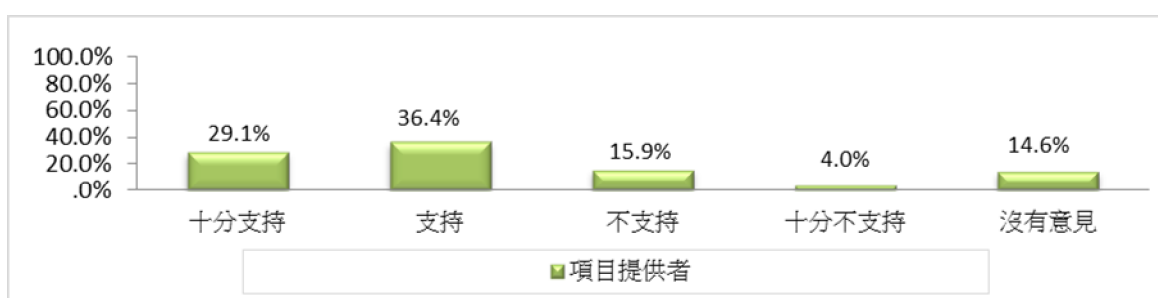
圖表77： 對於網上報名系統的支持程度 (%)



6.4.5 問及假如政府在第三階段的「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推出電子簽到系統，讓居民於出席課程或證照考試時以個人澳門居民身份證通過讀卡機簽到，取代現行的紙本簽到，65.5%的受訪項目提供者支持或十分支持這項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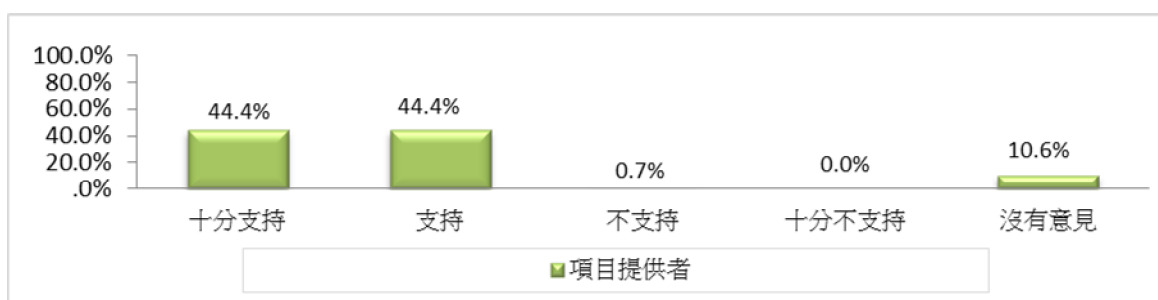
6.4.6 需要注意的是，有 19.9%的受訪項目提供者不支持或十分不支持政府推出網電子簽到系統，其原因亦值得重視。不少受訪項目提供者擔心的情況有二，一是讀卡機容易故障，二為學員或考生的身份證晶片感應失靈或忘記攜帶身份證。若上述兩種情況出現，院校/機構亦需要採用紙本簽到作後備方案，變相加重了他們的行政負擔。

圖表78： 對於電子簽到系統的支持程度 (%)



6.4.7 問及假如政府在第三階段的「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在課程及證照考試申請方面推出自動比對系統，即是曾獲批准的本地持續教育課程及證照考試，倘相關的審批條件(例如主辦機構、課程基本資料、費用、導師、課時)，機構僅須登入教育局系統作出申請；系統會作自動比對以確定是否符合要求，一旦通過該自動比對並獲教育局確認後，便可完成續辦手續，88.8%的受訪項目提供者支持或十分支持這項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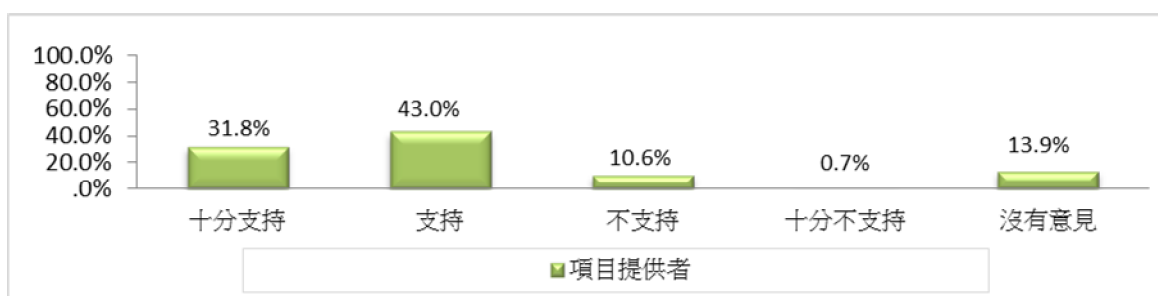
圖表79： 對於課程及證照考試申請自動比對系統的支持程度 (%)



6.4.8 問及假如政府在第三階段的「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定期公佈「優質機構」名單，供居民參考，該名單根據機構的違規情況和評分訂定，機構可於系統內查看其評分及違規紀錄，74.8%的受訪項目提供者支持或十分支持這項措施。

6.4.9 需要注意的是，有 11.3%的受訪項目提供者不支持或十分不支持政府推出網電子簽到系統，其原因亦值得重視。不少受訪項目提供者指出院校/機構開辦的課程各有不同，類別和內容林林總總，難以制訂劃一標準來評定優劣，若勉強劃定標準，便易致誤判，對個別院校/機構並不公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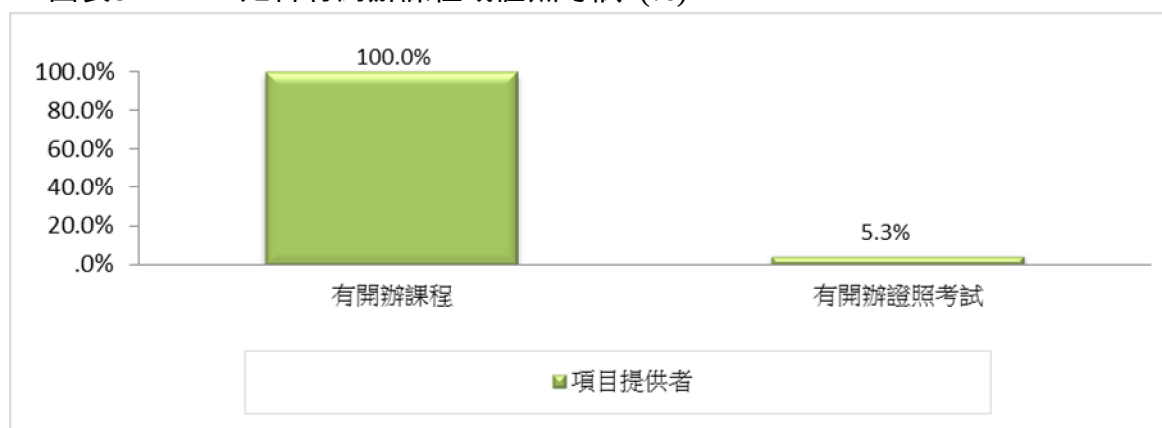
圖表80： 對於定期公佈「優質機構」名單的支持程度 (%)



6.5 受訪項目提供者之背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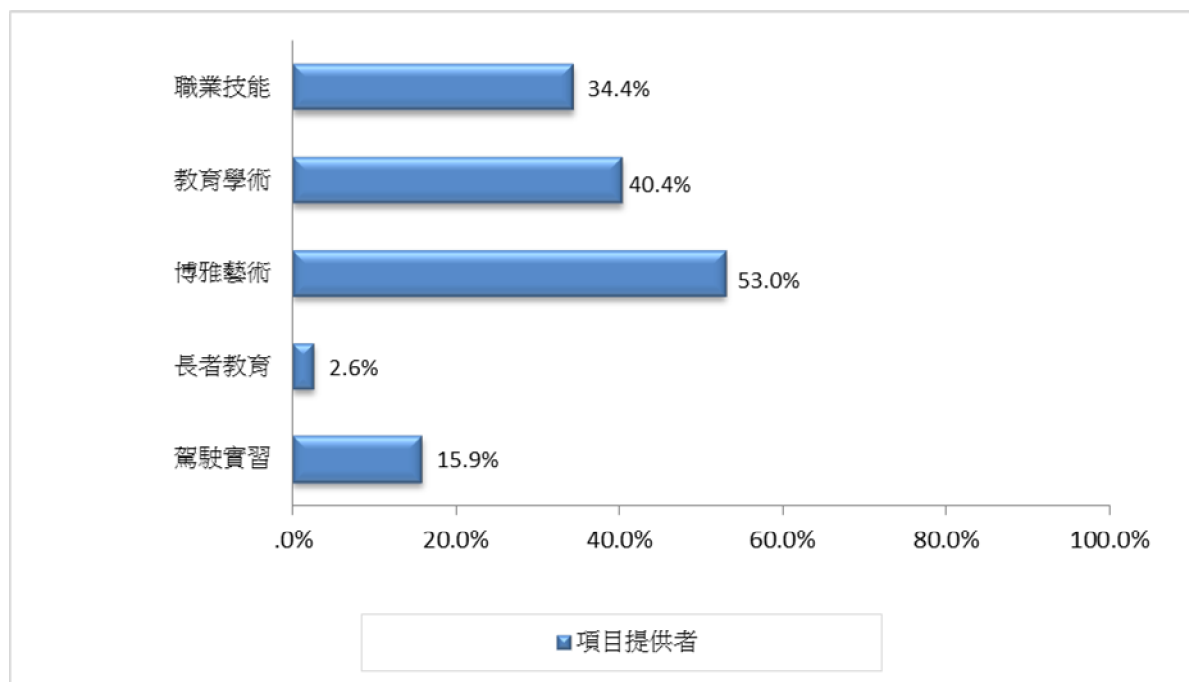
6.5.1 在受訪項目提供者之中，全部項目提供者都有開辦納入「計劃」的課程；而有開辦納入「計劃」的證照考試的項目提供者則佔 5.3%。

圖表81： 是否有開辦課程或證照考試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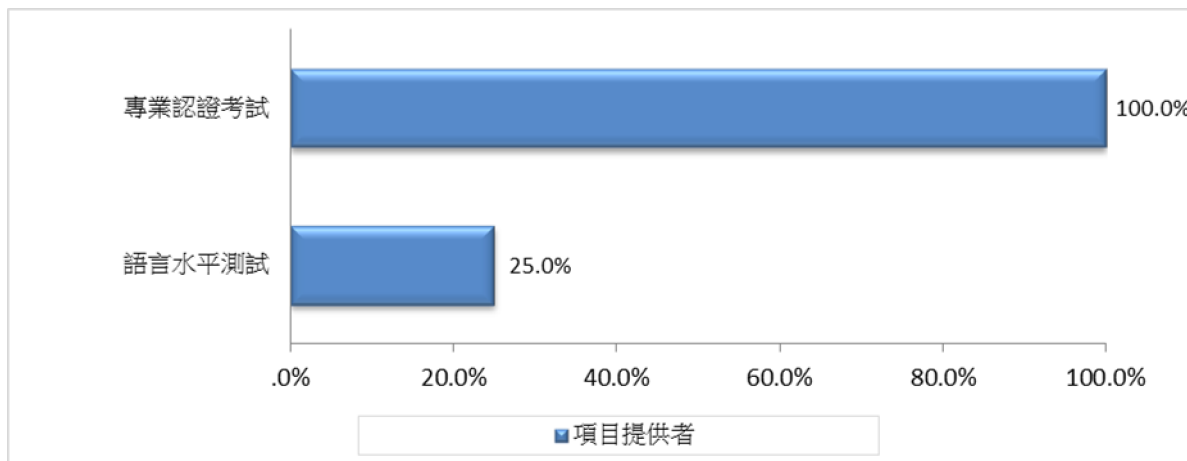
6.5.2 按「計劃」的項目提供者所開辦的課程類別分析，較多受訪項目提供者有開辦「博雅藝術」和「教育學術」類別的課程。

圖表82： 項目提供者曾開辦「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課程類別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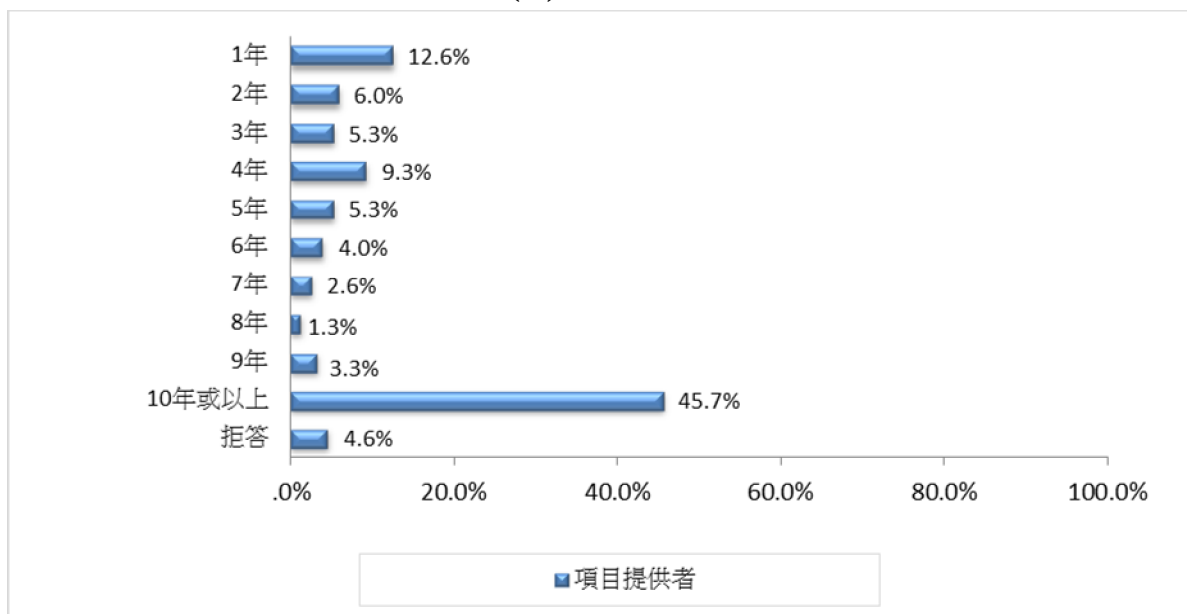
6.5.3 按計劃的證照考試類別分佈表來看，全部有開辦證照考試的項目提供者都有開辦專認證考試，25.0%則有開辦語言水平測試。

圖表83： 項目提供者曾開辦「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證照考試類別 (%) *



6.5.4 按項目提供者的辦學年期分佈表來看，受訪項目提供者大多已辦學 5 年或以上，辦學 5 年以下的則佔 33.2%。

圖表84： 項目提供者的辦學年期 (%)



第七章 澳門居民(包括資助受益人及非受益人)

7. 本章集中分析受訪的澳門居民對「計劃」的整體意見，並會闡述受訪者的背景資料。

7.1 對「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整體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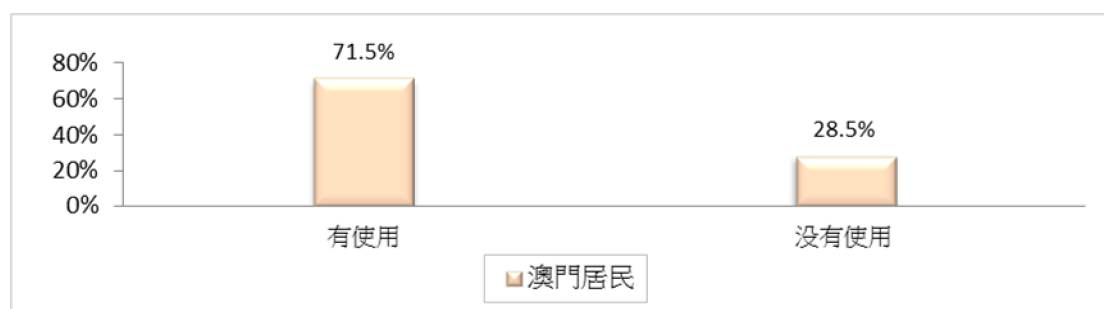
- 7.1.1 總括而言，絕大部份受訪澳門居民(96.4%)都知道政府推出「計劃」，為所有年滿十五歲的澳門居民提供 6,000 元的進修資助。

圖表85： 受訪居民對「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資助之認識程度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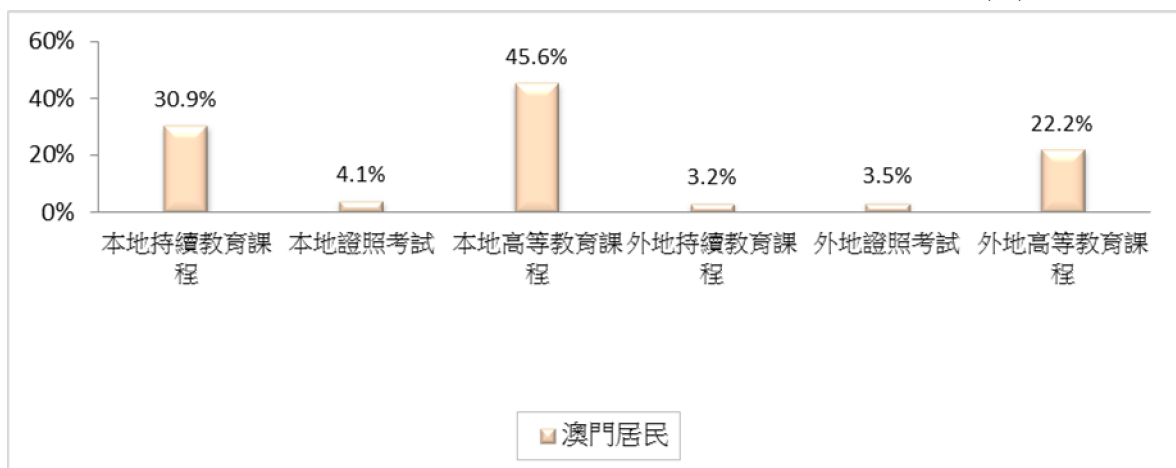
- 7.1.2 在知道「計劃」的受訪澳門居民之中，71.5%的受訪澳門居民表示有使用「計劃」的 6,000 元資助，而 28.5%的受訪澳門居民表示沒有使用「計劃」的資助。

圖表86：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的使用情況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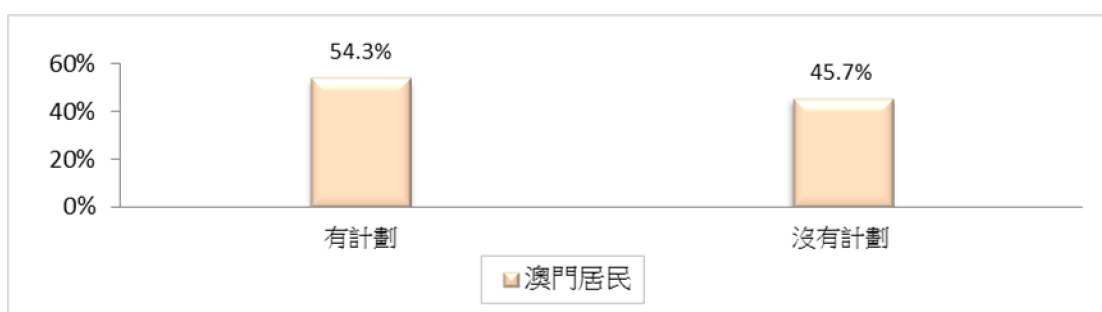
7.1.3 在 71.5%有使用「計劃」資助的受訪澳門居民之中，最多居民使用資助來報讀本地高等教育課程(45.6%)，其次為本地持續教育課程(30.9%)，22.2%居民使用資助報讀外地高等教育課程。

圖表87： 受訪居民使用「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以進修的項目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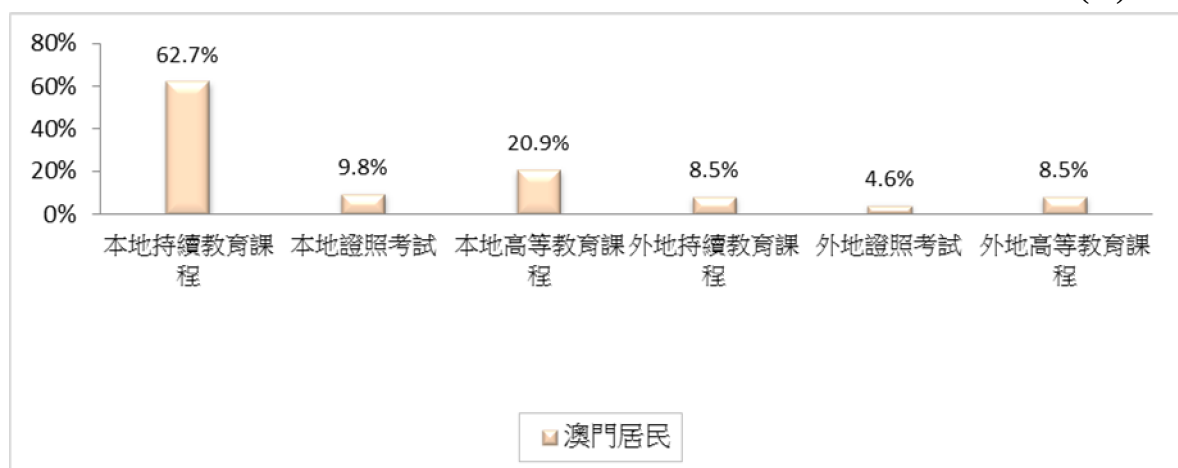
7.1.4 在 28.5%沒有使用「計劃」資助的受訪澳門居民之中， 54.3%居民表示在 2016 年 12 月底之前有計劃使用資助，另外 45.7%居民則表示沒有計劃在 2016 年 12 月底之前使用該資助。

圖表88： 在「計劃」完結前，受訪居民會否有計劃使用有關資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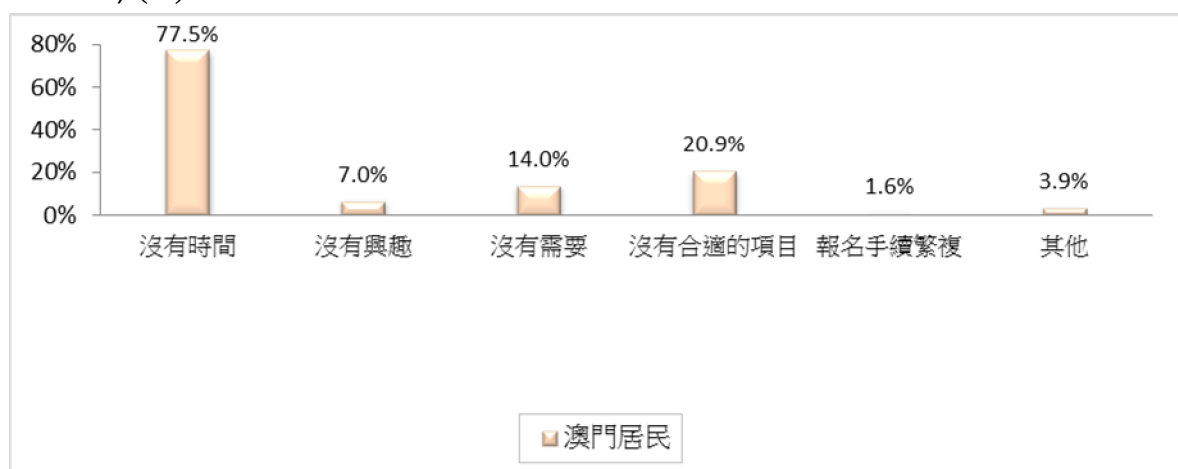
7.1.5 在 54.3%有計劃在 2016 年 12 月底之前使用該資助的受訪澳門居民中，大部份居民(62.7%)都計劃使用資助報讀本地持續教育課程，20.9%則計劃使用資助報讀本地高等教育課程。

圖表89： 受訪居民有計劃使用「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以進修的项目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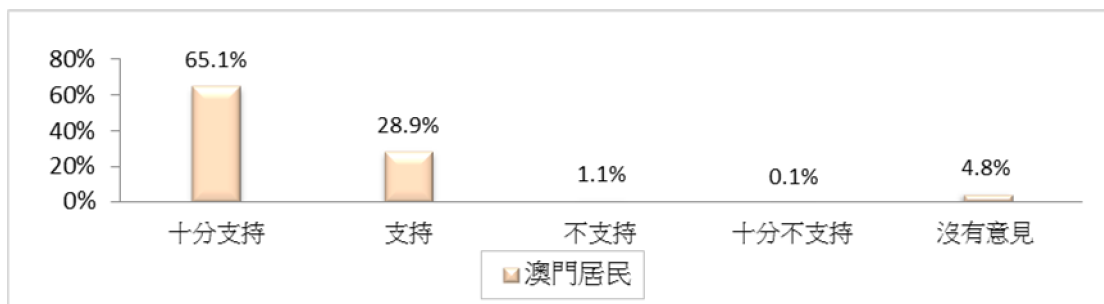
7.1.6 論及沒有使用/沒有計劃使用「計劃」的 6,000 元資助來進修的原因，約有 77.5% 的居民表示沒有時間使用或計劃使用「計劃」資助來進修，其次為沒有合適的項目，約有 20.9%。

圖表90： 受訪居民沒有使用/沒有計劃使用「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之原因 (可選多項)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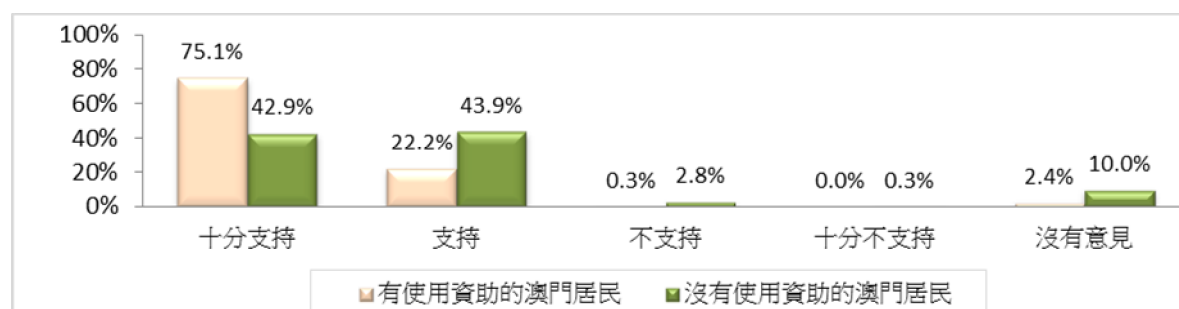
7.1.7 總括而言，逾九成的受訪澳門居民(94.0%)表示支持或十分支持「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繼續推行。

圖表91： 受訪居民對「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支持程度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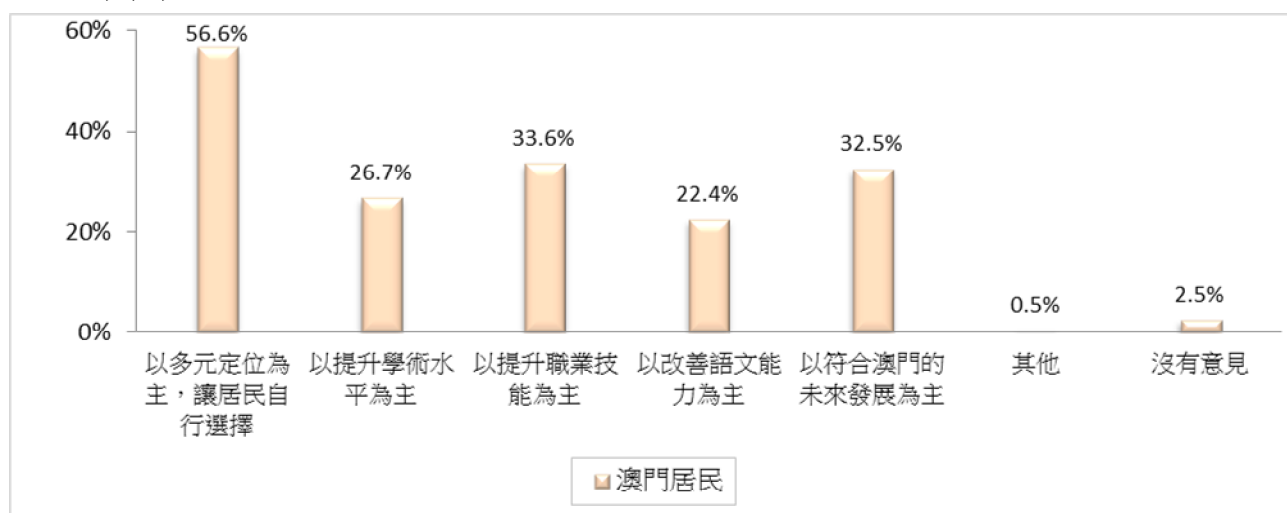
7.1.8 若計算所有受訪澳門居民，當中有 68.9%是有使用計劃資助的，31.1%則沒有使用。按受訪者是否有使用資助作分析，有使用資助的受訪澳門居民支持或十分支持計劃繼續推行的百份比(97.3%)，略高於沒有使用資助的受訪澳門居民(86.8%)。

圖表92： 受訪居民對「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支持程度(按受訪者是否有使用資助分析)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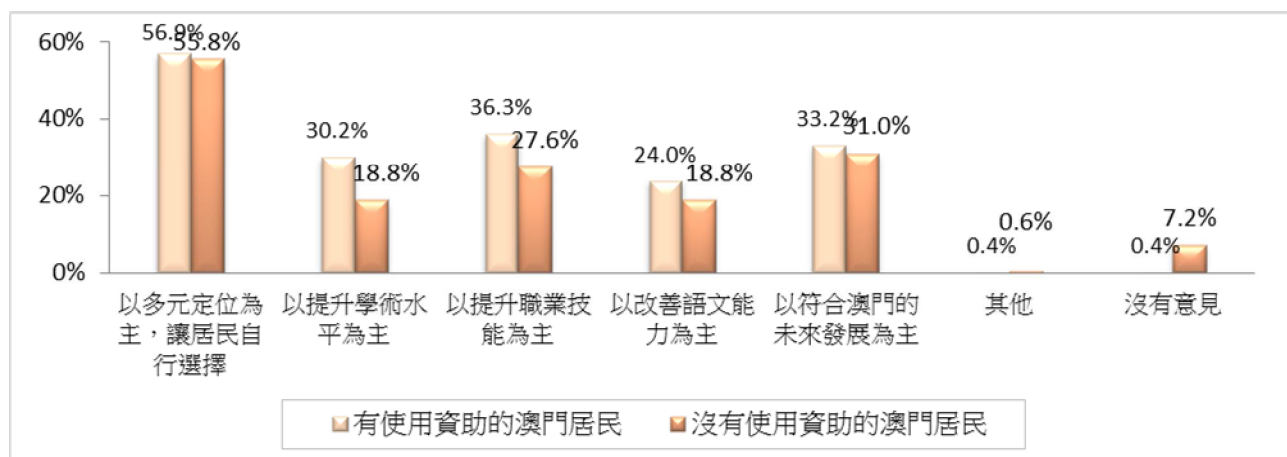
7.1.9 假如政府繼續推行「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約有 56.6%的受訪澳門居民表示應以多元定位為主，讓居民自行選擇，其次，33.6%居民認為該計劃應以提升職業技能為主，32.5%表示應以符合澳門的未來發展為主。

圖表93： 若政府仍會推出第三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認為將來應有的定位(多項選擇) (%)



7.1.10 在計劃將來應有的定位方面，有使用資助的受訪澳門居民與沒有使用資助的受訪澳門居民的意見相近。有使用資助的受訪澳門居民認為計劃將來應以多元定位(56.9%)、提升職業技能(36.3%)及符合澳門的未來發展(33.2%)為主；而沒有使用資助的受訪者亦有相近意見，認為應以多元定位(55.8%)、符合澳門的未來發展(33.2%)及提升職業技能(27.6%)為主。

圖表94： 若政府仍會推出第三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認為將來應有的定位(多項選擇) (%)



7.2 受訪澳門居民之背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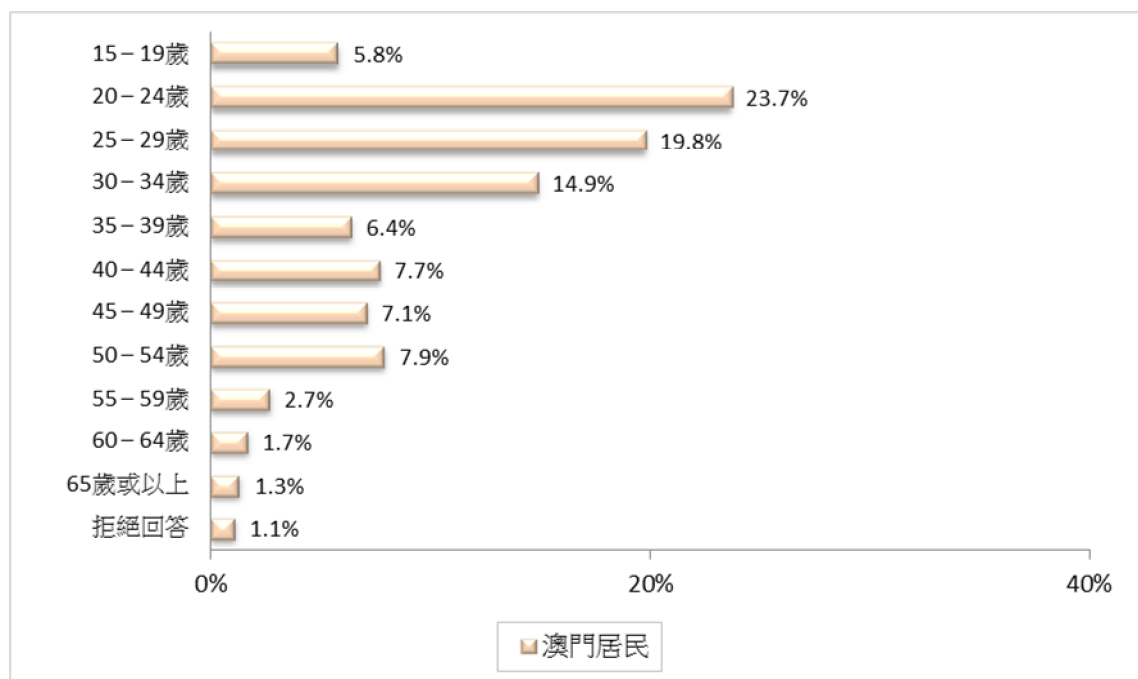
7.2.1 按性別分佈表來看，受訪澳門居民中以女性較男生多，約 56.9%為女性，而男性則有 43.1%。

圖表95： 受訪居民之性別分佈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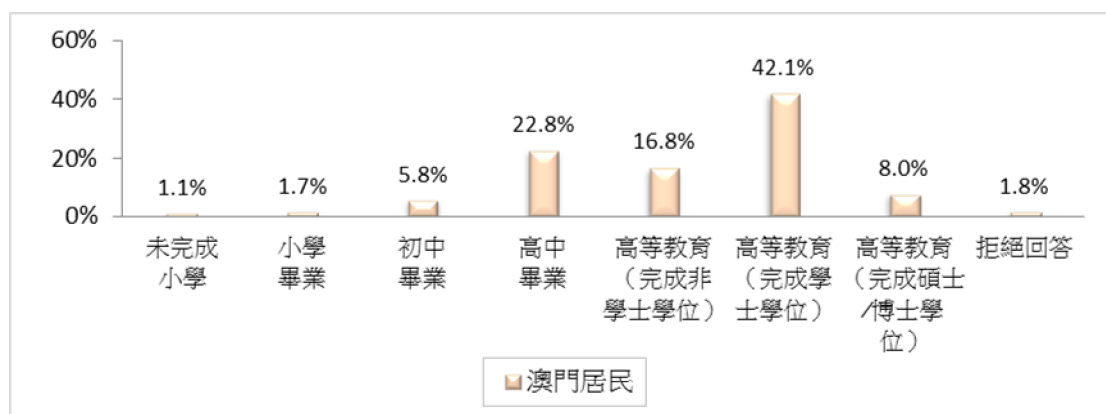
7.2.2 按年齡分佈表來看，受訪澳門居民最多的是 20-24 歲的居民(23.7%)，其次為 25-29 歲(19.8%)，30-34 歲的居民亦有 14.9%。

圖表96： 受訪澳門居民之年齡分佈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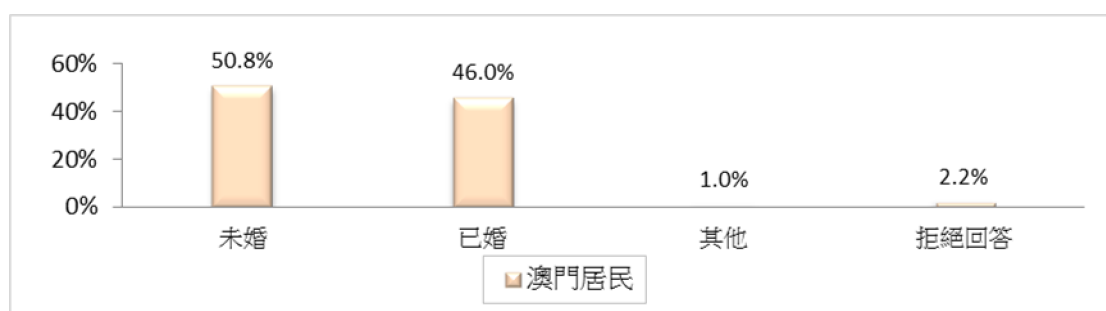
7.2.3 按最高教育程度分佈表來看，最多的是達到高等教育(完成學士學位)程度(42.1%)的居民，其次為高中畢業(22.8%)及高等教育(完成非學士學位)(16.8%)。

圖表97： 受訪澳門居民之最高教育程度分佈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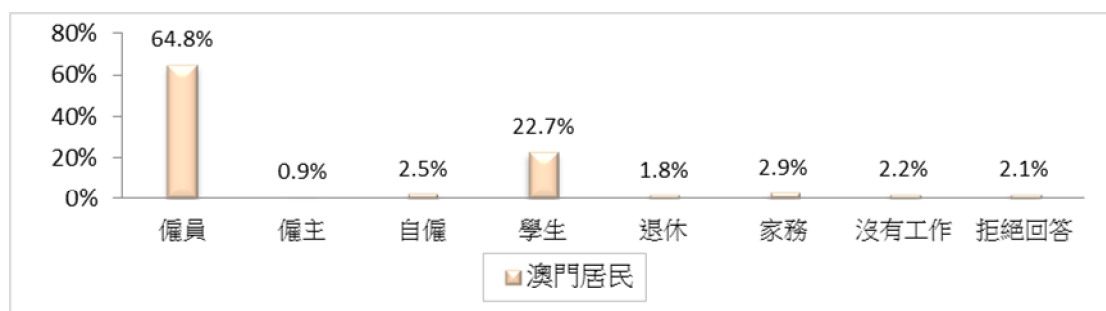
7.2.4 按婚姻狀況分佈表來看，略高於一半受訪澳門居民為未婚人士(50.8%)，已婚的居民則佔 46.0%。

圖表98： 受訪澳門居民之婚姻狀況分佈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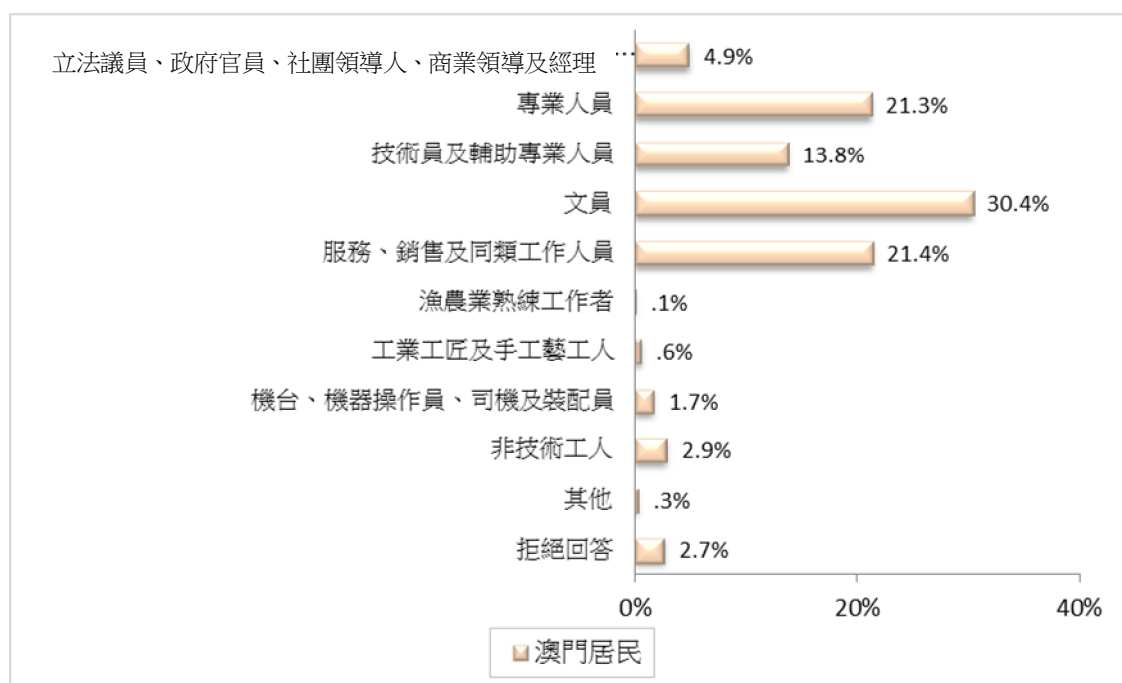
7.2.5 按現時的就業情況分佈表來看，在受訪澳門居民中最多的是僱員身份(64.8%)，其次為學生(22.7%)。

圖表99： 受訪澳門居民之就業情況分佈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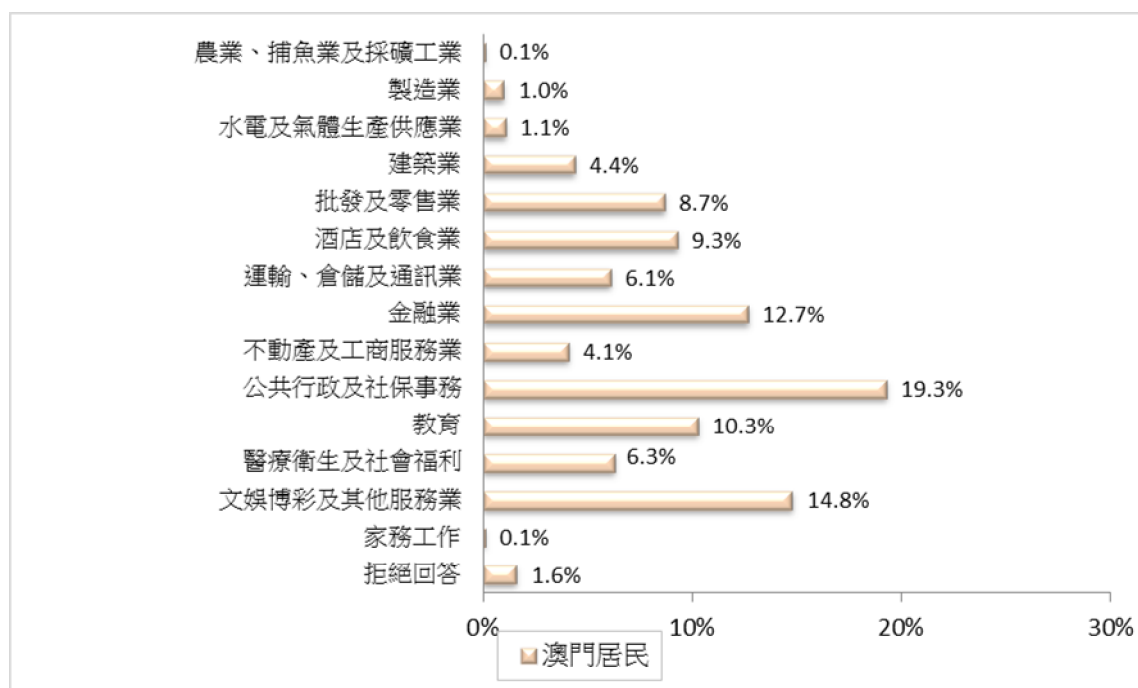
7.2.6 按職業分佈表來看，在受訪澳門居民中最多從事文員工作(30.4%)，其次為服務、銷售及同類工作人員(21.4%)及專業人員(21.3%)。

圖表100： 受訪澳門居民之職業分佈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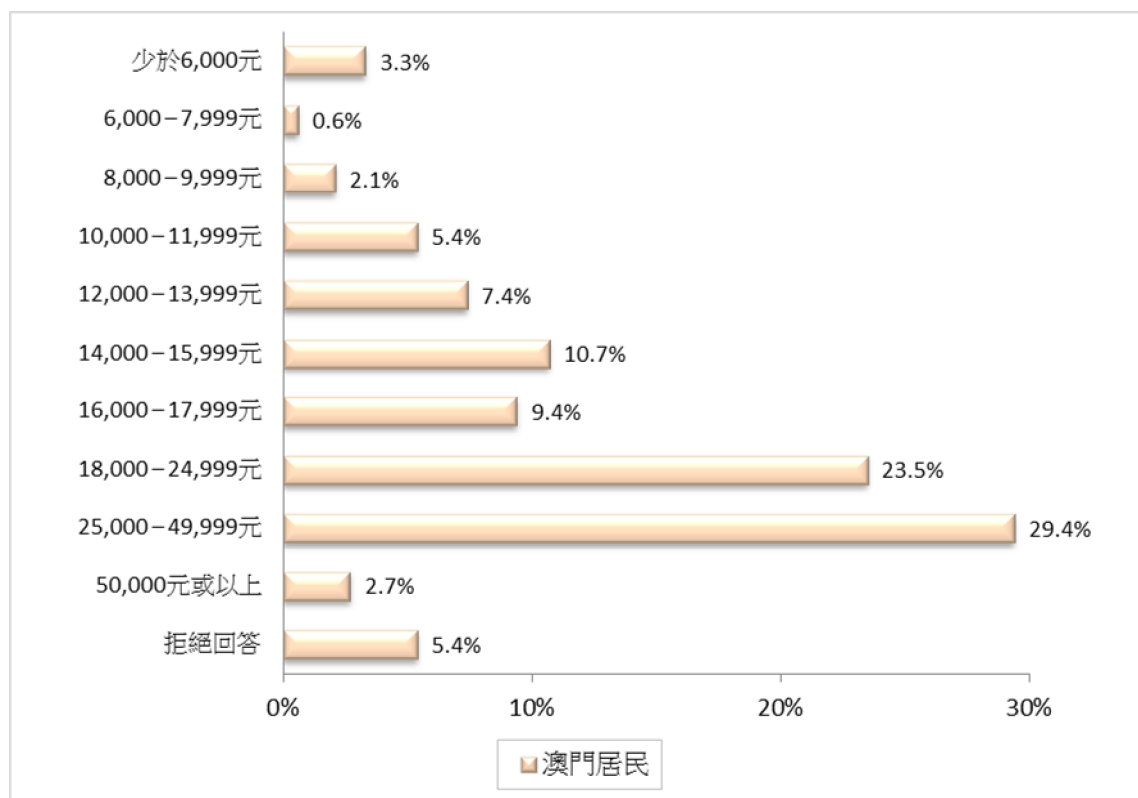
7.2.7 按行業分佈表來看，大多數受訪澳門居民來自公共行政及社保事務(19.3%)，其次為文娛博彩及其他服務業 (14.8%)和金融業(12.7%)。

圖表101： 受訪澳門居民之行業分佈 (%)



7.2.8 按現時每月平均收入分佈表來看，受訪澳門居民的現時每月平均收入以 25,000~49,999 元佔最多，約 29.4%，其次為 18,000~24,999 元(23.5%)。

圖表102： 受訪澳門居民之每月平均收入分佈 (%)



第八章深入訪談結果

8.1 深入訪談之結果

- 8.1.1 本公司於 2015 年 11 月份至 12 月份與 16 名項目提供者及社會持份者進行深入訪談。受訪者對「計劃」的整體推行情況、對澳門居民個人發展和社會發展的影響、申請情況、課程設立的情況、創新措施均有討論，並提出對「計劃」的改善建議。

8.2 對「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整體推行情況的看法

- 8.2.1 大多數受訪者皆認為「計劃」與首階段相比有所進步，運作更趨成熟和規範，而且很多行政程序都已推行電子化，教青局與辦學機構的溝通亦見加，令課程審批和監管系統更加方便、暢順。另有受訪者表示「計劃」整體上有助推動教育發展，有助鼓勵澳門居民終身學習。
- 8.2.2 另一方面，部份受訪者亦指出「計劃」的推行方向並不清晰，未能緊扣澳門的社會經濟發展，市面上的課程繁多，如雨後春筍，惟其類型多為興趣班，對提升職業技能和持續進修方面幫助不大。

8.3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對個人發展的影響

- 8.3.1 甚至比年青人更熱衷在「計劃」對個人發展的影響方面，多數受訪者都同意「計劃」在整體上對鼓勵居民終身學習和提升居民的個人素養、生活素質都是有幫助的，能促使居民運用公共資源培養個人興趣，追求新知。一些受訪者指出對「計劃」資助對有意持續學習的人士，裨益尤大，因為資助能夠減輕他們的經濟負擔，支持他們報讀或報考心儀的課程或證照考試。另有項目提供者指出，不少婦女、長者以往未必有興趣持續進修，自從「計劃」推出後，他們都開始尋找自己有興趣的課程。再者，「計劃」可以幫助長者在退休後發掘新興趣，認識新朋友，因此長者甚至比年青人更熱衷參與課程。
- 8.3.2 不過，亦有項目提供者認為，「計劃」雖然能夠為澳門居民提供學習誘因，但

實際效果是幫助居民培養興趣，多於鼓勵他們終身學習或了解續進修的重要，而且對於工作忙碌或對持續進修興趣不大的居民，鼓勵作用有限。

- 8.3.3 談及「計劃」能否提升居民的職業技能，受訪者各有不同的見解。部份受訪者認為「計劃」可以推動居民參與職業培訓，幫助他們在求職前掌握行業的基本技能和近況，能夠增進他們的競爭力和求職機會。相反，一些受訪者則指出計劃在提升居民的職業技能方面，成效不大，因為辦學機構提供的課程多為興趣班，較少涉及職業技能培訓，而且政策推行「計劃」時以多元定位為主，缺乏明確方針，沒有推出配合職業培訓的措施，以致居民和辦學機構均普遍未注意到提升職業技能之重要。
- 8.3.4 此外，不少受訪者指出，正因為有「計劃」資助進修，居民在繳交學費時減少了考慮，甚至對上課缺乏責任感，未知課程是否適合而隨便選讀，因此一些學員在修讀課程時，會因失去興趣而時常缺席，這樣便浪費了課程學額和公共資源。還有，「計劃」雖有保證金扣除機制，惟保證金始終不是由居民支付，對他們並無約束力。受訪者提議政府應設法減少這種情況出現。

8.4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對社會發展的影響

- 8.4.1 在「計劃」對社會發展的影響方面，受訪者普遍贊同「計劃」能夠提高整體社會質素和加強社區的凝聚力，例如納入「計劃」的課程類別百花齊放，居民可透過參與各類課程而增加交流，培養興趣，對身心發展均有助益。
- 8.4.2 惟論及「計劃」是否配合社會發展的需要，受訪者對此意見不一。有受訪者表示「計劃」有納入資助與澳門經濟相關的職業培訓課程，為相關行業培養人才，減省了行業僱主的員工培訓開支，間接支持澳門的經濟發展。再者，僱員平時使用資助進修，自我增值，對工作也有幫助。另一方面，亦有受訪者表示計劃的推行方向和重點不明確，課程雖然種類繁多，卻缺乏針對策略，以致資源未能物盡其用，故有社會持份者建議政府因應經濟產業的發展來制訂「計劃」目標，例如澳門注重旅遊及會展業，政府就應集中資源於相關行業的技能培訓，有利提升人才質素和促進社會經濟發展。
- 8.4.3 對教育機構和課程供應者而言，部份項目提供者表示自從「計劃」推出後，促使更多居民去認識澳門的辦學機構和持續教育，報讀課程的學員亦有所增長。有社會持份者認為「計劃」有助教育產業的發展，能夠提升辦學機構的教學質素，同時令課程百花齊放，能夠照顧不同興趣的居民。

- 8.4.4 關於對教育機構和課程供應者的影響，一些受訪者指出「計劃」並非全然有利，當中有若干缺點或障礙是需要處理的。首先，有受訪者指出，自「計劃」實施後，辦學機構紛紛開業，形成惡性競爭，某些機構只謀圖利，課程和導師質素皆難有保證。其次，「計劃」增加了辦學機構之間的競爭，促使機構提升教學質素，競相招攬優良導師，因此有時會令導師供不應求，同時機構需要提高薪酬以招攬導師，間接導致課程學費上升。在行政工作方面，有項目提供者表示在行政程序上為了配合教青局的規定，會加重了機構的行政工作量，而且教青局的部份規定缺乏彈性，往往為機構和學員帶來不便，例如教青局規定課程須在申報的地點進行，若要更改則須於一段時間前通知當局，惟部份課程〔如攝影班、畫畫班等〕可能會有臨時安排而需要外出活動〔例如戶外攝影、戶外寫生等〕，但機構有時因受到規定制肘，唯有指示導師取消外出活動。此外，有項目提供者表示，自「計劃」推出後，學員缺課的情況的確比以前嚴重。

8.5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申請情況

- 8.5.1 在「計劃」的宣傳方面，受訪者普遍指出政府已通過各種渠道向澳門居民宣傳計劃的內容，在電視、電台、報章雜誌、網站都可以看到「計劃」的宣傳廣告，但在這方面仍需改善。他們強調，很多居民雖然知道有此「計劃」，但對「計劃」的資助年期、報名程序、申請資格等則不太了解，例如當中有不少居民不知道「計劃」的資助年期為 2014 至 2016，誤以為每年均會獲得資助。有受訪者認為，在宣傳對象方面，教青局只針對機構，而未有向一般居民說明他們的責任和注意事項。此外，向長者宣傳亦不足，有待加強。另有社會持份者建議教青局可以先掌握哪個群體的居民從未參與「計劃」，再重點向這些居民宣傳，鼓勵他們參與。還有受訪者建議教青局可透過電話應用程式、電話短訊或電郵接觸更多居民。
- 8.5.2 在「計劃」的申請情況方面，受訪者普遍認為申請程序〔如填寫表格、遞表程序等〕比首階段進步和方便，更有效率，但在操作上仍有可以改善之處。不少受訪者指出當局對課程申請的審批透明度不足，在學費、學員名額、課程時數等方面均缺乏公開而明晰的準則，他們認為當局在處理審批時應有更加公開明確的標準。
- 8.5.3 在遞表程序上，有受訪者建議設定申請資助版面填寫內容部份不限於一千字內。其次，提交後備方案的申請後，教青局可考慮與申請成功與否的通知置於「計劃」的系統內，此法可更方便學生。另外，亦有受訪者指出在遞交表

格前，「計劃」的電腦系統欠缺一張完整的總結報表供機構檢核資料是否準確，建議加上完整的總結報表。

8.6 課程設立的情況

- 8.6.1 談及課程的涵蓋面〔包括類別和內容〕，受訪者普遍認為十分足夠，其中有受訪者指出「計劃」已包含博雅藝術、教育學術、職業技能等類別，內容豐富，亦滿意「計劃」現時的多元定位。惟亦有受訪者覺得課程的類別過於廣泛，沒有重點，而且偏向博雅藝術類別，對職業技能進修沒有太大幫助。有部份社會持份者提議增加專業認證課程或學術成份較高的課程。
- 8.6.2 在課程的申請要求上，不少受訪者提出教育局在這方面尚有改善空間。首先，在收費要求方面，有項目提供者指出教育局對學費多所設限，學費較高的一般不會獲得批准，但一些進階課程需要聘用程度較高的導師，導師費用亦會相應提升，但當局的學費限制往往導致進階課程不能獲得資助而無法開課。這樣會令「計劃」的課程一直維持在入門或初級階段，與「持續進修」的意義並不相符。
- 8.6.3 在上課地點方面，有項目提供者表示上課場地牌照申請需時，各個政府部門未能迅速配合，審批時間過長，導致場地在審批期間空置，不能使用。而機構往往因為場地未獲獲批而無法開課，有時甚至因要續牌而將課程縮短。另外，當局對上課地點的規定缺乏彈性，為機構和學員帶來不便，例如教育局規定課程須在申報的地點進行，若要更改則須於一段時間前通知當局，惟部份課程〔如攝影班、畫畫班等〕可能會有臨時安排而需要外出活動〔例如戶外攝影、戶外寫生等〕，但機構有時因受到規定制肘，唯有指示導師取消外出活動。
- 8.6.4 至於在課程監管方面，受訪者大致滿意「計劃」的安排〔例如定期巡查、抽查簽到表等〕，認為監管越趨嚴格，減少了弄虛作假的情況。有部份受訪者同時提出了監管課程方面的建議，例如避免選擇在即將下課的時間進行巡查，否則有可能令課程超時，對導師和學員都帶來不便。另有受訪者反映巡查員會要求機構即場提交出席表影印本，但抽查多在晚上進行，機構秘書可能已經下班，未能依指示複印出席表，建議當局可彈性處理，在必要時可以拍照代替影印本。
- 8.6.5 再者，一些項目提供者說道，有時當局會要求機構解釋學員缺席原因，甚至會根據學員出席率評定機構的表現，但學員是否出席，機構根本無法干預，這種做法對機構不公平，亦未有注意到學員本身都有責任。

8.7 對「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其他改善建議

- 8.7.1 在計劃的推行方向上，有受訪者認為政府可因應澳門的經濟產業發展制訂計劃方針，例如投放更多資源在職業培訓的課程上，培養人才，以幫助澳門的經濟發展及提升服務質素。當局亦可以考慮與私人企業或學術機構合作推廣，使居民能藉持續進修增進知識和提升競爭力。
- 8.7.2 在計劃宣傳方面，不少受訪者建議政府採取更有策略的措施，例如重點向長者解釋計劃安排及細節，增加長者對計劃的認識，同時應向居民強調使用資助者的責任，提醒他們善用資助。如果宣傳方面能做得更好，既可以減省辦學機構向居民解釋的工作，亦可以減少教育資源浪費。
- 8.7.3 在計劃資助金額方面，不少受訪者建議如果政府推行下一個階段的「持續進修發展計劃」，需考慮增加資助金額，讓居民可以維持持續進修的興趣，延續社會的學習風氣。
- 8.7.4 在防止濫用資助方面，一些項目提供者指出，即使現時有保證金扣除機構，可是金額太少，而且並非由使用者支付，故約束力有限，提議當局對濫用資助的情況嚴加監管，以免浪費資源。
- 8.7.5 在申請課程的程序方面，一些項目提供者表示因為需要申請的課程繁多，時間緊迫，故希望當局將程序再予以簡化，以確保機構有充足時間提交申請。
- 8.7.6 在學規定方面，有項目提供者建議處理可以更有彈性，對於學費較高的進階課程或專業課程，當局可以考慮批准該等課程獲得一半學費的資助額，餘額則由學員自行支付，例如某個進階課程的學費為六千元，該課程可獲三千元學費的資助額，其餘三千元則需要由學員自行支持付。這項措施令有意選讀進階段課程的居民都可享用資助，獲得持續進修的機會。然而，基於部份受訪學員認為一些課程的學費過高，為免彈性規定帶動機構收費普遍上升，當局在學費規定方面宜只作有限度的放寬。
- 8.7.7 在課堂安排更改方面，部份項目提供者認為當局的規定過於強硬，缺乏彈性，令他們難以適從，例如導師在上課當日生病請假，機構來不及在系統更改上課安排，便有機會被扣分，對此感到有很大壓力。另外，當局對上課地點的規定亦少有彈性，為機構和學員帶來不便，例如教青局規定課程須在申報的地點進行，若要更改則須於一段時間前通知當局，惟部份課程〔如攝影班、

畫畫班等]可能會有臨時安排而需要外出活動[例如戶外攝影、戶外寫生等]，但機構有時因受到規定制肘，唯有取消課堂的戶外活動。

- 8.7.8 在課程設立方面，有項目提供者指出一些輪班工作的居民因時間難以遷就，一直無法找到合適的課程，故建議當局批准辦學機構開辦彈性上課時間的課程，供輪班工作的居民報讀。
- 8.7.9 在師資方面，有部份項目提供者認為當局的師資審批標準太過寬鬆，要求當局在這方面加強監管，並建議設立「導師庫」以供機構作參考。
- 8.7.10 在電腦系統的課程分類方面，有受訪者指出現時的分類有些地方不太恰當，例如駕駛課程劃分得很仔細，但在商業管理方面卻粗枝大葉，當中金融課程和管理課程在性質上大有分別，可分為兩類顯示。
- 8.7.11 在計劃的延續方面，不少受訪者認為政府在持續教育上應有長遠規劃，將來計劃不論存續或暫停，都應盡早公佈，讓辦學機構和居民都有足夠時間適應。

8.8 對創新措施的意見

24 小時網上報名系統及自行決定使用資助金額

- 8.8.1 對於 24 小時網上報名系統及容許市民自行決定使用資助的金額，受訪者的意見不一。贊成的受訪者認為網上報名有助減助辦學機構的行政成本，亦方便居民自行報名或查詢。
- 8.8.2 對此項措施持保留態度的受訪者則指，網上報名有可能助長濫報課程的風氣，因為學員是需要知道課程的內容和細節安排的，親自報名能夠當面聽取機構職員的課程簡介和說明，有不明白的地方可以即時諮詢，但網上報名缺乏這種交流，學員有機會在一知半解的情況下報讀課程。其次，網上報名的成效須視乎學員的年齡層，如對長者而言，網上報名反而變得更麻煩，對不懂使用電腦者更是不利。另外，有項目提供者指出，屆時同時會有居民親身前往機構報名，網上系統未必能夠及時更新，準備網上報名的人士便有可能接收到錯誤資訊。在自行使用資助的金額方面，有項目提供者擔心這種做法會加重機構的行政工作。

電子簽到系統

- 8.8.3 對於電子簽到系統，受訪者各持不同意見。贊成的受訪者覺得這項措施更有效紀錄學員的出席情況，杜絕冒名頂替的現象，亦能夠減少機構的行政工作和紙張浪費，前提是讀卡機須暢順運作。
- 8.8.4 持保留態度的受訪都則認為電子簽到或會為長者帶來不便，因為他們未必攜帶身份證上課，而當學員遺失身份證時，又需要隨時準備後備簽到紙給他們，那工作便與紙本簽到無別了。亦有不少受訪者擔心讀卡器的運作不暢順，如有故障便會費時失事。故有受訪者建議容許機構自行決定是否使用電子簽到系統，不能硬性規定。

定期公佈「優質機構」名單

- 8.8.5 有部份受訪者贊成當局定期公佈「優質機構」名單，表示這項措施可促使辦學機構更清楚自己的不足之處，致力提升行政效率和教學質素，長遠亦對意欲進修的居民有利。
- 8.8.6 持保留態度的受訪都則指出，對澳門市民來說，定期公佈「優質機構」名單無疑是一個參考指標，但如何界定「優質機構」則需詳加研究，不能輕率定斷。再者，各個機構提供的課程類別繁多，性質有別，難以劃一標準為機構評分定級。有項目提供者甚至反對這項措施，擔心對個別機構不公平。

電腦系統對曾獲批准的本地課程和證照考試自動比對

- 8.8.7 大多數受訪者都贊成電腦系統對曾獲批准的本地課程和證照考試自動對，認為這項措施可以節省行政成本，比較方便。惟亦有社會持份者擔心這種法有點草率，應保持現有做法，讓教青局職員親自審核較好。

第九章 實地考察

9.1 實地考察之檢視課程

- 9.1.1 中期評估當中包括到訪機構實地考察，以了解課程的進行情況，收集所得資料將用作行政當局規劃未來工作參考之用。考察項目包括上課日期及地址、出席人數、課程學費、課室設施及設備、課程導師的教學經驗及教學內容。

上課日期及地址

- 9.1.2 實地考察於 2015 年 11 月至 12 月期間進行，研究團隊到訪 15 間教育機構進行，總括而言，全部實地考察的教育機構之項目編號及課堂地址均正確，而且機構及課堂狀況均有辦公及上課。

出席人數

- 9.1.3 而受訪的教育機構都有使用到教青局的出席表，而出席表亦有清楚列明課程編號、導師名稱、課堂時數、人數等有關課程資料。在實地考察時，出席的學員均有簽署作實，而班上人數亦與出席表上的簽名數量吻合。

課程學費

- 9.1.4 至於學費金額，於實地考察時與教育機構查詢後，學費金額與教青局的計劃網頁上所提供的學費金額相符。

課室設施及設備

- 9.1.5 有關考察設施及設備部分，到訪的教育機構所開辦的類型各有不同，一般可分為以授課形式進行(理論課)及學員參與(實習課)，實地考察的課程包括了職業技能、教育學術、博雅藝術及長者教育四個類別。以授課形式進行的課程(理論課)大多在課室內授課，一般會備以白板、電腦、教材、投射器等課堂設備；而以學員參與教授的課程(實習課)則備以有關設備，如在教授粵曲的課程，上課場地會有足夠的活動空間，現場播放粵曲影片協助學員練習，設有音響器材及道具，並有樂師在現場伴奏。教授唱歌的課程則備有電子琴、音樂錄像及音響設備，供導師指導學員練習。如教授電腦知識的課程會以一人一電腦的形式上課。另外，一些主要以授課形式進行的課程，當中也會有學員參與的部份，例如電工課程，會按課程內容提供電子裝置等；又如插花課程，則會按課程內容提供鮮花和花瓶等插花用具。

課程導師的教學經驗及教學內容

- 9.1.6 至於考察有關課程的導師教學經驗及教學內容，根據實地考察時向教育機構查詢所知，均與教青局的「計劃」網頁上所提供的資料相符。

第十章 強弱機危綜合分析法 (SWOT)

10.1 目標

- 10.1.1 本章會運用「強弱機危綜合分析法」(SWOT)，以呈現「計劃」優勢、弱點、機會和威脅，協助行政當局全面了解「計劃」的推行情況，掌握將來的機遇和面臨的困難，對規劃「計劃」的未來方向和改善措施均有參考作用。
- 10.1.2 現今知識型經濟在世界各地盛行，終身學習已成為一個廣泛傳播的理念，澳門特區政府與時並進，配合世界的大勢所趨，為居民提供持續進修的機制，鼓勵居民藉持續進修增長知識，提升個人素養和技能，已於 2011 年至 2013 年推出第一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經檢討後，於 2014 年 4 月續推出 2014-2016「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居民可利用此項資助，參與在 201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開辦且獲批准的項目。

10.2 優勢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得到多方支持

- 10.2.1 「計劃」廣受社會居民及辦學機構支持。從居民問卷調查結果所得，94.0%的受訪澳門居民表示支持或十分支持「計劃」。在訪問機構申請項目學員、證照考生及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的調查中，顯示大部分受訪本地學員(94.7%)、受訪本地考生(89.4%)和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97.3%)對「計劃」表示支持或十分支持。另外，幾近全部受訪項目提供者(98.0%)表示支持或十分支持政府推出「計劃」。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提升個人素養和技能，促進社會的可持續發展

- 10.2.2 對於曾參與「計劃」的人士，有 82.5%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86.8%的受訪本地項目考生和 88.1%的受訪個人項目參加者認為「計劃」能帶動社會的學習及持續進修的風氣。至於項目提供者，約有 96.7%的受訪項目提供者認為推出計劃對帶動社會的學習及持續進修的風氣有幫助或很有幫助，其次為提升居民的素質，表示對此方面有幫助或很有幫助的約有 96.0%。對於參與是次「計劃」的人士及項目提供者，「計劃」在社會上有積極推動持續進修的風氣，有助鼓勵居民終身學習。

10.2.3 受訪者對是次「計劃」持積極評價，表示「計劃」有助他們：

- 約 78.3%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認為「計劃」的課程能幫助他們增進知識，其次為提升個人素養和技能(78.2%)及提高持續進修的興趣(73.8%)。
- 約 84.5%的受訪機構申請項目考生認為「計劃」的證照考試能幫助他們增進知識，其次為提升個人素養和技能(84.0%)和提高職業技能(77.9%)。
- 約 91.3%的受訪個人申請項目參與者認為「計劃」的課程或證照考試能幫助他們增進知識，其次為提升個人素養和技能(89.3%)和提高持續進修的興趣(82.9%)。

10.2.4 從以上的數據可見「計劃」得到多方的認同，所以建議當局再推行「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讓更多居民可以透過「計劃」提升個人素養和技能，促進社會的可持續發展。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推廣

10.2.5 大部分受訪澳門居民(96.4%)都知道政府推出了「計劃」，為所有年滿 15 歲的澳門居民提供 6,000 元的進修資助。另外，多數受訪機構申請項目學員、證照考生、個人申請項目參加者及項目提供者均認為該「計劃」的宣傳是足夠或十分足夠的。

課程安排

10.2.6 以所修讀的「計劃」課程來看，有 85.0%的機構申請項目學員滿意自己所修讀的「計劃」課程的內容，其次為教師的質素 (80.4%)。另一方面，超過七成項目提供者對現時「計劃」的審批程序及行政安排表示滿意。此外，雖有不少項目提供者在申請成為「計劃」下的課程提供者或證照考試提供者時遇到問題，在有就此向教青局尋求協助的項目提供者之中，超過八成都認為教青局的協助是足夠或十分足夠的。

10.3 弱點

- 10.3.1 雖然「計劃」在以上各方面都有良好表現，但同時亦有改善空間。在課程質素方面，有項目提供者和社會持份者指出雖然當局加強了對辦學機構和課程的監管，然而，自「計劃」實施後，辦學機構紛紛開業，形成惡性競爭，某些機構只謀圖利，課程和導師的質素均難有保證。此外，「計劃」增加了辦學機構之間的競爭，競相招攬優良導師，有時令導師供不應求，同時機構需要提高薪酬以招攬導師，間接令課程學費上升。有項目提供者和社會持份者建議在審批方面，對機構的辦學資格和導師的資歷加強監督，從行政的角度確保辦學機構提供優質課程，居民能從中得到有質素的教育。
- 10.3.2 有項目提供者表示，由於澳門的勞動人口多投身博彩、旅遊及相關行業，不少居民需要輪班工作，學員或會因為工作關係而致經常缺席，而其他有相同情況的居民亦因此對持續進修卻步。但現時上課的時間，會根據預先已「計劃」的定時時間表上課，未能照顧到需要輪班工作居民的需要。所以建議項目提供者及當局可安排較有彈性的課程，讓學員可以在輪班工作之外，有機會持續進修。
- 10.3.3 在「計劃」的宣傳方面，雖然多數居民認為「計劃」的宣傳足夠，項目提供者及社會持份者亦普遍指出政府已通過各種渠道向澳門居民宣傳「計劃」的內容，在電視、電台、報章雜誌、網站都可以看到「計劃」的宣傳廣告，但在這方面仍需改善。他們強調，很多居民雖然知道有此「計劃」，但對「計劃」的資助年期、報名程序、申請資格等則不太了解，例如當中有不少居民不知道「計劃」的資助年期為 2014 至 2016，誤以為每年均會獲得資助。有受訪者認為，在宣傳對象方面，教青局只針對機構，而未有向一般居民說明他們的責任和注意事項。此外，向長者宣傳亦不足，有待加強。另有社會持份者建議教青局可以先掌握哪個群體的居民從未參與「計劃」，再重點向這些居民宣傳，鼓勵他們參與。還有受訪者建議教青局可透過網絡社交平台〔如 Facebook、微信等〕、電話應用程式、電話短訊或電郵，接觸更多居民。
- 10.3.4 關於居民使用資助的情況，不少受訪者指出，正因為有「計劃」資助進修，居民在繳交學費時減少了考慮，甚至對上課缺乏責任感，未知課程是否適合而隨便選讀，因此一些學員在修讀課程時，會因失去興趣而時常缺席，這樣便浪費了課程學額和公共資源。還有，本階段的「計劃」雖有保證金扣除機制，惟保證金始終不是由居民支付，對他們並無約束力。受訪者提議政府應設法減少這種情況出現。此外，另有項目提供者表示，自「計劃」推出後，學員缺課的情況的確比以前嚴重。

- 10.3.5 在6計劃6的申請情況方面，受訪者普遍認為申請程序〔如填寫表格、遞表程序等〕比首階段進步和方便，更有效率，但在操作上仍有可以改善之處。不少受訪者指出當局對課程申請的審批透明度不足，在學費、學員名額、課程時數等方面均缺乏公開而明晰的準則，他們認為當局在處理審批時應有更加公開明確的標準。
- 10.3.6 在申請課程的遞表程序上，有受訪者建議設定申請資助版面填寫內容部份不限於一千字內。其次，提交後備方案的申請後，教青局可考慮與申請成功與否的通知置於6計劃6的系統內，此法可更方便學生。另外，亦有受訪者指出在遞交表格前，6計劃6的電腦系統欠缺一張完整的總結報表供機構檢核資料是否準確，建議加上完整的總結報表。
- 10.3.7 在學費規定方面，有項目提供者指出教青局對學費多所設限，學費較高的一般不會獲得批准，但一些進階段課程需要聘用程度較高的導師，導師費用亦會相應提升，但當局的學費限制往往導致進階課程不能獲得資助而無法開課。這樣會令6計劃6的課程一直維持在入門或初級階段，與「持續進修」的意義並不相符。
- 10.3.8 在6計劃6對機構的行政要求方面，項目提供者表示在行政程序上為了配合教青局的規定，會加重了機構的行政工作量，而且教青局的部份規定缺乏彈性，往往為機構和學員帶來不便，例如教青局規定課程須在申報的地點進行，若要更改則須於一段時間前通知當局，惟部份課程〔如攝影班、畫畫班等〕可能會有臨時安排而需要外出活動〔例如戶外攝影、戶外寫生等〕，但機構有時因受到規定制肘，唯有指示導師取消外出活動。因此，他們建議在上課規定方面需要更有彈性的安排。
- 10.3.9 在網上系統的使用率方面，機構申請項目學員和考生使用教青局網頁搜尋課程或證照考試資料的人數不多，其中有受訪者表示網頁介面亦不夠便利，建議增加「關鍵字搜索」。另外，6計劃6的網上查詢及申請系統的使用率亦不高。建議可加強有關網上系統的宣傳，讓居民對此有所認識。

10.4 機會

- 10.4.1 澳門特區政府在 2016 年的施政報告中，提出加強發展與經濟適度多元化配合的職業技能教育和持續教育，採取新措施鼓勵學生考取職業技能認證，穩步推進「職業教育實踐中心」和「語言培訓中心」的建設。因此，如果當局有意繼續推行「持續進修發展計劃δ」，或要考慮在δ計劃δ策略上有所調查，以延續和加強δ計劃δ的成效。
- 10.4.2 目前，澳門的經濟發展受周邊經濟環境不明朗因素影響，博彩業業績呈下降趨勢，2015 年 10 個月的博彩毛收入為 1,960.7 億元，同比下跌 35.5%。預期 2016 年的經濟形勢，外部需要持續低迷，澳門面對產業結構調整的壓力更大，但博彩業以外的行業可望重現活力，使澳門整體經濟平穩發展。澳門政府亦想加快經濟適度多元的發展步伐，加強培育會展、文化創意、中醫藥等行業的成長。因此，當局應重新思考δ計劃δ的方向，以助推進澳門發展適度多元的經濟模式。
- 10.4.3 另一方面，2016 年施政報告提出加快推進「一個平台」及延伸「三個中心」建設，繼續促進澳門成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和區域商貿服務的平台。要成為一個商貿合作平台，先決條件是培訓中文與葡語的雙語能力，才可以成為結合中國與葡語國家的溝通橋樑。同時，居民也要發展其他商業服務的技能，增加競爭力。δ計劃δ可以致力為此目標培訓所需的人材。
- 10.4.4 要配合發展，建議可以從其他地區或國家引進專業課程，尋找具專業和資歷的導師執教，更需要擁有一定的工作及師資經驗等。考生顯然更重視職業專業技能提升，希望擁有更具學術水平及有助未來發展的課程或專業資格，建議第三階段進修δ計劃δ可引進更多具國際認可水平的專業課程。但當局要在引進專業課程的同時，檢視是否有相關制度，引進外國課程方便學員進修，及坊間是否承認相關專業資格等有關問題。
- 10.4.5 因此，δ計劃δ維持多元定位，的確可帶動社會整體的學習氣氛和提升居民的素養，同時有社會持份者亦指出，δ計劃δ的推行方向及策略不清晰，建議政府可因應澳門的經濟產業發展制訂δ計劃δ方針，例如投放更多資源在職業培訓的課程上，培養人才，以幫助澳門的經濟發展及提升服務質素。當局亦可以考慮與私人企業或學術機構合作推廣，使居民能藉持續進修增進知識和提升競爭力。

- 10.4.6 另外，有項目提供者指出，當局在學費要求上的限制往往導致辦學機構無法開辦進階或高級課程，令有意完成初級課程的學員難以繼續進修。因此當局在審批課程方面，亦可考慮在學費要求上採取更有彈性的安排，令居民可以享用資助，報讀進階及更為專業的課程。
- 10.4.7 結合社會各界的意見及建議，教育暨青年局對「計劃」可以嘗試採取多項完善的措施，包括：調整審批準則、審批準則透明化、改善監察機制等，以讓參與「計劃」的機構及居民清晰瞭解申請、審批、資助程序。因此，當局應在加大職能及工作量的同時，建議增撥人手及資源，以便局方順利完成工作。

10.5 威脅

監察問題

- 10.5.1 綜合社會各界人士的意見，「計劃」目前最大的問題是課程質素參差不齊。項目提供者及社會持份者皆指出當局的監管措施縱然比以前嚴謹，課程質素低劣或弄虛作假之事依然時有聽聞，例如部份機構見辦學有利可圖，便巧立名目，在師資不足的情況下，推出林林總總的課程。亦有機構申請項目學員指出部份機構的導師名不符實，甚至課程內容與宣傳所見相距甚遠。澳門的辦學機構種類繁多，數目龐大，要嚴密監管的確需要大量人力物力，實不易為，因此當局該如何有效監督辦各式各樣的辦學機構，提升課程質素，保障學員得到良好教育，乃當局必須著手解決的問題。
- 10.5.2 其次，亦有項目提供者及社會持份者指出，正因為有「計劃」資助進修，部份居民在上課缺乏責任感，未知課程是否適合而隨便選讀，因此一些學員在修讀課程時，會因失去興趣而時常缺席，這樣便浪費了課程學額和公共資源。還有，本階段的「計劃」雖有保證金扣除機制，惟保證金始終不是由居民支付，對他們並無約束力。所以，當局亦宜思考如何在便民的同時，提升居民參加「計劃」時的責任感，以減少浪費教育資源。

第十一章 意見和建議

- 11.1 根據本次調查所得的數據及資料分析，「計劃」普遍受到社會支持，同時收集到不少建議，可見「計劃」雖然成功，但亦有改善空間。以下是在調查時，從居民、計劃參與者、項目提供者和社會持份者收集到的意見和建議。
- 11.2 大多數受訪者皆認為計劃有助帶動社會的學習及持續進修的風氣，提升居民素質，很多參與者亦指出計劃能提升個人素養和技能、提高持續進修的興趣和提高職技能。由此可見計劃對社會和參與者均大有幫助，建議當局順應民意，將來推出第三階段的計劃，仍以多元定位為主，讓居民自行選擇，鼓勵居民按照自己的興趣和職業技能等不同需要，報讀不同類別的課程。
- 11.3 目前，澳門的經濟發展受周邊經濟環境不明朗因素影響，博彩業業績呈下降趨勢，2015 年 10 個月的博彩毛收入為 1,960.7 億元，同比下跌 35.5%。預期 2016 年的經濟形勢，外部需要持續低迷，澳門面對產業結構調整的壓力更大，但博彩業以外的行業可望重現活力，使澳門整體經濟平穩發展。澳門政府亦想加快經濟適度多元的發展步伐，加強培育會展、文化創意、中醫藥等行業的成長。因此，當局在維持多元定位之餘，可因應澳門的經濟產業發展制訂該計劃方針，例如投放更多資源在職業培訓的課程上，培養人才，以配合推進澳門發展適度多元的經濟模式。當局亦可以考慮與私人企業或學術機構合作推廣，使居民能藉持續進修增進知識和提升競爭力。
- 11.4 另一方面，2016 年施政報告提出加快推進「一個平台」及延伸「三個中心」建設，繼續促進澳門成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和區域商貿服務的平台。要成為一個商貿合作平台，先決條件是培訓中文與葡語的雙語能力，才可以成為結合中國與葡語國家的溝通橋樑。同時，居民也要發展其他商業服務的技能，增加競爭力。「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可以致力為此目標培訓所需的人材。
- 11.5 要配合發展，建議可以從其他地區或國家引進專業課程，尋找具專業和資歷的導師執教，更需要擁有一定的工作及師資經驗等。考生顯然更重視職業專業技能提升，希望擁有更具學術水平及有助未來發展的課程或專業資格，建議第三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可引進更多具國際認可水平的專業課程。但當局要在引進專業課程的同時，檢視是否有相關制度，引進外國課程方便學員進修，及坊間是否承認相關專業資格等有關問題。

- 11.6 在課程提供方面，澳門的勞動人口多投身博彩、旅遊及相關行業，不少居民需要輪班工作，但現時的課程須根據預先已「計劃」的定時時間表上課，未能照顧到需要輪班工作居民的需要。所以建議項目提供者及當局可安排較有彈性的課程，讓學員可以在輪班工作之外，有機會持續進修。
- 11.7 在課程審批方面，根據一些受訪項目提供者和受訪學員的意見，自「計劃」實施後，辦學機構紛紛開業，但部分課程的教學質素得不到保證，因此有論者建議行政當局在審批方面，對機構的辦學資格和導師的資歷均加強監管，從行政角度確保辦學機構提供優質課程，令居民能真正受惠。
- 11.8 在「計劃」的宣傳方面，雖然多數受訪者認為「計劃」的宣傳足夠，但仍需改善。「計劃」已推行至第二階段，但不少居民對「計劃」的資助年期、報名程序、申請資格等則不太了解，例如當中有不少居民不知道「計劃」的資助年期為 2014 至 2016，誤以為每年均會獲得資助。有受訪者認為，在宣傳對象方面，教青局只針對機構，而未有向一般居民說明他們的責任和注意事項。此外，向長者宣傳亦不足，有待加強。另有社會持份者建議當局可以重點向長者解釋計劃詳情，亦可透過網絡社交平台〔如 Facebook、微信等〕、電話應用程式、電話短訊或電郵，接觸更多居民。另外，當局亦需向一般居民加強說明參與計劃後應有的責任，以減少濫報課程的情況。
- 11.9 關於居民使用資助的情況，不少受訪者指出，正因為有「計劃」資助進修，居民有濫報課程的情況出現。另外，本階段的「計劃」雖有保證金扣除機制，惟保證金始終不是由居民支付，對他們並無約束力。因此建議當局設法減少這種情況出現，例如可向一般居民加強說明參與計劃後應有的責任。
- 11.10 在「計劃」的申請情況方面，不少項目提供者指出當局對課程申請的審批透明度不足，在學費、學員名額、課程時數等方面均缺乏公開而明晰的準則，故此建議當局在處理審批時訂立更加公開明確的標準。
- 11.11 在學費規定方面，有項目提供者指出教青局對學費多所設限，一些收費較高的進階段課程往往因當局的學費限制而不能獲得資助，無法開課。故此，建議當局在處理學費規定方面可以更有彈性，例如批准一定數額的資助給學費較高的進階課程，餘下的數額由學員自行支付，令居民可以享用資助，報讀進階及更為專業的課程。
- 11.12 在「計劃」對機構的行政要求方面，不少項目提供者指出當局的部份上課規定缺乏彈性，往往為機構和學員帶來不便，例如教青局規定課程須在申報的地點進行，若要更改則須於一段時間前通知當局，惟部份課程〔如攝影班、畫畫班等〕

可能會有臨時安排而需要外出活動〔例如戶外攝影、戶外寫生等〕，但機構有時因受到規定制肘，唯有指示導師取消外出活動。因此，建議在上課需要更有彈性的安排。

- 11.13 在網上系統的使用率方面，機構申請項目學員和考生使用教青局網頁搜尋課程或證照考試資料的人數不多，計劃的網上查詢及申請系統的使用率亦不高。建議可加強有關網上系統的宣傳，例如利用網絡社交平台〔如 Facebook、微信等〕、電話應用程式、電話短訊或電郵，讓居民對此有所認識。另外，有受訪者表示教青局的課程及證照考試搜尋網頁介面不夠便利，建議增加「關鍵字搜索」，令使用者可更快捷地獲得相關資訊。
- 11.14 在創新措施方面，雖然各項相關措施都得到多數學員、考生及項目提供者的支持，但不支持的受訪者也提出了各種憂慮，因此當局在推行這些措施前，需審慎考慮正反雙方的意見，不宜倉卒執行。

附錄一 與社會持份者和項目提供者的訪談題綱

2014-2016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中期評估研究

深入訪談題綱

你好，本次深入訪談的目的是想收集你對 2014-2016「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下稱「計劃」〕的意見，本內容包括「計劃」的整體推行情況、對個人發展及社會發展的影響、「計劃」的申請及課程設立的情況、對創新措施的意見及改善建議這幾方面。此項研究蒐集所得的一切資料將會嚴加保密，並只作研究之用。研究結果將以整體形式發表，絕不會披露受訪者的個人身份，請放心討論。

a) 對「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整體推行情況的看法：

- (1) 你對「計劃」的整體推行情況有何印象或看法？
- (2) 你對「計劃」的整體效益有何看法〔例如對澳門教育服務及發展的影響、對社會資源分配的作用等〕？

b)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對個人發展的影響：

- (3) 你認為「計劃」能否鼓勵和支持澳門居民終身學習？
- (4) 「計劃」能否令大眾更了解持續進修的重要性？
- (5) 「計劃」又能否提升居民的個人素養、職業技能和生活素質？

c)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對社會發展的影響：

- (6) 你認為「計劃」能否配合社會發展的需要？是否能夠促進社會可持續發展？
- (7) 「計劃」是否有助於提高社會整體生活質素、提高生產力和加強當地社區的社會凝聚力？
- (8) 對僱主而言，「計劃」對他們有何正面及負面影響？
- (9) 對教育機構和課程供應者而言，「計劃」對他們有何正面及負面的影響？

d)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申請情況：

- (10) 你對 $\hat{o}$ 計劃 $\hat{o}$ 的宣傳〔包括介紹和內容〕有何評價？
- (11) 你對參加 $\hat{o}$ 計劃 $\hat{o}$ 的申請資格、申請程序〔例如填寫表格、遞表程序〕和款項發放程序有何評價？如認為有地方需要改善，請提出相關建議。

e) 課程設立的情況：

- (12) 你認為課程〔包括學科及內容〕的涵蓋面是否足夠？是否符合市民需要？
- (13) 課程的宣傳是否足夠和恰當？
- (14) 教育局對申請資助的課程的各方面，包括教師資歷、教學環境、教學設備、教學內容、收費及收取學費的安排、課程種類的資料、上課時間和地點、培訓的安排等，均有要求，你對這些要求有何意見？
- (15) 你認為教育局對接受資助的課程的監察是否足夠？為什麼？

f) 對「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改善建議：

- (16) 你對現行 $\hat{o}$ 計劃 $\hat{o}$ 的各個方面有何改善建議和意見？例如：
 - (i) 鼓勵和支持居民終身學習；
 - (ii) 令大眾更了解持續進修的重要性；
 - (iii) 提升社會效益；
 - (iv) 鼓勵居民 / 僱主 / 機構參與。
 - (v) 對 $\hat{o}$ 計劃 $\hat{o}$ 的期望和未來發展的意見。

g) 對創新措施的建議：

- (17) 假若「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推出以下一系列的創新措施，你對有關創新措施有何意見和建議？例如：
 - (i) 推出機構申請項目網上報名系統，居民除了可 24 小時進行網上報名外，還可自行決定使用的資助金額；
 - (ii) 推出電子簽到系統，讓居民出席課程時以個人澳門居民身份證通過讀卡機簽到，取代現行的紙本簽到；
 - (iii) 定期公佈 $\hat{o}$ 優質機構 $\hat{o}$ 名單，供居民在選擇不同課程的舉辦機構時提供參考，你是否支持？
 - (iv) 曾獲批准的本地持續教育課程及證照考試，倘相關的審批條件(例如主辦機構、課程基本資料、費用、導師、課時)維持不變的前提下，機構僅須登入教育局系統作出申請；系統會作自動比對以確定是否符合要求，一旦通過該自動比對並獲教育局確認後，便可完成續辦手續。

附錄二 各調查問卷

- a) 本地持續教育課程 - 學員問卷
- b) 本地證照考 - 考生問卷
- c) 個人申請項目問卷
- d) 院校/辦學機構問卷
- e) 澳門居民問卷

問卷一：本地持續教育課程 – 學員問卷

2014-2016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

中期評估調查

本地持續教育課程 -學員問卷 (實地訪問)

樣本編號：_____

前言

為了瞭解 2014-2016「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執行情況，教育暨青年局正進行中期評估，當中包括收集學員意見，以掌握該計劃的推行成效，收集所得的資料將用作行政當局規劃未來發展方向及制訂優化措施之用。對於問卷內的每一個問題，您只需要坦誠回答即可，也可以自由選擇是否回答。在研究期間所得的一切資料將會嚴格保密，一切關於您的資料將以集體及匿名形式發表，因此您的個人資料不會被識別出來，請放心回答問題，多謝合作。

I. 對「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整體意見

1a. 你從甚麼渠道認識到「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可選擇多項）

- | | |
|--|---|
| (1) ☐ 教青局網站 | (7) ☐ 電台政府宣傳廣播 |
| (2) ☐ 非官方網站 | (8) ☐ 報紙/雜誌的報道及介紹 |
| (3) ☐ 就讀院校/辦學機構 | (9) ☐ 海報/小冊子 |
| (4) ☐ 國際考試組織/代理機構 | (10) ☐ 巴士廣告 |
| (5) ☐ 親戚/朋友介紹 | (11) ☐ 其他（請註明）：_____ |
| (6) ☐ 電視政府宣傳短片 | |

1b. 總括而言，你認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宣傳足夠嗎？

- (4) ☐ 十分足夠
(3) ☐ 足夠
(2) ☐ 不足夠
(1) ☐ 十分不足夠
(0) ☐ 沒有意見

1b.1 建議應該增加的宣傳方法有：

2. 你是否曾參與 2011-2013「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金額為澳門幣伍千元)？

- (1) ☐ 有 (續答第 2a/2d 題) (2) ☐ 沒有 (跳答第 3 題)



(2a)曾報讀的持續教育課程(本地/外地)：_____個；(2b)使用資助金額：_____澳門幣
(2c)課程名稱：_____

(2d)曾報考的證照考試(本地/外地)：_____個；(2e) 使用資助金額：_____澳門幣
(2f)證照考試名稱：_____

3. 你是否支持政府繼續推行「持續進修發展計劃」？

- (4) τ 十分支持
(3) τ 支持
(2) τ 不支持
(1) τ 十分不支持
(0) τ 沒有意見



3.1 不支持的原因：

4. 在「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資助下，能否幫助到你報讀想報讀的課程？

- (1) τ 能
4a) 為甚麼：(可選擇多項)



- (1) τ 可資助全部學費
(2) τ 可資助部分學費
(3) τ 有更多課程可供選擇
(4) τ 其他(請註明)：_____

- (2) τ 不能
4b) 為甚麼：(可選擇多項)



- (1) τ 沒有時間
(2) τ 沒有興趣
(3) τ 沒有需要
(4) τ 沒有合適的課程
(5) τ 未能負擔學費
(6) τ 其他(請註明)：_____

- (0) τ 不知道

5. 總括而言，你認為推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後，對社會或個人有哪幾方面的影響？

	很有影響 (4)	有影響 (3)	不太有影響 (2)	沒有影響 (1)	沒有意見 (0)
A. 帶動社會的學習及持續進修的風氣	τ	τ	τ	τ	τ
B. 為澳門的未來發展提供合適的人才	τ	τ	τ	τ	τ
C. 加強社區凝聚力	τ	τ	τ	τ	τ
D. 增加院校/教育機構之間的競爭	τ	τ	τ	τ	τ
E. 提升院校/教育機構的課程及教學質素	τ	τ	τ	τ	τ
F. 提升居民的個人素養和技能	τ	τ	τ	τ	τ
G. 提升居民的競爭力	τ	τ	τ	τ	τ
H. 其他，請註明：_____	τ	τ	τ	τ	τ

6. 你認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有甚麼不滿意的地方？

7. 假若政府仍會推行「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你認為該計劃將來應該循著甚麼方向推行？（可選擇多項）

- (1) ☐ 以多元定位為主，讓居民自行選擇
- (2) ☐ 以提升學術水平為主
- (3) ☐ 以提升職業技能為主
- (4) ☐ 以改善語文能力為主
- (5) ☐ 以符合澳門的未來發展為主
- (6) ☐ 其他，請註明：_____
- (0) ☐ 沒有意見

II. 對修讀「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課程的意見

8. 你有沒有使用由教青局設立的「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網頁來尋找課程的資料（包括課程內容大綱、課程時數、師資和舉辦機構等）？

- (1) ☐ 有（續答第 9 及第 10 題）
- (2) ☐ 沒有，但知道有此網頁（跳答第 11 題）
- (3) ☐ 沒有，不知道有此網頁（跳答第 11 題）

9. 教青局已將課程的資料上載到「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網頁，你認為網頁的資料對選擇適合你的課程有多大幫助（包括課程內容大綱、課程時數、師資和舉辦機構等）？

- (4) ☐ 十分有幫助
- (3) ☐ 有幫助
- (2) ☐ 有少許幫助
- (1) ☐ 沒有幫助
- (0) ☐ 沒有意見

9.1 沒有幫助或只有少許幫助的原因：

10. 你認為網頁內所提供的課程資料是否足夠（包括課程內容大綱、課程時數和師資等）？

- (4) ☐ 十分足夠
- (3) ☐ 足夠
- (2) ☐ 不足夠
- (1) ☐ 十分不足夠
- (0) ☐ 沒有意見

10.1 建議可以增加的資料：

11. 假若「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定期公佈「優質機構」名單，供居民在選擇不同課程的舉辦機構時提供參考，你是否支持？

- (4) ☐ 十分支持
- (3) ☐ 支持
- (2) ☐ 不支持
- (1) ☐ 十分不支持
- (0) ☐ 沒有意見

11.1 不支持的原因：

12. 你是否滿意報讀課程的手續？

- (4) τ 非常滿意
(3) τ 滿意
(2) τ 不滿意
(1) τ 非常不滿意
(0) τ 沒有意見

12.1 建議可以改善的部分有：

13. 為更便利居民報讀本地項目的課程，假若「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推出網上報名系統，居民可24小時進行網上報名外，並且可自行決定使用的資助金額，你是否支持？

- (4) τ 十分支持
(3) τ 支持
(2) τ 不支持
(1) τ 十分不支持
(0) τ 沒有意見

13.1 不支持的原因：

14. 假若「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推出電子簽到系統，讓居民出席課程時以個人澳門居民身份證通過讀卡機簽到，取代現行的紙本簽到，你是否支持？

- (4) τ 十分支持
(3) τ 支持
(2) τ 不支持
(1) τ 十分不支持
(0) τ 沒有意見

14.1 不支持的原因：

15. 你有沒有使用過「個人進修帳戶」網上查詢及申請系統？

- (1) τ 有
(2) τ 沒有 (跳答第17題)

16. 你對「個人進修帳戶」網上查詢及申請系統是否滿意？

- (4) τ 非常滿意
(3) τ 滿意
(2) τ 不滿意
(1) τ 非常不滿意
(0) τ 沒有意見

16.1 建議可以改善的部分有：

17. 總括而言，你認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提供的各項課程是否足夠？

- (4) τ 十分足夠
(3) τ 足夠
(2) τ 不足夠
(1) τ 十分不足夠
(0) τ 沒有意見

17.1 建議應該增加的課程有：

17.2 建議應該減少的課程有：

18. 總括而言，你認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課程能否幫助你達到以下目的？

很有幫助 (4) 有幫助 (3) 不太有幫助 (2) 沒有幫助 (1) 沒有意見 (0)

A.	提升個人素養和技能	τ	τ	τ	τ	τ
B.	改善生活素質	τ	τ	τ	τ	τ
C.	增進知識	τ	τ	τ	τ	τ
D.	提高職業技能	τ	τ	τ	τ	τ
E.	增加個人自信心	τ	τ	τ	τ	τ
F.	改善人際關係的技巧	τ	τ	τ	τ	τ
G.	提高持續進修的興趣	τ	τ	τ	τ	τ
H.	更積極地面對人生	τ	τ	τ	τ	τ
I.	提升競爭力，有助增加 職業收入	τ	τ	τ	τ	τ

III. 對已完成修讀「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之課程的意見

(請注意，就你現時所修讀的課程來回答第 19 至 23 題。)

19. 在修讀「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的課程之前，你是否有修讀同類的課程？

- (1) ☐ 是，有修讀同類課程
(2) ☐ 否，以往沒有修讀同類課程
(3) ☐ 忘記

20. 除了修讀「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的課程外，你有沒有修讀過其他課程？

(1) ☐ 有；

(2) ☐ 沒有；

20a) 為甚麼：(可選擇多項)

- ☐ (1) ☐ 沒有時間
(2) ☐ 沒有興趣
(3) ☐ 沒有需要
(4) ☐ 沒有合適的課程
(5) ☐ 未能負擔學費
(6) ☐ 其他課程沒有資助
(7) ☐ 其他(請註明)：_____

21. 在你修讀這個「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的課程之前，你希望從中得到甚麼？(可選擇多項)

- | | |
|---|---|
| (1) ☐ 提升個人素養和技能 | (9) ☐ 學習新的技能，以便開展新事業 |
| (2) ☐ 掌握生活知識 | (10) ☐ 改善語文能力 |
| (3) ☐ 改善生活素質 | (11) ☐ 增強人際關係的技巧 |
| (4) ☐ 提高個人工作能力，迎合現時工作的需要 | (12) ☐ 增加個人自信心 |
| (5) ☐ 提高持續進修終身學習的興趣 | (13) ☐ 增加與社區的接觸 |
| (6) ☐ 增加在現時公司的晉升機會 | (14) ☐ 消磨時間，沒有任何期望 |
| (7) ☐ 在同一行業找到一份更好的工作 | (15) ☐ 其他(請註明)：_____ |
| (8) ☐ 學習新的技能，以便轉行 | (0) ☐ 沒有意見 |

22. 在這個「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的課程完結後，你估計你會否達到在題 21 所說的期望？

- | | | |
|-------------------------------------|---------------------------------------|-----------------------------------|
| (1) ☐ 全部會達到 | (3) ☐ 只有少部分會達到 | (0) ☐ 沒有意見 |
| (2) ☐ 大部分會達到 | (4) ☐ 全部不會達到 | |

23. 你是否滿意「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的課程？

	非常滿意	滿意	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沒有意見
	(4)	(3)	(2)	(1)	(0)
A. 課程的內容	☐	☐	☐	☐	☐
B. 課程的質素	☐	☐	☐	☐	☐
C. 導師的質素	☐	☐	☐	☐	☐
D. 課堂的設備、場地	☐	☐	☐	☐	☐
E. 上課的安排 (如上課時間/地點)	☐	☐	☐	☐	☐
F. 有關課程的費用	☐	☐	☐	☐	☐
G. 其他，請註明_____	☐	☐	☐	☐	☐

24. 你認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課程有甚麼改善的地方？

改善範疇	改善方法
(24a)課程質量（如教學內容、教學效果等）	
(24b)導師素質（如導師資格、教學素質等）	
(24c)環境設備（如教學環境、教學設備等）	
(24d)內部服務（如工作人員態度及效率、報名流程及公平性等）	
(24e)其他範疇，請註明：	

IV. 學員資料

25. 性別：(1) ☐ 男

(2) ☐ 女

26. 年齡：(1) ☐ 15 ~ 19 歲

(5) ☐ 35 ~ 39 歲

(9) ☐ 55 ~ 59 歲

(2) ☐ 20 ~ 24 歲

(6) ☐ 40 ~ 44 歲

(10) ☐ 60 ~ 64 歲

(3) ☐ 25 ~ 29 歲

(7) ☐ 45 ~ 49 歲

(11) ☐ 65 歲或以上

(4) ☐ 30 ~ 34 歲

(8) ☐ 50 ~ 54 歲

27. 最高的教育程度：(1) ☐ 未完成小學

(5) ☐ 高等教育（完成非學士學位）

(2) ☐ 小學畢業

(6) ☐ 高等教育（完成學士學位）

(3) ☐ 初中畢業

(7) ☐ 高等教育（完成碩士/博士學位）

(4) ☐ 高中畢業

(0) ☐ 拒絕回答

28. 婚姻狀況：(1) ☐ 未婚

(2) ☐ 已婚

(0) ☐ 拒絕回答

29. 你現時的就業情況是甚麼？

(1) ☐ 僱員	} (續答第 30-32 題)	(4) ☐ 學生	(7) ☐ 沒有工作
(2) ☐ 僱主		(5) ☐ 退休	(0) ☐ 拒絕回答
(3) ☐ 自僱		(6) ☐ 料理家務者	

問卷完成，謝謝！

30. 你現時職業是甚麼？

(1) ☐ 立法議員、政府官員、社團領導人、
企業領導及經理

(6) ☐ 漁農業熟練工作者

(2) ☐ 專業人員

(7) ☐ 工業工匠及手工藝工人

(3) ☐ 技術員及輔助專業人員

(8) ☐ 機台、機器操作員、司機及裝配員

(4) ☐ 文員

(9) ☐ 非技術工人

(10) ☐ 其他（請註明）：_____

(5) τ 服務、銷售及同類工作人員

(0) τ 拒絕回答

31. 你公司屬於甚麼行業？

(1) τ 農業、捕魚業及採礦工業

(7) τ 運輸、倉儲及通訊業

(12) τ 醫療衛生及社會福利

(2) τ 製造業

(8) τ 金融業

(13) τ 文娛博彩及其他服務

(3) τ 水電及氣體生產供應業

(9) τ 不動產及工商服務業

(14) τ 家務工作

(4) τ 建築業

(10) τ 公共行政及社保事務

(15) τ 其他（請註明）：

(5) τ 批發及零售業

(6) τ 酒店及飲食業

(11) τ 教育

(0) τ 拒絕回答

32. 你現時每月平均收入（包括基本薪金、勤工獎、花紅、各種津貼及福利等）是多少？

(1) τ 少於 6,000 元

(5) τ 12,000 ñ 13,999 元

(9) τ 25,000 ñ 49,999 元

(2) τ 6,000 ñ 7,999 元

(6) τ 14,000 ñ 15,999 元

(10) τ 50,000 元或以上

(3) τ 8,000 ñ 9,999 元

(7) τ 16,000 ñ 17,999 元

(0) τ 拒絕回答

(4) τ 10,000 ñ 11,999 元

(8) τ 18,000 ñ 24,999 元

訪問完成，謝謝你的參與

問卷二：本地證照考試 – 考生問卷

2014-2016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

中期評估調查

本地證照考試 – 考生問卷 (實地訪問)

前言

為了瞭解 2014-2016「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執行情況，教育暨青年局正進行中期評估，當中包括收集學員意見，以掌握該計劃的推行成效，收集所得的資料將用作行政當局規劃未來發展方向及制訂優化措施之用。對於問卷內的每一個問題，您只需要坦誠回答即可，也可以自由選擇是否回答。在研究期間所得的一切資料將會嚴格保密，一切關於您的資料將以集體及匿名形式發表，因此您的個人資料不會被識別出來，請放心回答問題，多謝合作。

I. 對「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整體意見

1a. 你從甚麼渠道認識到「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可選擇多項）

- | | |
|--|---|
| (1) ☐ 教青局網站 | (7) ☐ 電台政府宣傳廣播 |
| (2) ☐ 非官方網站 | (8) ☐ 報紙/雜誌的報道及介紹 |
| (3) ☐ 就讀院校/辦學機構 | (9) ☐ 海報/小冊子 |
| (4) ☐ 國際考試組織/代理機構 | (10) ☐ 巴士廣告 |
| (5) ☐ 親戚/朋友介紹 | (11) ☐ 其他（請註明）：_____ |
| (6) ☐ 電視政府宣傳短片 | |

1b. 總括而言，你認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宣傳足夠嗎？

- (4) ☐ 十分足夠
(3) ☐ 足夠
(2) ☐ 不足夠
(1) ☐ 十分不足夠
(0) ☐ 沒有意見

1b.1 建議應該增加的宣傳方法有：

2. 你是否曾參與 2011-2013「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金額為澳門幣伍千元）？

- (1) ☐ 有（續答第 2a/2d 題） (2) ☐ 沒有（跳答第 3 題）



(2a)曾報讀的持續教育課程(本地/外地)：_____個；(2b)使用資助金額：_____澳門幣
(2c)課程名稱：_____

(2d)曾報考的證照考試(本地/外地)：_____個；(2e) 使用資助金額：_____澳門幣
(2f)證照考試名稱：_____

3. 你是否支持政府繼續推行「持續進修發展計劃」？

- (4) ☐ 十分支持
(3) ☐ 支持
(2) ☐ 不支持
(1) ☐ 十分不支持
(0) ☐ 沒有意見

3.1 不支持的原因：

4. 在「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資助下，能否幫助到你報考想報考的證照考試？

(1) ☐ 能

4a) 為甚麼：(可選擇多項)

- ☐ (1) ☐ 可資助全部考試費用
☐ (2) ☐ 可資助部分考試費用
☐ (3) ☐ 有更多證照考試可供選擇
☐ (4) ☐ 其他(請註明)：_____

(2) ☐ 不能

4b) 為甚麼：(可選擇多項)

- ☐ (1) ☐ 沒有時間
☐ (2) ☐ 沒有興趣
☐ (3) ☐ 沒有需要
☐ (4) ☐ 沒有合適的證照考試
☐ (5) ☐ 未能負擔考試費用
☐ (6) ☐ 其他(請註明)：_____

(0) ☐ 不知道

5. 總括而言，你認為推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後，對社會或個人有哪幾方面的影響？

	很有影響 (4)	有影響 (3)	不太有影響 (2)	沒有影響 (1)	沒有意見 (0)
A. 帶動社會的學習及持續進修的風氣	☐	☐	☐	☐	☐
B. 為澳門的未來發展提供合適的人才	☐	☐	☐	☐	☐
C. 加強社區凝聚力	☐	☐	☐	☐	☐
D. 增加院校/教育機構之間的競爭	☐	☐	☐	☐	☐
E. 提升院校/教育機構的課程及教學質素	☐	☐	☐	☐	☐
F. 提升居民的個人素養和技能	☐	☐	☐	☐	☐
G. 提升居民的競爭力	☐	☐	☐	☐	☐
H. 其他，請註明：_____	☐	☐	☐	☐	☐

6. 你認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有甚麼不滿意的地方？

7. 假若政府仍會推行「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你認為該計劃將來應該循著甚麼方向推行？（可選擇多項）
- (1) ☐ 以多元定位為主，讓居民自行選擇
 - (2) ☐ 以提升學術水平為主
 - (3) ☐ 以提升職業技能為主
 - (4) ☐ 以改善語文能力為主
 - (5) ☐ 以符合澳門的未來發展為主
 - (6) ☐ 其他，請註明：_____
 - (0) ☐ 沒有意見

II. 對報考「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證照考試的意見

8. 你有沒有使用由教青局設立的「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網頁來尋找證照考試的資料（包括證照考試內容大綱、考試日期和舉辦機構等）？

- (1) ☐ 有（續答第 9 及第 10 題）
 (2) ☐ 沒有，但知道有此網頁（跳答第 11 題）
 (3) ☐ 沒有，不知道有此網頁（跳答第 11 題）

9. 教青局已將證照考試的資料上載到「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網頁，你認為網頁的資料對選擇適合的證照考試有多大幫助（包括證照考試內容大綱、考試日期和舉辦機構等）？

- (4) ☐ 十分有幫助
 (3) ☐ 有幫助
 (2) ☐ 有少許幫助
 (1) ☐ 沒有幫助
 (0) ☐ 沒有意見

9.1 沒有幫助或只有少許幫助的原因：

10. 你認為網頁內所提供的證照考試資料是否足夠（包括證照考試內容大綱、考試日期和舉辦機構等）？

- (4) ☐ 十分足夠
 (3) ☐ 足夠
 (2) ☐ 不足夠
 (1) ☐ 十分不足夠
 (0) ☐ 沒有意見

10.1 建議可以增加的資料：

11. 假若「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定期公佈「優質機構」名單，供居民在選擇證照考試的舉辦機構時提供參考，你是否支持？

- (4) ☐ 十分支持
 (3) ☐ 支持
 (2) ☐ 不支持
 (1) ☐ 十分不支持
 (0) ☐ 沒有意見

11.1 不支持的原因：

12. 你是否滿意報考證照考試的手續？

- (4) ☐ 非常滿意
 (3) ☐ 滿意
 (2) ☐ 不滿意
 (1) ☐ 非常不滿意
 (0) ☐ 沒有意見

12.1 建議可以改善的部分有：

13. 為更便利居民報讀本地項目的證照考試，假若「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推出網上報名系統，居民可 24 小時進行網上報名外，並且可自行決定使用的資助金額，你是否支持？

- (4) τ 十分支持
(3) τ 支持
(2) τ 不支持
(1) τ 十分不支持
(0) τ 沒有意見

13.1 不支持的原因：

14. 假若「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推出電子簽到系統，讓居民出席證照考試時以個人澳門居民身份證通過讀卡機簽到，取代現行的紙本簽到，你是否支持？

- (4) τ 十分支持
(3) τ 支持
(2) τ 不支持
(1) τ 十分不支持
(0) τ 沒有意見

14.1 不支持的原因：

15. 你有沒有使用過「個人進修帳戶」網上查詢及申請系統？

- (1) τ 有
(2) τ 沒有 (跳答第 17 題)

16. 你對「個人進修帳戶」網上查詢及申請系統是否滿意？

- (4) τ 非常滿意
(3) τ 滿意
(2) τ 不滿意
(1) τ 非常不滿意
(0) τ 沒有意見

16.1 建議可以改善的部分有：

17. 總括而言，你認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提供的各項證照考試是否足夠？

- (4) τ 十分足夠
(3) τ 足夠
(2) τ 不足夠
(1) τ 十分不足夠
(0) τ 沒有意見

17.1 建議應該增加的證照考試有：

17.2 建議應該減少的證照考試有：

18. 總括而言，你認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證照考試能否幫助你達到以下目的？

		很有幫助 (4)	有幫助 (3)	不太有幫助 (2)	沒有幫助 (1)	沒有意見 (0)
A.	提升個人素養和技能	τ	τ	τ	τ	τ
B.	改善生活素質	τ	τ	τ	τ	τ
C.	增進知識	τ	τ	τ	τ	τ
D.	提高職業技能	τ	τ	τ	τ	τ
E.	增加個人自信心	τ	τ	τ	τ	τ
F.	提高持續進修的興趣	τ	τ	τ	τ	τ
G.	更積極地面對人生	τ	τ	τ	τ	τ
H.	提升競爭力，有助增加 職業收入	τ	τ	τ	τ	τ

III. 對已完成報考「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之證照考試的意見

(請注意，就你現時所報考的證照考試來回答第 19 至 23 題。)

19. 在報考「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的證照考試之前，你是否有報考同類的證照考試？

- (1) ☐ 是，有持續報考同類證照考試
(2) ☐ 否，以往沒有報考同類證照考試
(3) ☐ 忘記

20. 除了報考「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的證照考試外，你有沒有報考過其他證照考試？

(1) ☐ 有；

(2) ☐ 沒有；

20a) 為甚麼：(可選擇多項)

- ☐ (1) ☐ 沒有時間
(2) ☐ 沒有興趣
(3) ☐ 沒有需要
(4) ☐ 沒有合適的證照考試
(5) ☐ 未能負擔學費
(6) ☐ 其他證照考試沒有資助
(7) ☐ 其他(請註明)：_____

21. 你報考這個「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的證照考試之前，你希望從中得到甚麼？(可選擇多項)

- | | |
|---|---|
| (1) ☐ 提升個人素養和技能 | (9) ☐ 學習新的技能，以便開展新事業 |
| (2) ☐ 掌握生活知識 | (10) ☐ 改善語文能力 |
| (3) ☐ 改善生活素質 | (11) ☐ 增強人際關係的技巧 |
| (4) ☐ 提高個人工作能力，迎合現時工作的需要 | (12) ☐ 增加個人自信心 |
| (5) ☐ 提高持續進修終身學習的興趣 | (13) ☐ 消磨時間，沒有任何期望 |
| (6) ☐ 增加在現時公司的晉升機會 | (14) ☐ 其他(請註明)：_____ |
| (7) ☐ 在同一行業找到一份更好的工作 | (0) ☐ 沒有意見 |
| (8) ☐ 學習新的技能，以便轉行 | |

22. 在這個「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的證照考試完結後，你估計你會否達到在題 21 所說的期望？

- | | | |
|-------------------------------------|---------------------------------------|-----------------------------------|
| (1) ☐ 全部會達到 | (3) ☐ 只有少部分會達到 | (0) ☐ 沒有意見 |
| (2) ☐ 大部分會達到 | (4) ☐ 全部不會達到 | |

23. 你是否滿意「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的證照考試？

	非常滿意	滿意	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沒有意見
	(4)	(3)	(2)	(1)	(0)
A. 監考人員的質素	☐	☐	☐	☐	☐
B. 試場的設備、場地	☐	☐	☐	☐	☐
C. 考試的安排(如考試時間/地點)	☐	☐	☐	☐	☐
D. 有關考試的費用	☐	☐	☐	☐	☐
E. 證照考試的認受性	☐	☐	☐	☐	☐
F. 其他，請註明_____	☐	☐	☐	☐	☐

IV. 考生資料

24. 性別：(1) τ 男 (2) τ 女
25. 年齡：(1) τ 15 ñ 19 歲 (5) τ 35 ñ 39 歲 (9) τ 55 ñ 59 歲
(2) τ 20 ñ 24 歲 (6) τ 40 ñ 44 歲 (10) τ 60 ñ 64 歲
(3) τ 25 ñ 29 歲 (7) τ 45 ñ 49 歲 (11) τ 65 歲或以上
(4) τ 30 ñ 34 歲 (8) τ 50 ñ 54 歲
26. 最高的教育程度：(1) τ 未完成小學 (5) τ 高等教育（完成非學士學位）
(2) τ 小學畢業 (6) τ 高等教育（完成學士學位）
(3) τ 初中畢業 (7) τ 高等教育（完成碩士/博士學位）
(4) τ 高中畢業 (0) τ 拒絕回答
27. 婚姻狀況：(1) τ 未婚 (2) τ 已婚 (0) τ 拒絕回答
28. 你現時的就業情況是甚麼？

- (1) τ 僱員
(2) τ 僱主
(3) τ 自僱

(續答第 29-31 題)

- (4) τ 學生 (7) τ 沒有工作
(5) τ 退休 (0) τ 拒絕回答
(6) τ 家務

問卷完成，謝謝！

29. 你現時職業是甚麼？

- (1) τ 立法議員、政府官員、社團領導人、
企業領導及經理 (6) τ 漁農業熟練工作者
(2) τ 專業人員 (7) τ 工業工匠及手工藝工人
(3) τ 技術員及輔助專業人員 (8) τ 機台、機器操作員、司機及裝配員
(4) τ 文員 (9) τ 非技術工人
(5) τ 服務、銷售及同類工作人員 (10) τ 其他（請註明）：_____
(0) τ 拒絕回答

30. 你公司屬於甚麼行業？

- (1) τ 農業、捕魚業及採礦工業 (7) τ 運輸、倉儲及通訊業 (12) τ 醫療衛生及社會福利
(2) τ 製造業 (8) τ 金融業 (13) τ 文娛博彩及其他服務業
(3) τ 水電及氣體生產供應業 (9) τ 不動產及工商服務業 (14) τ 家務工作
(4) τ 建築業 (10) τ 公共行政及社保事務 (15) τ 其他（請註明）：
(5) τ 批發及零售業 (11) τ 教育 (0) τ 拒絕回答
(6) τ 酒店及飲食業

31. 你現時每月平均收入（包括基本薪金、勤工獎、花紅、各種津貼及福利等）是多少？

- (1) τ 少於 6,000 元 (5) τ 12,000 ñ 13,999 元 (9) τ 25,000 ñ 49,999 元
(2) τ 6,000 ñ 7,999 元 (6) τ 14,000 ñ 15,999 元 (10) τ 50,000 元或以上
(3) τ 8,000 ñ 9,999 元 (7) τ 16,000 ñ 17,999 元 (0) τ 拒絕回答
(4) τ 10,000 ñ 11,999 元 (8) τ 18,000 ñ 24,999 元

訪問完成，謝謝你的參與！

問卷三：個人申請項目問卷

2014-2016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 中期評估調查 個人申請項目問卷

前言

為了瞭解 2014-2016「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執行情況，教育暨青年局正進行中期評估，當中包括收集學員意見，以掌握該計劃的推行成效，收集所得的資料將用作行政當局規劃未來發展方向及制訂優化措施之用。您所提供的資料只會用作綜合分析，絕對保密，多謝合作。

I. 對「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整體意見

1a. 你從甚麼渠道認識到「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可選擇多項）

- | | |
|--|---|
| (1) ☐ 教青局網站 | (7) ☐ 電台政府宣傳廣播 |
| (2) ☐ 非官方網站 | (8) ☐ 報紙/雜誌的報道及介紹 |
| (3) ☐ 就讀院校/辦學機構 | (9) ☐ 海報/小冊子 |
| (4) ☐ 國際考試組織/代理機構 | (10) ☐ 巴士廣告 |
| (5) ☐ 親戚/朋友介紹 | (11) ☐ 其他（請註明）：_____ |
| (6) ☐ 電視政府宣傳短片 | |

1b. 總括而言，你認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宣傳足夠嗎？

- (4) ☐ 十分足夠
(3) ☐ 足夠
(2) ☐ 不足夠
(1) ☐ 十分不足夠
(0) ☐ 沒有意見

1b.1 建議應該增加的宣傳方法有：

2. 你是否曾參與 2011-2013「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金額為澳門幣伍千元）？

- (1) ☐ 有（續答第 2a/2d 題） (2) ☐ 沒有（跳答第 3 題）



(2a)曾報讀的持續教育課程(本地/外地)：_____個；(2b)使用資助金額：_____澳門幣
(2c)課程名稱：_____
(2d)曾報考的證照考試(本地/外地)：_____個；(2e) 使用資助金額：_____澳門幣
(2f)證照考試名稱：_____

3. 你是否支持政府繼續推行「持續進修發展計劃」？

- (4) τ 十分支持
(3) τ 支持
(2) τ 不支持
(1) τ 十分不支持
(0) τ 沒有意見

3.1 不支持的原因：

4. 在「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資助下，能否幫助到你報讀想報讀的課程？

- (1) τ 能
4a) 為甚麼：



- (1) τ 可資助全部學費
(2) τ 可資助部分學費
(3) τ 有更多課程可供選擇
(4) τ 其他（請註明）：_____

- (2) τ 不能
4b) 為甚麼：（可選擇多項）



- (1) τ 沒有時間
(2) τ 沒有興趣
(3) τ 沒有需要
(4) τ 沒有合適的課程
(5) τ 未能負擔學費
(6) τ 其他（請註明）：_____

- (0) τ 不知道

5. 總括而言，你認為推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後，對社會或個人有哪幾方面的影響？

	很有影響	有影響	不太有影響	沒有影響	沒有意見
	(4)	(3)	(2)	(1)	(0)
A. 帶動社會的學習及持續進修的風氣	τ	τ	τ	τ	τ
B. 為澳門的未來發展提供合適的人才	τ	τ	τ	τ	τ
C. 加強社區凝聚力	τ	τ	τ	τ	τ
D. 增加院校/教育機構之間的競爭	τ	τ	τ	τ	τ
E. 提升院校/教育機構的課程及教學質素	τ	τ	τ	τ	τ
F. 提升居民的個人素養和技能	τ	τ	τ	τ	τ
G. 提升居民的競爭力	τ	τ	τ	τ	τ
H. 其他，請註明：	τ	τ	τ	τ	τ

6. 你認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有甚麼不滿意的地方？

7. 假若政府仍會推行「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你認為該計劃將來應以甚麼方向推行？（可選擇多項）
- (1) ☐ 以多元定位為主，讓居民自行選擇
 - (2) ☐ 以提升學術水平為主
 - (3) ☐ 以提升職業技能為主
 - (4) ☐ 以改善語文能力為主
 - (5) ☐ 以符合澳門的未來發展為主
 - (6) ☐ 其他，請註明：_____
 - (0) ☐ 沒有意見

II. 對「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之個人申請項目的意見

8. 你有沒有瀏覽過由教青局設立的「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網頁內的指引？

- (1) ☐ 有 (續答第 9 題)
- (2) ☐ 沒有，但知道有此網頁 (跳答第 10 題)
- (3) ☐ 沒有，不知道有此網頁 (跳答第 10 題)

9. 你認為網頁內所提供個人申請項目的資料是否足夠（包括申請方式、資助範圍和審批程序等）？

- (4) ☐ 十分足夠
- (3) ☐ 足夠
- (2) ☐ 不足夠
- (1) ☐ 十分不足夠
- (0) ☐ 沒有意見

9.1 建議可以增加的資料：

10. 你是否滿意個人申請項目資助的申請手續（包括須填寫的表格、費用繳付證明、就讀證明及其遞交方式）？

- (4) ☐ 非常滿意
- (3) ☐ 滿意
- (2) ☐ 不滿意
- (1) ☐ 非常不滿意
- (0) ☐ 沒有意見

10.1 建議可以改善的部分有：

11. 你有沒有使用過「個人進修帳戶」網上查詢及申請系統？

- (1) ☐ 有 (續答第 12 題)
- (2) ☐ 沒有 (跳答第 13 題)

12. 你對「個人進修帳戶」網上查詢及申請系統是否滿意？

- (4) ☐ 非常滿意
- (3) ☐ 滿意
- (2) ☐ 不滿意
- (1) ☐ 非常不滿意
- (0) ☐ 沒有意見

12.1 建議可以改善的部分有：

13. 你在申請個人項目資助的時候，有否遇到困難？

- (1) ☐ 沒有
 (2) ☐ 有，是甚麼困難？（可選擇多項）
 (1) ☐ 網上申請系統的使用
 (2) ☐ 填寫表格的內容
 (3) ☐ 須提交就讀證明(向學校申請耗時和需要額外費用)
 (4) ☐ 其他（請註明）：_____
- (0) ☐ 沒有意見

14. 假若「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個人申請項目將毋須申請人提交就讀課程證明/出席考試證明，以簡化申請手續，你是否支持？

- (4) ☐ 十分支持
 (3) ☐ 支持
 (2) ☐ 不支持
 (1) ☐ 十分不支持
 (0) ☐ 沒有意見

14.1 不支持的原因：

15. 總括而言，你認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個人申請項目（課程/證照考試）能否幫助你達到以下目的？

	很有幫助	有幫助	不太有幫助	沒有幫助	沒有意見
	(4)	(3)	(2)	(1)	(0)
A. 提升個人素養和技能	☐	☐	☐	☐	☐
B. 改善生活素質	☐	☐	☐	☐	☐
C. 增進知識	☐	☐	☐	☐	☐
D. 提高職業技能	☐	☐	☐	☐	☐
E. 增加個人自信心	☐	☐	☐	☐	☐
F. 改善人際關係的技巧	☐	☐	☐	☐	☐
G. 提高持續進修的興趣	☐	☐	☐	☐	☐
H. 更積極地面對人生	☐	☐	☐	☐	☐
H. 提升競爭力，有助增加職業收入	☐	☐	☐	☐	☐

III. 對修讀/報考「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個人申請項目的意見

16. 請問 你現時/已完成 修讀/報考 由「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的個人申請項目類別是？（可選擇多項）

- (1) ☐ 本地高等教育學歷課程
- (2) ☐ 外地高等教育學歷課程
- (3) ☐ 外地證照考試
- (4) ☐ 外地持續教育課程

(請注意，請就你現時修讀/報考 或 已完成的課程/證照考試來回答第 17 至 20 題。)

17. 在修讀/報考「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的課程/證照考試之前，你是否有修讀同類的課程/證照考試？

- (1) ☐ 是，有修讀/報考同類課程/證照考試
- (2) ☐ 否，以往沒有修讀/報考同類課程/證照考試
- (3) ☐ 忘記

18. 除了修讀/報考「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的課程/證照考試外，你有沒有修讀過其他課程/證照考試？

(1) ☐ 有；

(2) ☐ 沒有；

18a) 為甚麼：(可選擇多項)

- ☐ (1) ☐ 沒有時間
- (2) ☐ 沒有興趣
- (3) ☐ 沒有需要
- (4) ☐ 沒有合適的課程
- (5) ☐ 未能負擔學費
- (6) ☐ 其他課程/證照考試沒有資助
- (7) ☐ 其他（請註明）：_____

19. 你修讀/報考「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的課程/證照考試之前，你希望從中得到甚麼？（可選擇多項）

- | | |
|---|---|
| (1) ☐ 提升個人素養和技能 | (9) ☐ 學習新的技能，以便開展新事業 |
| (2) ☐ 掌握生活知識 | (10) ☐ 改善語文能力 |
| (3) ☐ 改善生活素質 | (11) ☐ 增強人際關係的技巧 |
| (4) ☐ 提高個人工作能力，迎合現時工作的需要 | (12) ☐ 增加個人自信心 |
| (5) ☐ 提高持續進修終身學習的興趣 | (13) ☐ 增加與社區的接觸 |
| (6) ☐ 增加在現時公司的晉升機會 | (14) ☐ 消磨時間，沒有任何期望 |
| (7) ☐ 在同一行業找到一份更好的工作 | (15) ☐ 其他（請註明）：_____ |
| (8) ☐ 學習新的技能，以便轉行 | (0) ☐ 沒有意見 |

20. 在「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資助的課程/證照考試完結後，你估計你的期望會否達到？

- | | | |
|-------------------------------------|---------------------------------------|-----------------------------------|
| (1) ☐ 全部會達到 | (3) ☐ 只有少部分會達到 | (0) ☐ 沒有意見 |
| (2) ☐ 大部分會達到 | (4) ☐ 全部不會達到 | |

IV. 學員資料

21. 性別：(1) τ 男 (2) τ 女
22. 年齡：(1) τ 15 ñ 19 歲 (5) τ 35 ñ 39 歲 (9) τ 55 ñ 59 歲
(2) τ 20 ñ 24 歲 (6) τ 40 ñ 44 歲 (10) τ 60 ñ 64 歲
(3) τ 25 ñ 29 歲 (7) τ 45 ñ 49 歲 (11) τ 65 歲或以上
(4) τ 30 ñ 34 歲 (8) τ 50 ñ 54 歲
23. 最高的教育程度：(1) τ 未完成小學 (5) τ 高等教育（完成非學士學位）
(2) τ 小學畢業 (6) τ 高等教育（完成學士學位）
(3) τ 初中畢業 (7) τ 高等教育（完成碩士/博士學位）
(4) τ 高中畢業 (0) τ 拒絕回答
24. 婚姻狀況：(1) τ 未婚 (2) τ 已婚 (0) τ 拒絕回答
25. 你現時的就業情況是甚麼？

(1) τ 僱員
(2) τ 僱主
(3) τ 自僱

續答第 26-28 題

(4) τ 學生 (7) τ 沒有工作
(5) τ 退休 (0) τ 拒絕回答
(6) τ 料理家務者

問卷完成，謝謝！

26. 你現時職業是甚麼？

- (1) τ 立法議員、政府官員、社團領導人、企業領導及經理 (6) τ 漁農業熟練工作者
(2) τ 專業人員 (7) τ 工業工匠及手工藝工人
(3) τ 技術員及輔助專業人員 (8) τ 機台、機器操作員、司機及裝配員
(4) τ 文員 (9) τ 非技術工人
(5) τ 服務、銷售及同類工作人員 (10) τ 其他（請註明）：_____
(0) τ 拒絕回答

27. 你公司屬於甚麼行業？

- (1) τ 農業、捕魚業及採礦工業 (7) τ 運輸、倉儲及通訊業 (12) τ 醫療衛生及社會福利
(2) τ 製造業 (8) τ 金融業 (13) τ 文娛博彩及其他服務業
(3) τ 水電及氣體生產供應業 (9) τ 不動產及工商服務業 (14) τ 家務工作
(4) τ 建築業 (10) τ 公共行政，防衛及 (15) τ 其他（請註明）：
(5) τ 批發及零售業 強制性社會保障
(6) τ 酒店及飲食業 (11) τ 教育 (0) τ 拒絕回答

28. 你現時每月平均收入（包括基本薪金、勤工獎、花紅、各種津貼及福利等）是多少？

- (1) τ 少於 6,000 元 (5) τ 12,000 ñ 13,999 元 (9) τ 25,000 ñ 49,999 元
(2) τ 6,000 ñ 7,999 元 (6) τ 14,000 ñ 15,999 元 (10) τ 50,000 元或以上
(3) τ 8,000 ñ 9,999 元 (7) τ 16,000 ñ 17,999 元 (0) τ 拒絕回答
(4) τ 10,000 ñ 11,999 元 (8) τ 18,000 ñ 24,999 元

訪問完成，謝謝你的參與

2014-2016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 中期評估 院校/辦學機構問卷

前言

I. 對「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整體意見

- (1) τ 有  1.1 若有改變，學生/考生的人數上升 _____ %
- (2) τ 沒有  1.2 若有改變，學生/考生的人數減少 _____ %
- (0) τ 沒有數據

- | | 非常
重要
(4) | 重
要
(3) | 不
重
要
(2) | 非常
不
重
要
(1) | 沒
有
意
見
(0) | 沒 有 開
辦課程
(88) |
|--|-----------------|---------------|--------------------|--------------------------|-------------------------|----------------------|
| A. 學生個人興趣 | τ | τ | τ | τ | τ | τ |
| B. 學生希望可以持續進修/終身學習 | τ | τ | τ | τ | τ | τ |
| C. 課程可以幫助升學 | τ | τ | τ | τ | τ | τ |
| D. 課程可以幫助找到工作 | τ | τ | τ | τ | τ | τ |
| E. 課程學費 | τ | τ | τ | τ | τ | τ |
| F. 因為院校/機構有開辦「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課程而選讀課程 | τ | τ | τ | τ | τ | τ |
| G. 為了不想浪費「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資助而選讀課程 | τ | τ | τ | τ | τ | τ |
| H. 其他，請注明： | τ | τ | τ | τ | τ | |

- | | 非常
重要
(4) | 重
要
(3) | 不
重
要
(2) | 非常
不
重
要
(1) | 沒
有
意
見
(0) | 沒
辦
證
考
試
(88) | 開
照 |
|---------------|-----------------|---------------|--------------------|--------------------------|-------------------------|-------------------------------|--------|
| I. 考生個人興趣 | τ | τ | τ | τ | τ | τ | |
| J. 證照考試可以幫助升學 | τ | τ | τ | τ | τ | τ | |

- | | | | | | | |
|-------------------------------------|---|---|---|---|---|---|
| K. 證照考試可以幫助找到工作 | τ | τ | τ | τ | τ | τ |
| L. 證照考試費 | τ | τ | τ | τ | τ | τ |
| M. 因為院校/機構有開辦「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證照考試而報考證照考試 | τ | τ | τ | τ | τ | τ |
| N. 為了不想浪費「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資助而報考證照考試 | τ | τ | τ | τ | τ | τ |
| O. 其他，請注明：_____ | τ | τ | τ | τ | τ | |

3. 總括而言，貴院校/機構認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提供的課程是否足夠？

- (4) τ 十分足夠
(3) τ 足夠
(2) τ 不足夠
(1) τ 十分不足夠
(0) τ 沒有意見
(88) τ 沒有開辦課程

3.1 建議可以增加的課程：

4. 總括而言，貴院校/機構認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提供的證照考試是否足夠？

- (4) τ 十分足夠
(3) τ 足夠
(2) τ 不足夠
(1) τ 十分不足夠
(0) τ 沒有意見
(88) τ 沒有開辦證照考試

4.1 建議可以增加的證照考試：

5. 總括而言，貴院校/機構認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宣傳足夠嗎？

- (4) τ 十分足夠
(3) τ 足夠
(2) τ 不足夠
(1) τ 十分不足夠
(0) τ 沒有意見

5.1 建議可以增加的宣傳渠道：

6. 貴院校/機構是否支持政府繼續推行「持續進修發展計劃」？

- (4) τ 十分支持
(3) τ 支持
(2) τ 不支持
(1) τ 十分不支持
(0) τ 沒有意見

6.1 不支持的原因：

7. 根據貴院校/機構的觀察，貴院校/機構認為推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後有哪幾方面的影響？

	很有幫助 (4)	有幫助 (3)	不太有幫助 (2)	沒有幫助 (1)	沒有意見 (0)
A. 帶動社會的學習及持續進修的風氣	τ	τ	τ	τ	τ
B. 提升居民的個人素養和技能	τ	τ	τ	τ	τ
C. 提升居民的競爭力	τ	τ	τ	τ	τ
D. 為澳門的未來發展提供合適的人才	τ	τ	τ	τ	τ
E. 加強社區凝聚力	τ	τ	τ	τ	τ
F. 增加院校/教育機構之間的競爭	τ	τ	τ	τ	τ
G. 提升院校/教育機構的課程及教學質素	τ	τ	τ	τ	τ
H. 其他，請註明：	τ	τ	τ	τ	τ

8. 貴院校/機構認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有甚麼地方值得改善？

9. 假若政府仍會推行「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貴院校/機構認為該計劃將來應該循著甚麼方向推行？(可選擇多項)

- (1) τ 以多元定位為主，讓居民自行選擇
- (2) τ 以提升學術水平為主
- (3) τ 以提升職業技能為主
- (4) τ 以改善語文能力為主
- (5) τ 以符合澳門的未來發展為主
- (6) τ 其他，請註明：_____
- (0) τ 沒有意見

II. 對申請成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下的課程 及 證照考試 之意見

10. 貴院校/機構在申請成為「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下的課程及證照考試之過程中，有幾經常遇到以下各方面的問題？

	經常	偶爾	很少	沒有	沒有意見	沒有開辦課程
	(4)	(3)	(2)	(1)	(0)	(88)
<u>關於課程</u>						
A. 就申請成為課程提供者的問題	τ	τ	τ	τ	τ	τ
B. 就課室或場地規格的問題	τ	τ	τ	τ	τ	τ
C. 就導師資歷的問題	τ	τ	τ	τ	τ	τ
D. 就申報課程程序的問題	τ	τ	τ	τ	τ	τ
E. 就審批課程標準的問題	τ	τ	τ	τ	τ	τ
F. 就審批課程收費標準的問題	τ	τ	τ	τ	τ	τ
G. 就審批課程過程的問題	τ	τ	τ	τ	τ	τ
H. 其他，請註明_____	τ	τ	τ	τ		

	經常	偶爾	很少	沒有	沒有意見	沒有開辦證照考試
	(4)	(3)	(2)	(1)	(0)	(88)
<u>關於證照考試</u>						
I. 就申請成為證照考試提供者的問題	τ	τ	τ	τ	τ	τ
J. 就申報證照考試程序的問題	τ	τ	τ	τ	τ	τ
K. 就審批證照考試標準的問題	τ	τ	τ	τ	τ	τ
L. 就審批證照考試過程的問題	τ	τ	τ	τ	τ	τ
M. 其他，請註明_____	τ	τ	τ	τ		

(提示：當 貴院校/機構在第 10 題其中一個選項中回答 (2) 很少、(3) 偶爾 或 (4) 經常，需回答第 11-12 題。)

11. 請問 貴院校/機構有沒有就以上所遇到的問題向教育局尋求協助？

- (1) τ 有向教育局尋求協助 (續答第 12 題)
 (2) τ 沒有向教育局尋求協助 (跳答第 13 題)
 (0) τ 沒有意見 (跳答第 13 題)

12. 貴院校/機構認為教育局向貴院校/機構提供協助是否足夠？

- (4) τ 非常足夠
 (3) τ 足夠
 (2) τ 不足夠
 (1) τ 非常不足夠
 (0) τ 沒有意見

12.1 不足夠的原因：

13. 貴院校/機構認為教青局與 貴院校/機構的溝通渠道是否足夠？

- (4) τ 非常足夠
(3) τ 足夠
(2) τ 不足夠
(1) τ 非常不足夠
(0) τ 沒有意見



13.1 建議應該加強／增加的溝通渠道有：（可選擇多項）

- (1) ☐ 定期與院校／機構舉行會議
(2) ☐ 到訪院校／機構作實地考察
(3) ☐ 就申請程序及步驟，向院校／機構提供指引提供清晰的指引
(4) ☐ 提供專門的熱線電話可讓貴院校／機構查詢
(5) ☐ 其他，請註明：_____

III. 對有關「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行政安排之意見

14. 貴院校/機構是否滿意現時計劃的審批程序及行政安排？

	非常 滿意	滿意	不滿意	非常 不 意 滿	沒有 意見	沒有 開 辦 證照考試
<u>申報 證照考試 的安排</u>	(4)	(3)	(2)	(1)	(0)	(88)
A. 機構申報 證照考試 的手續	τ	τ	τ	τ	τ	τ
B. 機構申報 試場及場地 的手續	τ	τ	τ	τ	τ	τ
C. 審批 證照考試 的行政處理	τ	τ	τ	τ	τ	τ
	非常 滿意	滿意	不滿意	非常 不 意 滿	沒有 意見	沒有 開 辦 課程
<u>申報 課程 的安排</u>	(4)	(3)	(2)	(1)	(0)	(88)
D. 機構申報 課程 的手續	τ	τ	τ	τ	τ	τ
E. 機構申報 課室及場地 的手續	τ	τ	τ	τ	τ	τ
F. 機構申請 導師 的手續	τ	τ	τ	τ	τ	τ
G. 機構申報 課程開辦類別 的手續	τ	τ	τ	τ	τ	τ
H. 審批 課程 的行政處理	τ	τ	τ	τ	τ	τ
	非常 滿意	滿意	不滿意	非常 不 意 滿	沒有 意見	
<u>有關 課程 或 證照考試 的報名手續之安排</u>						
I. 身份證報名系統	τ	τ	τ	τ	τ	
J. 以後備方案報名	τ	τ	τ	τ	τ	
K. 向學員講解有關學費的安排 (包括戶口內的金額、有關保證金費 用的細則、出席率等事項。)	τ	τ	τ	τ	τ	
	非常 滿意	滿意	不滿意	非常 不 意 滿	沒有 意見	
<u>課程或證照考試進行時的安排</u>	(4)	(3)	(2)	(1)	(0)	
L. 導師缺席申報的手續(只適用於課 程)	τ	τ	τ	τ	τ	
M. 更改課程 / 證照考試資料的手續	τ	τ	τ	τ	τ	
N. 對教青局的實地巡查之頻率	τ	τ	τ	τ	τ	
O. 對教青局跟進及處理實地巡查的結 果	τ	τ	τ	τ	τ	
<u>課程或證照考試完結時的安排</u>						
P. 就遞交學員/考生出席情況的安排	τ	τ	τ	τ	τ	
<u>其他有關 課程 或 證照考試的意見</u>						
Q. 其 他 ， 請 注 明 :	τ	τ	τ	τ	τ	

15. 承上題，若在第 14 題任何一項回答 (1) 非常不滿意 及 (2) 不滿意，請回答不滿意的原因：
(可選擇多項)

- (1) ☐ 機構需負責更多文書工作
- (2) ☐ 有些安排及手續不太清晰
- (3) ☐ 有些安排及手續太繁複
- (4) ☐ 學員對計劃的理解不太清楚，故機構需要重複向學員解釋，因此增加了機構的行政壓力 (只適用於選答 I、J 及 K)
- (5) ☐ 其他，請註明: _____

16. 貴院校/機構認為現時教青局對院校/機構的巡查是否足夠？

- (4) ☐ 非常足夠
- (3) ☐ 足夠
- (2) ☐ 不足夠
- (1) ☐ 非常不足夠
- (0) ☐ 沒有意見

16.1 建議應該加強／增加的巡查措施有：

- (1) ☐ 制訂更詳細的巡查指引
- (2) ☐ 增加巡查次數
- (3) ☐ 加強巡查人員的培訓
- (4) ☐ 其他，請註明_____

17. 貴院校/機構認為現時教青局對院校/機構違規的監管是否足夠？

- (4) ☐ 非常足夠
- (3) ☐ 足夠
- (2) ☐ 不足夠
- (1) ☐ 非常不足夠
- (0) ☐ 沒有意見

17.1 建議應該加強／增加的監管措施有：

- (1) ☐ 加強實地巡查
- (2) ☐ 在審批階段收緊其審批條件
- (3) ☐ 增加處罰措施
- (4) ☐ 其他，請註明_____

18. 貴院校/機構認為現時教青局對院校/機構違規的處罰是否足夠？

- (4) ☐ 非常足夠
- (3) ☐ 足夠
- (2) ☐ 不足夠
- (1) ☐ 非常不足夠
- (0) ☐ 沒有意見

18.1 建議應該加強／增加的處罰有：

- (1) ☐ 口頭勸喻／書面提醒
- (2) ☐ 增加罰款
- (3) ☐ 延長停辦課程的時限／其申請不獲批核
- (4) ☐ 刑事起訴
- (5) ☐ 其他，請註明_____

IV. 對第三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創新措施之意見

19. 假若「持續進修發展計劃」推出網上報名系統，居民除了可 24 小時進行網上報名外，還可自行決定使用的資助金額，此舉除了便利於居民報讀外，亦能節省機構的行政和人力資源，貴院校/機構是否支持？

- (4) ☐ 十分支持
(3) ☐ 支持
(2) ☐ 不支持
(1) ☐ 十分不支持
(0) ☐ 沒有意見

19.1 不支持的原因：

20. 推出電子簽到系統，讓居民於出席課程或證照考試時以個人澳門居民身份證通過讀卡機簽到，取代現行的紙本簽到，以減少紙張的浪費，提升行政效率，貴院校/機構是否支持？

- (4) ☐ 十分支持
(3) ☐ 支持
(2) ☐ 不支持
(1) ☐ 十分不支持
(0) ☐ 沒有意見

20.1 不支持的原因：

21. 曾獲批准的本地持續教育課程及證照考試，倘相關的審批條件(例如主辦機構、課程基本資料、費用、導師、課時)維持不變的前提下，機構僅須登入教青局系統作出申請；系統會作自動比對以確定是否符合要求，一旦通過該自動比對並獲教青局確認後，便可完成續辦手續。貴院校/機構是否支持？

- (4) ☐ 十分支持
(3) ☐ 支持
(2) ☐ 不支持
(1) ☐ 十分不支持
(0) ☐ 沒有意見

21.1 不支持的原因：

22. 假若「持續進修發展計劃」定期公佈「優質機構」名單，供居民參考。該名單根據機構的違規情況和評分訂定，機構可於系統內查看其評分及違規紀錄，藉此提升監察的透明度，亦可鼓勵機構提升質素，貴院校/機構是否支持？

- (4) ☐ 十分支持
(3) ☐ 支持
(2) ☐ 不支持
(1) ☐ 十分不支持
(0) ☐ 沒有意見

22.1 不支持的原因：

IV. 有關院校/機構的資料

23. 貴院校/機構在哪幾個月份有申請過「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課程 或 證照考試？

(若於是題目 23.1 及題目 23.2 均選答 (0) 沒有申請「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課程/證照考試，請向院校/機構核對資料。)

23.1 申請「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課程 (可選擇多項)

- (1) τ 2014 年 4 月份
- (2) τ 2014 年 7 月份
- (3) τ 2014 年 10 月份
- (4) τ 2015 年 1 月份
- (5) τ 2015 年 4 月份
- (6) τ 2015 年 7 月份
- (0) τ 沒有申請「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課程

(若題目 23.1 曾申請課程，請回答第 24.1 題)

23.2 申請「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證照考試 (可選擇多項)

- (1) τ 2014 年 4 月份
- (2) τ 2014 年 7 月份
- (3) τ 2014 年 10 月份
- (4) τ 2015 年 1 月份
- (5) τ 2015 年 4 月份
- (6) τ 2015 年 7 月份
- (0) τ 沒有申請「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證照考試

(若題目 23.2 曾申請證照考試，請回答第 24.2 題)

24. 院校/機構有否開辦以下類別的課程 或 證照考試？

24.1 曾開辦「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課程 (可選擇多項)

- (1) τ 師資培訓
- (2) τ 教育科學
- (3) τ 美術
- (4) τ 書畫刻印藝術和視聽藝術
- (5) τ 戲劇、舞蹈、雜技
- (6) τ 音樂
- (7) τ 設計
- (8) τ 宗教和神學、哲學
- (9) τ 人文學科
- (10) τ 語言翻譯
- (11) τ 社會及行為科學
- (12) τ 新聞學和信息
- (13) τ 商業和管理
- (14) τ 法律
- (15) τ 生命科學
- (16) τ 自然科學
- (17) τ 數學和統計學
- (18) τ 電腦科學
- (19) τ 工程學和工程行業
- (20) τ 製造與加工
- (21) τ 建築學與城市規劃
- (22) τ 建築工程

- (23) τ 農業
- (24) τ 林業
- (25) τ 漁業
- (26) τ 獸醫
- (27) τ 醫學
- (28) τ 醫療服務
- (29) τ 護理
- (30) τ 牙科
- (31) τ 養生保健
- (32) τ 老年服務及教育
- (33) τ 社會照料
- (34) τ 社會工作
- (35) τ 旅遊及會展業
- (36) τ 旅館及餐飲業
- (37) τ 其他個人服務
- (38) τ 運輸服務
- (39) τ 環境保護
- (40) τ 生命和財產的保護
- (41) τ 駕駛
- (42) τ 其他 _____
- (0) τ 沒有開辦「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課程

24.2 曾開辦「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證照考試（可選擇多項）

- (1) ☐ 執業准照考試
- (2) ☐ 專業認證考試
- (3) ☐ 語言水平測試
- (0) ☐ 沒有開辦「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證照考試

25. 院校/機構的創辦年份？ _____ 年 (例如：1999 年 或 2001 年 等)

姓名： _____ 職位： _____

電話： _____ 日期： _____

訪問完成，謝謝 貴院校/機構的參與！

問卷五：居民電話問卷

2014-2016 持續進修發展計劃 中期評估 居民電話問卷調查

樣本編號：_____

早晨/午安，你好，我姓_____，係教育暨青年局的調查員。現正進行 2014-2016「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問卷調查，想阻你幾分鐘的時間，問一問你有關「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意見。你所提供的資料絕對保密，請你放心。

篩選問題：請問你家中有幾多名的人士是 15 歲或以上的澳門居民？ 家中有 _____ 名 15 歲或以上的澳門居民。(如果沒有 15 歲或以上的澳門居民，問卷完成，謝謝！)

如家中只有 1 位 15 歲或以上的澳門居民，就邀請該名人士作答；若家中有多於 1 位 15 歲或以上的澳門居民的話，就邀請剛過生日的那一位人士作答。

(若該位合資格的家人暫沒有空/不在家而未能回答問卷的話，請問該名家人通常甚麼時候會方便呢？預約時間：_____，那我稍後時間會再聯絡她/他，謝謝！)

前言

為了瞭解 2014-2016「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推行情況，教青局正進行中期評估，當中包括收集居民對本計劃的意見，以掌握該計劃的推行成效，收集所得的資料將用作行政當局規劃未來發展方向及制訂優化措施之用。您所提供的資料只會用作綜合分析，絕對保密，多謝合作。

I. 調查內容

1. 你知不知道現在有 2014-2016「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資助，(即 15 歲或以上的居民可獲上限為 6,000 元的資助來進修)？

(1) ☐ 知道

(2) ☐ 不知道。(跳答第 6 題) (提示：請調查員簡介「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內容及目的，是為鼓勵和支持居民終身學習，持續提升個人素養和技能，澳門特區政府推出了「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為所有年滿十五歲的澳門居民提供六千元的進修資助。)

2. 你有沒有使用「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 6,000 元的資助來進修？

(1) ☐ 有使用 (跳答第 5A 題) (2) ☐ 沒有使用

3. 你有沒有計劃在 2016 年 12 月底之前，使用「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資助？

(1) ☐ 有計劃 (跳答第 5B 題) (2) ☐ 沒有計劃

4. 為甚麼你沒有使用/沒有計劃使用「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 6,000 元資助來進修？(可選擇多項)

- | | | |
|-----------------------------------|--|-------------|
| (1) ☐ 沒有時間 | (4) ☐ 沒有合適的項目 | } (跳答第 6 題) |
| (2) ☐ 沒有興趣 | (5) ☐ 報名手續繁複 | |
| (3) ☐ 沒有需要 | (6) ☐ 其他（請註明）：_____ | |

5A. 你使用「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 6,000 元資助，來進修甚麼項目？(可選擇多項)

- | | |
|---------------------------------------|---------------------------------------|
| (1) ☐ 本地持續教育課程 | (4) ☐ 外地持續教育課程 |
| (2) ☐ 本地證照考試 | (5) ☐ 外地證照考試 |
| (3) ☐ 本地高等教育課程 | (6) ☐ 外地高等教育課程 |

5B. 你計劃使用「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 6,000 元資助，來進修甚麼項目？(可選擇多項)

- | | |
|---------------------------------------|---------------------------------------|
| (1) ☐ 本地持續教育課程 | (4) ☐ 外地持續教育課程 |
| (2) ☐ 本地證照考試 | (5) ☐ 外地證照考試 |
| (3) ☐ 本地高等教育課程 | (6) ☐ 外地高等教育課程 |

6. 你是否支持政府繼續推行「持續進修發展計劃」？

- | | | |
|-----------------------------------|------------------------------------|---------------|
| (4) ☐ 十分支持 | (2) ☐ 不支持 | } 6.1 不支持的原因： |
| (3) ☐ 支持 | (1) ☐ 十分不支持 | |
| | (0) ☐ 沒有意見 | |

7. 假若政府繼續推行「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你認為該計劃將來應以甚麼方向推行？(可選擇多項)

- (1) ☐ 以多元定位為主，讓居民自行選擇
- (2) ☐ 以提升學術水平為主
- (3) ☐ 以提升職業技能為主
- (4) ☐ 以改善語文能力為主
- (5) ☐ 以符合澳門的未來發展為主
- (6) ☐ 其他，請註明_____
- (0) ☐ 沒有意見

II. 受訪者資料

8. 性別： (1) τ 男 (2) τ 女
9. 年齡： (1) τ 15 ñ 19 歲 (5) τ 35 ñ 39 歲 (9) τ 55 ñ 59 歲
 (2) τ 20 ñ 24 歲 (6) τ 40 ñ 44 歲 (10) τ 60 ñ 64 歲
 (3) τ 25 ñ 29 歲 (7) τ 45 ñ 49 歲 (11) τ 65 歲或以上
 (4) τ 30 ñ 34 歲 (8) τ 50 ñ 54 歲
10. 最高的教育程度： (1) τ 未完成小學 (5) τ 高等教育（完成非學士學位）
 (2) τ 小學畢業 (6) τ 高等教育（完成學士學位）
 (3) τ 初中畢業 (7) τ 高等教育（完成碩士/博士學位）
 (4) τ 高中畢業 (0) τ 拒絕回答
11. 婚姻狀況： (1) τ 未婚 (2) τ 已婚 (0) τ 拒絕回答
12. 你現時的就業情況是甚麼？

(1) τ 僱員
 (2) τ 僱主
 (3) τ 自僱

(續答第13-15題)

(4) τ 學生 (7) τ 沒有工作
 (5) τ 退休 (0) τ 拒絕回答
 (6) τ 料理家務者

問卷完成，謝謝！

13. 你現時職業是甚麼？

- (1) τ 立法議員、政府官員、社團領導人、
企業領導及經理 (6) τ 漁農業熟練工作者
 (2) τ 專業人員 (7) τ 工業工匠及手工藝工人
 (3) τ 技術員及輔助專業人員 (8) τ 機台、機器操作員、司機及裝配員
 (4) τ 文員 (9) τ 非技術工人
 (5) τ 服務、銷售及同類工作人員 (10) τ 其他（請註明）：_____
 (0) τ 拒絕回答

14. 你公司屬於甚麼行業？

- (1) τ 農業、捕魚業及採礦工業 (7) τ 運輸、倉儲及通訊業 (12) τ 醫療衛生及社會福利
 (2) τ 製造業 (8) τ 金融業 (13) τ 文娛博彩
 (3) τ 水電及氣體生產供應業 (9) τ 不動產及工商服務業 (14) τ 其他服務業
 (4) τ 建築業 (10) τ 公共行政，防衛及
強制性社會保障 (15) τ 家務工作
 (5) τ 批發及零售業 (11) τ 教育 (16) τ 其他（請註明）：
 (6) τ 酒店及飲食業 (0) τ 拒絕回答

15. 你現時每月平均收入（包括基本薪金、勤工獎、花紅、各種津貼及福利等）是多少？

- (1) τ 少於 6,000 元 (5) τ 12,000 ñ 13,999 元 (9) τ 25,000 ñ 49,999 元
 (2) τ 6,000 ñ 7,999 元 (6) τ 14,000 ñ 15,999 元 (10) τ 50,000 元或以上
 (3) τ 8,000 ñ 9,999 元 (7) τ 16,000 ñ 17,999 元 (0) τ 拒絕回答
 (4) τ 10,000 ñ 11,999 元 (8) τ 18,000 ñ 24,999 元

訪問完成，謝謝你的參與！